

公司代码：600985

公司简称：淮北矿业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孙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召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戚玉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拟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93,258,709股，依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73,314,677.25元（含税），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4.71%。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受市场状况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面对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受宏观经济波动、煤炭市场供需及产业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本公司2026年经营目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信息。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淮北矿业	指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85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淮北矿业集团	指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淮矿股份	指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雷鸣科化	指	安徽雷鸣科化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投资	指	淮北矿业（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工程建设公司	指	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系淮矿股份全资子公司
碳鑫科技	指	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全资子公司
工科检测	指	淮北工科检测检验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全资子公司
华塑物流	指	淮北矿业集团（滁州）华塑物流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全资子公司
供应链科技	指	淮北矿业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全资子公司
淮北售电	指	淮北矿业售电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全资子公司
大树能源	指	淮北矿业集团大树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临涣焦化	指	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安徽亳州煤业	指	安徽省亳州煤业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神源煤化工	指	安徽神源煤化工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新材料研究院	指	淮北矿业绿色化工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上海金意	指	上海金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煤联工贸	指	淮北矿业煤联工贸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相城能源	指	淮北矿业集团相城能源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临涣水务	指	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涣城发电	指	淮北涣城发电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成达矿业	指	鄂尔多斯市成达矿业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广聚物流园	指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聚能发电	指	淮北聚能发电有限公司，系淮矿股份控股子公司
雷鸣矿业	指	安徽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系雷鸣科化全资子公司
雷鸣西部	指	湖南雷鸣西部民爆有限公司，系雷鸣科化全资子公司
宿州雷鸣	指	宿州市雷鸣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系雷鸣科化全资子公司
海南雷鸣	指	海南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系雷鸣科化全资子公司
临湘雷鸣	指	临湘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系雷鸣科化全资子公司
南阳雷鸣	指	南阳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系雷鸣科化全资子公司
徐州安雷	指	徐州安雷民爆器材有限公司，系雷鸣科化全资子公司
通道雷鸣	指	湖南通道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系雷鸣科化控股子公司
铜陵双狮	指	铜陵雷鸣双狮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系雷鸣科化控股子公司
雷鸣爆破	指	安徽雷鸣爆破有限责任公司，系雷鸣科化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淮北矿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iBei Mining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bk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方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杰	焦道杰
联系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276号	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 276 号
电话	0561-4955888	0561-4955999
传真	0561-4954707	0561-4954707
电子信箱	liujie@hbcoal.com	jiaodaojie@hbcoal.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27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变更前：安徽省淮北市东山路 148 号，变更后：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 276 号。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雷鸣科化关于变更办公地址和投资者联系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63）。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 276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5000
公司网址	www.hbkykg.com
电子信箱	zqztzb@hbcoal.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淮北矿业	600985	雷鸣科化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白晶、商岩岩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营业收入	41,124,547,995.33	65,735,199,078.90	-37.44	73,387,453,635.51
利润总额	1,511,182,594.47	5,408,055,477.59	-72.06	7,055,964,69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5,991,672.15	4,855,430,589.18	-68.98	6,224,512,65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2,532,094.90	4,642,524,080.81	-70.87	5,891,070,45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7,697,559.17	9,062,752,479.38	-40.11	13,030,551,049.08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446,848,298.20	42,388,718,698.68	-2.22	37,299,899,544.63
总资产	89,030,464,442.35	87,744,917,337.46	1.47	86,990,949,390.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1.84	-69.57	2.5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1.81	-69.06	2.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0	1.76	-71.59	2.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9	11.95	降低8.36个百分点	17.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23	11.43	降低8.20个百分点	16.6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566,694,457.19	10,045,418,523.27	11,229,103,717.57	9,283,331,29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528,521.53	340,087,038.38	38,721,607.87	435,654,50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3,521,558.95	299,819,147.02	27,168,707.54	352,022,68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032,177.22	1,685,911,072.69	1,730,472,097.46	1,571,282,211.8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334,781.50	主要是子公司淮矿股份处置不再使用的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25,654,380.19	179,317,993.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700,965.85	主要系子公司淮矿股份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但对于“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3年及以上的政府补助，公司将其分类为经常性损益。	299,886,527.18	227,609,087.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652,573.83	主要是子公司淮矿股份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	26,478,329.11	48,100,92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96,180.54	主要系子公司淮矿股份和相城能源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转回	8,383,388.39	1,278,555.4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2,787,913.47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57,208.31	主要系碳排放权资产摊销、赔偿及违约金等产生的损益	-22,629,753.03	-52,315,941.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624,297.24	主要系税费返还、个税手续费返还以及增值税加计抵减	20,682,590.16	23,918,261.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27,610.38		48,895,593.46	68,548,927.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964,403.02		22,556,686.32	25,917,750.68
合计	153,459,577.25		212,906,508.37	333,442,199.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4,251,130.27	1,899,859,351.62	825,608,221.35	27,484,714.56
应收款项融资	465,158,244.10	493,157,012.73	27,998,768.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5,918,296.77	352,208,040.20	26,289,743.43	27,730,588.14
合计	1,865,327,671.14	2,745,224,404.55	879,896,733.41	55,215,302.70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采掘、洗选加工、销售，煤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等业务。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1. 煤炭产品

公司煤炭产品主要包括炼焦精煤和动力煤。从产品用途来看，炼焦精煤主要用途是炼制焦炭，而焦炭多用于冶炼钢铁，是目前钢铁等行业的主要生产原料；动力煤主要用途是为供热、发电、建材、化工行业等提供动力热源。从行业布局来看，炼焦精煤客户主要是钢铁、焦化行业，以钢铁行业为主；动力煤客户主要是电力、建材、化工行业，电力客户以省内电厂为主。此外还有少量天然焦、煤层气等，品种丰富，可供炼焦、高炉喷吹、气化、液化、化工、发电、建材、各种锅炉等工业及民用用途。

2. 煤化工产品

公司煤化工产品主要有焦炭、乙醇，其余产品有甲醇、硫铵、焦油、精苯、碳酸酯、碳酸二甲酯、乙基胺等。公司焦炭具有低硫、冷热强度高的特点，产品质量优良，主要用于钢铁行业；其余产品主要用于化工行业。

（三）经营模式

1. 煤炭业务

（1）采购模式：原材料实行集中采购，由公司统一开展计划、采购、仓储、调拨、配送等业务。采购方式分为招标采购、竞争性比价采购和单一来源采购三种方式。

（2）生产模式：公司每年编制年度生产计划提纲，各生产矿（厂）按照提纲要求编制生产计划，通过对各矿井煤田地质赋存条件、储量分布状况、煤质指标和生产进度安排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年度煤炭采掘计划、年度采煤工作面接替计划和季、月度分解计划，汇总工作计划并上报公司审查，各矿（厂）按照公司审批下达的总体生产计划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煤炭销售主要通过与客户签署年度销售合同的方式进行，客户主要为直接消费企业。同时根据严控资金风险的原则，建立了规范的客户信用评级和管理制度，根据客户信用等级设置相应的信用额度。

（4）运输模式：采取铁路直达、铁水联运和公路运输等多种运输形式，其中以铁路运输方式为主。公司为中国铁路总公司大客户成员，铁路运输能力具有有效保障。矿区内部各矿厂储、装、运系统完备，铁路专用线路管理完善，运输效率较高。铁路运输处负责专用线内各生产矿厂的产品、物资材料以及部分社会运量的运输管理。

2. 煤化工业务

（1）采购模式：原料煤采购主要采用长协定价及散单竞价交易模式，每月初根据生产计划，核定生产用煤数量并实施采购，月中根据生产及库存情况进行适度调整。物资采购主要采用网上公开询比价采购、电商平台采购；部分物资通过单一来源或者招标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根据年度生产计划，结合年度形势预判、市场情况及实际生产能力，将年度生产计划分解到月。产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每月初根据月度市场预测，下达月度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确保年度生产计划和月度生产计划有效闭合。

（3）销售模式：焦炭主要通过与客户签署年度销售合同的方式进行，根据客户具体订单确定各月销售量；销售价格在参考周边价格以及行业网站报价的基础上，结合自身产品质量，与客户协商达成结算价格；客户类型主要为华东地区的大型国有钢铁企业。乙醇主要通过与客户签订年度销售合同的方式进行，辅以线上拍卖散单方式；销售价格以上海东方煤炭交易中心乙醇竞拍成交价为准；客户类型主要为华东地区、华中地区大型化工企业和贸易中间商等。

（四）竞争优势与劣势

公司所处的淮北矿区是14个国家亿吨级大型煤炭基地之一的两淮煤炭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华东地区品种最全、单个矿区冶炼能力最大的炼焦生产企业。公司产品以炼焦精煤为主，占公司商品煤产量50%以上，且煤种齐全，涵盖焦煤、肥煤、1/3焦煤、贫煤、气煤等多个品种，拥有独特的煤种优势。公司煤化工业务主要产品为焦炭、乙醇，目前已具备生产焦炭、甲醇、乙醇、焦油、硫铵、精苯、碳酸酯、碳酸二甲酯、乙基胺等较完整的煤化工系列产品的能力。淮北矿区地质条件复杂，煤层稳定性差，瓦斯、水、火、地压等灾害俱全，威胁严重；公司所属焦化、民爆等企业属危化企业，安全生产压力大。公司所属单位点多面广，涉及煤炭、化工、电力等多个行业，环保压力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5年，世界经济增长放缓且多波折，外部环境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增长稳中向好，新质生产力蓬勃发展，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但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稳固，有效需求不足等矛盾仍较突出，部分行业经营压力较大。煤炭行业受宏观经济、市场供需等多重因素影响，行业整体进入调整期，具体情况如下：

供应方面：从生产来看，2025年，全国原煤产量48.5亿吨（国家统计局数据），同比增长1.4%。上半年，原煤产量24亿吨，同比增长5.7%；下半年，受反内卷及煤矿超产核查等因素影响，原煤产量24.5亿吨，同比下降2.4%。从进口来看，全年进口4.90亿吨（国家统计局数据），虽同比下降9.6%，但仍维持较高水平。综合来看，煤炭整体供应量相对宽松。

需求方面：2025年，随着新质生产力发展，高端制造业、数字经济与新兴科技等领域用电需求增长，全国发电量虽同比增长4.80%，其中风、光、水发电量持续提升，但火电发电量同比略有下降，为2016年以来首次负增长；非电行业如钢铁、建材等，受房地产市场低迷、基建投资下降等因素影响，对煤炭需求相对乏力；煤化工行业，如煤制乙二醇、尿素等产量提升，拉动物煤需求增长。总体来看，全年煤炭整体需求与2024年基本持平。

价格走势：上半年煤炭供需宽松，价格承压持续下行；下半年，煤矿超产核查叠加旺季支撑，价格出现阶段性反弹，后因暖冬影响，价格震荡盘整。2025年，煤炭价格大致呈现“V”型震荡走势，价格中枢较2024年明显下移。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市场形势、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公司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牢牢坚持“稳中精进、转型升级、聚焦双效、实干兴企”工作总基调，紧紧围绕年度工作计划，聚力攻坚、真抓实干，推动企业发展保持稳健态势。截至202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890.30亿元，比去年末增加12.85亿元，增幅1.47%；归母净资产414.47亿元，比去年末减少9.42亿元，降幅2.22%。2025年度营业收入411.25亿元，比同期减少246.10亿元，降幅37.44%；利润总额15.11亿元，比同期减少38.97亿元，降幅72.06%；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5.06亿元，比同期减少33.49亿元，降幅68.98%；每股收益0.56元，比同期每股减少1.28元。

1. 狠抓强基筑垒，安全态势持续稳定

一是体系统领谋安全。坚持“安全风险是淮北矿业第一风险”的理念，以体系建设为统领，持续深化安全生产体系建设，每季度开展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检查考核，筑牢安全管理基础。二是科学治灾保安全。把治灾工程作为生命工程，精准做好“资源、设计、治灾、接替”四个统筹，严格落实重大灾害治理五年规划，深入实施重大灾害源头、超前、精准治理，确保掘采活动在治灾达标后方可进行，全年治灾投入13.40亿元。三是双重预防抓安全。严格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推行“5256”精细管控作业法，细化风险管控清单，全面落实五级链式隐患闭环管理制度，实现风险可控、隐患清零。四是“两个最严”强安全。以最严的管理、最严的措施抓安全，强化责任落实，严肃执纪问责，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地见效。煤矿实现第二个安全年，其中童亭矿安全生产周期超过20周年，成为安徽省煤矿安全周期最长的矿井。

2. 攻坚经营稳效，经营质量承压稳行

一是生产组织平稳有序。超前谋划部署，科学制定并执行“年度编排、季度细排、月度精排”的生产组织方案，统筹调配人力资源与生产要素，强化过程管控，推动综采月单产、煤巷月单进、岩巷月单进、盾构月单进均超额完成计划。其中，“淮盾8号”创下16度大坡度下山盾构施工月单进全国纪录。二是成本管控成效显著。持续强化全要素、全流程成本管控，严格执行“降本增收稳效20条”“七控一加强”刚性举措，最大程度压降修理、外委、物流等七大成本费用，并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吨煤销售成本同比下降78.82元。三是精煤战略持续深化。强化煤质源头管控、过程管理，严格落实“五降一提”措施，炼焦煤入洗煤灰分稳中有降，精煤煤质合格率100%；优化配煤洗选工艺方案，提升高价值精煤产量；聚焦客户差异化需求，成功开发涡北焦煤2号、3号等5种精煤新产品。通过多措并举，有效应对了煤焦市场持续下行的严峻形势。

3. 加快转型升级，产业布局优化拓展

一是重点项目建设加速推进。积极推动在建矿井建设，年产800万吨的内蒙古陶忽图煤矿，主井、副井、中央风井实现贯通，中央风井具备提升条件；成功收储涡北矿深部优质资源2,347万吨。全力推进2×660MW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建设，1号机组转子安装成功，2号机组完成点火吹管，整套设备启动前的关键节点已按期完成。二是高端化工产品再添新彩。全球最大的合成气法制60万吨无水乙醇装置实现“安稳长满优”运行，全年乙醇产量54.68万吨；3万吨碳酸酯、3万吨乙基胺、10亿立方米焦炉煤气分质深度利用项目已产出合格品；自主研发的TX-II型高纯低酸无水乙醇和LHJH-I型电子级碳酸二甲酯分别获选安徽省首批次新材料和安徽省新产

品。三是绿色能源项目多点突破。光伏及瓦斯年发电量超4亿千瓦时，减排二氧化碳约200万吨；许疃矿建成全国首个低浓度瓦斯CCER项目，实现CCER碳资产开发领域零的突破；烈山区东部风电场项目取得建设规模批复；建成袁店一矿、邹庄矿、祁南矿、杨柳矿4座储能电站，存储容量为52MWh。四是资源收储稳步推进。全年收储石灰石资源3,462万吨，持有石灰石资源量超6亿吨；年产能200万吨的桑植干溪矿山建成投产，石灰石产能增加至2,920万吨/年。

4. 深化改革创新，发展动能加速积聚

一是体制机制改革取得突破。扎实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全面落实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分层分类落实管理人员经营管理责任，实现管理人员调整和退出机制的全覆盖；全年完成1项“两非两资”清退处置，3项法人层级提升。二是科技创新成果竞相涌现。全年研发投入17.73亿元，位居煤炭行业上市公司前列；聚焦“卡脖子”技术，与高校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实施科研团队课题长负责制，10项成果荣获安徽省、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技奖；5家单位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3对矿井顺利通过省级智能化验收，新建16个智能化采煤工作面、2条盾构作业线、4条智能化钻排作业线；四壁掘锚机、风水快切联动、切顶卸压等新装备、新工艺成功推广应用。三是数智融合迈出坚实步伐。“淮矿小Ai”上线运行，智慧供应链平台建成使用，雷鸣科化获评国家级5G工厂，临涣焦化获评安徽省智能工厂。

5. 聚焦职工关切，民生福祉切实增进

一是全力保障职工收入。在行业普遍降薪、企业利润大幅下降的情况下，确保职工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在岗职工人均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二是切实改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25台单轨吊投入使用，饮用水改造工程按期高质量完成，197项设施改造项目全面完成。三是加速提升职工技能素质。深入实施工匠培养计划，全年共培养中级及以上技能员工1,644人，1人获评“大国工匠”，两家技能大师工作室获评安徽省技能大师工作室，64人在省级及以上技能竞赛中获奖。四是全面保障职工合法权益。扎实开展“小微腐败”治理和职工维权专项行动，依托“民声呼应”平台高效办结职工诉求150件；组织3,083名职工参加疗休养活动，让职工在休憩放松中真切感受企业关怀。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煤种及煤质优势

公司为华东地区主要的煤炭生产企业之一，煤种齐全、煤质优良、资源储量雄厚。拥有焦煤、肥煤、1/3焦煤、贫煤、气煤等煤种，其中焦煤、肥煤等炼焦煤的储量约占公司煤炭总储量的80%以上；煤质具有低硫，特低磷，中等挥发分，中等~中高发热量，粘结性强，结焦性良好的特点，所产煤炭产品含硫量低，磷、砷、氯等有害元素含量极少，属于“绿色煤炭”，有着很强的市场竞争力。

2. 区域及运输优势

我国煤炭资源分布和消费结构不平衡，煤炭主产区距离消费区较远，导致我国煤炭运输的基本格局为北煤南运和西煤东送，运输能力瓶颈和运输综合成本是影响煤炭销售的主要因素之一。公司地处华东腹地，靠近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区域内焦化、钢铁等煤炭下游产业发达，经济发展速度和煤炭需求量、调入量均居全国前列。公司作为华东地区主要煤炭生产企业之一，区域竞争优势突出。煤炭产品主要通过铁路对外运输，公司拥有内部铁路专用线。同时公司为铁路公司大客户成员，运力得到有效保障。矿区内淝河、涡河经淮河可直达长三角及沿海地区，公转水/公铁水多式联运发展迅速，产品运输便捷、运输成本低，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3. 煤炭洗选工艺优势

公司依托炼焦煤资源禀赋优势，大力发展煤炭洗选深加工，加工洗选能力居煤炭行业前列。公司现有炼焦煤选煤厂4座，其中年入洗能力达1,600万吨的临涣选煤厂（综合性选煤厂）处理能力位于国内前列。各炼焦煤选煤厂技术水平居行业前列。领先的炼焦煤洗选工艺能够提高炼焦精煤产率，增加精煤产量，稳定产品质量，为公司实施精煤战略提供了有力保障。

4. 人才与技术优势

因生产矿井地质条件复杂，公司培养出一支能够在复杂地质条件下进行安全高效开采的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技术人才队伍，在安全保障、高效开采等方面拥有淮北矿区复杂条件煤层综合机械化开采等大量的核心技术，是公司持续安全高效生产的坚实保障，也有利于在获取新的煤炭

资源时拓宽可选择范围，提高煤炭资源获取能力，实现快速发展。公司拥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安徽省煤炭智能开采工程研究中心等 18 个科技创新平台，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

5. 品牌及客户优势

依托煤种禀赋优势，公司形成了以炼焦精煤为主、动力煤为辅的产品战略，着力打造精煤知名品牌。公司拥有“九神”牌冶金用焦精煤、“青龙山”牌冶金焦用瘦精煤等安徽省名牌产品，在煤炭产品市场中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公司在长期的经营过程中稳固了一批资质优良、忠诚度较高的客户，并通过签订中长期煤炭购销协议的方式着力打造以马钢、宝钢、皖能电力等为代表的核心客户群，形成了独特、稳定的客户梯队。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稳定的客户资源使公司的销售市场得到了保障，为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能力，以及提高市场占有率打下坚实的基础。

6. 上下游产业一体化优势

公司利用自身资源优势，已经形成从煤炭开采、洗选、加工到焦炭冶炼、甲醇、乙醇等煤化工产品生产及加工、煤泥矸石发电为一体的煤炭综合利用产业链条。依靠产业链优势，公司能够充分发挥现有煤炭深加工和综合利用的产业结构优势，提高资源有效利用的附加值和盈利能力，避免了单一产品存在的市场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度营业收入 411.25 亿元，比同期减少 246.10 亿元，降幅 37.44%；利润总额 15.11 亿元，同比减少 38.97 亿元，降幅 72.06%；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5.06 亿元，同比减少 33.49 亿元，降幅 68.98%；每股收益 0.56 元，同比减少 1.28 元，降幅 69.57%。报告期内商品煤产量 1738.38 万吨，同比减少 316.92 万吨，降幅 15.42%；商品煤销量 1331.11 万吨（不含内部自用），同比减少 205.58 万吨，降幅 13.38%。报告期内生产焦炭 361.57 万吨，同比增加 6.92 万吨，增幅 1.95%；销售焦炭 365.13 万吨，同比增加 12.92 万吨，增幅 3.67%；焦炭平均售价 1445.84 元/吨（不含税），同比下降 515.20 元/吨。生产甲醇 69.70 万吨，同比增加 28.93 万吨，增幅 70.96%；销售甲醇 25.91 万吨（不含内部自用），同比增加 6.07 万吨，增幅 30.59%，主要是甲醇自用减少所致；甲醇平均售价 2056.32 元/吨（不含税），同比下降 100.89 元/吨。生产乙醇 54.68 万吨，同比增加 17.57 万吨，增幅 47.35%；销售乙醇 52.07 万吨，同比增加 15.88 万吨，增幅 43.88%，乙醇平均售价 4887.79 元/吨（不含税），同比下降 111.63 元/吨。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1,124,547,995.33	65,735,199,078.90	-37.44
营业成本	33,542,688,174.09	53,711,878,253.12	-37.55
销售费用	183,158,376.00	197,990,500.11	-7.49
管理费用	2,943,673,350.24	3,284,823,070.51	-10.39
财务费用	517,211,578.99	491,343,256.65	5.26
研发费用	1,772,822,036.43	1,933,388,048.67	-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7,697,559.17	9,062,752,479.38	-4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3,002,517.01	-6,616,367,306.25	18.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725,920.40	-3,445,521,944.94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一是煤炭量价减少、焦炭售价降低，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减少；二是商品贸易业务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一是企业加强成本管控，主营业务销售成本减少；二是商品贸易业务销

售成本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职工薪酬及维修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研发投入中职工薪酬、材料费支出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精煤和焦炭价格和销量下降，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投资性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有息负债同比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03.97亿元，比同期减少69.20亿元，受煤焦行业下行和公司商品煤产量下降影响，主营业务收入减少，其中：商品煤销售收入107.41亿元，同比减少61.68亿元；煤化工产品销售收入96.56亿元，比同期减少7.51亿元；2025年度主营业务成本139.92亿元，比同期减少28.97亿元，其中：商品煤销售成本63.09亿元，比同期减少21.86亿元；煤化工产品销售成本76.83亿元，比同期减少7.12亿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采选业	10,740,941,232.85	6,308,816,297.40	41.26	-36.48	-25.73	减少8.51个百分点
煤化工行业	9,656,214,526.12	7,683,220,638.58	20.43	-7.22	-8.48	增加1.0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产品	10,740,941,232.85	6,308,816,297.40	41.26	-36.48	-25.73	减少8.51个百分点
煤化工产品	9,656,214,526.12	7,683,220,638.58	20.43	-7.22	-8.48	增加1.0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20,397,155,758.97	13,992,036,935.98	31.40	-25.33	-17.15	减少6.7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0,397,155,758.97	13,992,036,935.98	31.40	-25.33	-17.15	减少6.7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按公司主营业务商品煤和煤化工生产销售情况，分煤炭采选业、煤化工行业；按国内外销售情况分国内和国外两个地区；按产品销售模式分直营和代理销售。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商品煤	万吨	1,738.38	1,331.11	67.71	-15.42	-13.38	-31.80
焦炭	万吨	361.57	365.13	4.95	1.95	3.67	-41.86

产销量情况说明

商品煤销量不含内部自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煤炭采选业	煤炭	6,308,816,297.40	18.81	8,494,418,313.33	15.81	-25.73	
煤化工行业	煤化工	7,683,220,638.58	22.91	8,394,793,318.64	15.63	-8.4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煤炭产品	煤炭	6,308,816,297.40	18.81	8,494,418,313.33	15.81	-25.73	
煤化工产品	煤化工	7,683,220,638.58	22.91	8,394,793,318.64	15.63	-8.4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025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严格落实“降本增收稳效20条”“七控一加强”等刚性举措，最大程度压降修理、外委、物流等七大成本费用，煤炭产品综合成本下降，同时煤化工产品叠加原料煤价格下跌，对成本下降形成支撑。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已按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后列示。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187,750.4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8.8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15,724.6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8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517,200.41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5.4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111,797.9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33%。

B.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自营贸易 (总额法)	1,318,127.41	2,963,786.43	-55.53
煤炭	932,930.30	1,535,851.87	-39.26
焦炭	101,795.06	145,474.32	-30.03
钢材	98,921.01	598,451.11	-83.47
化工产品等	184,481.04	684,009.13	-73.03
代理贸易 (净额法)	1,794.93	2,069.70	-13.28
煤炭	881.96		/
焦炭	103.42	348.31	-70.31
钢材	13.26		/
化工产品等	796.29	1,721.39	-53.74
合计	1,319,922.34	2,965,856.13	-55.50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96,899.99	2.36
2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70,386.30	1.71
3	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7,773.50	1.40
4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57,388.87	1.40
5	安徽首矿大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3,081.27	1.29
	合计	335,529.93	8.16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山东德拓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0,298.87	1.80
2	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837.66	1.40
3	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1,351.54	1.23
4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40,612.71	1.21

5	上海陶殿物资有限公司	30,490.10	0.91
	合计	219,590.88	6.55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 1.83 亿元，比同期减少 0.15 亿元。

管理费用 29.44 亿元，比同期减少 3.41 亿元，主要是职工薪酬、修理费等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5.17 亿元，比同期增加 0.26 亿元。

研发费用 17.73 亿元，比同期减少 1.61 亿元，主要是公司研发投入中职工薪酬、材料费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72,822,036.4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772,822,036.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3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99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1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
硕士研究生	129
本科	1,981
专科	1,508
高中及以下	2,37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6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87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69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052
60岁及以上	7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点针对煤矿智能化建设、煤矿重大灾害防治、化工绿色新材料研发、提高煤炭洗选产品品质开展技术攻关，2025年共计研发投入17.73亿元，取得一批行业领先的科技成果。临涣焦化研发的“LHJH-I型电子级碳酸二甲酯”通过安徽省新产品认定；碳鑫科技研发的“TX-II型高纯低酸无水乙醇”被评定为安徽省首批次新材料；在安徽省国资委第一批推进国有企业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项目实施工作中，公司“盾构机快掘模式下复杂围岩失稳机理及控制技术”“煤矿多元

采动损伤控制的地面钻孔注浆充填关键技术研究”等 11 个原创技术策源地项目通过验收；许疃矿低浓度瓦斯 CCER 项目正式投产，成为全国首例依据低浓度瓦斯 CCER 方法学开发（中国核证自愿减排量）项目。2025 年，公司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奖 4 项，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1 项；获得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6 项，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5 项；当年发明专利授权 182 项；主持制定的 2 项行业标准发布实施；临涣水务研发中心成功晋级安徽省企业研发中心，淮矿股份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被全国博管办评价为优秀等级，淮矿股份、临涣焦化、雷鸣爆破、铜陵双狮、雷鸣西部 5 家企业高企重新认定通过，截至 2025 年底公司共有 10 家高新技术企业、1 个国家级创新平台、17 个省级创新平台，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技术保障。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指标	本期	上期	同比增减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769.76	906,275.25	-363,505.49	主要是主产品量价下降，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300.25	-661,636.73	-123,663.52	主要是子公司财务公司同业存单、理财产品等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72.59	-344,552.19	423,524.78	主要是公司本期长期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00,093,839.74	3.03	4,283,753,058.08	4.88	-36.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9,859,351.62	2.13	1,074,251,130.27	1.22	76.85	注 1
应收票据	347,741,795.98	0.39	516,513,968.29	0.59	-32.68	注 2
其他应收款	273,911,333.54	0.31	220,155,253.50	0.25	24.42	
存货	1,972,736,081.62	2.22	3,086,734,413.52	3.52	-36.09	注 3
固定资产	40,734,365,559.86	45.75	41,097,427,090.50	46.84	-0.88	
在建工程	7,975,467,165.46	8.96	4,263,975,920.06	4.86	87.04	注 4
无形资产	19,235,162,075.43	21.61	19,440,608,462.07	22.16	-1.06	
长期待摊费用	252,496,859.26	0.28	130,839,203.62	0.15	92.98	注 5
应付票据	3,099,372,538.33	3.48	1,905,102,320.11	2.17	62.69	注 6
合同负债	535,727,687.52	0.60	843,273,583.15	0.96	-36.47	注 7
应付职工薪酬	1,855,964,490.27	2.08	2,126,863,993.64	2.42	-12.74	注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5,140,157.61	1.89	2,442,300,245.86	2.78	-31.00	注 9
其他流动负债	355,186,521.08	0.40	541,765,108.67	0.62	-34.44	注 10
长期借款	7,305,262,504.64	8.21	3,676,227,293.53	4.19	98.72	注 11

其他说明：

注 1: 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注2：主要是应收银行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注3：主要是处置子公司信盛国际及库存煤减少所致。

注4：主要是聚能发电2×660MW超超临界燃煤发电项目、陶忽图煤矿项目等投资增加所致。

注5：主要是子公司碳鑫科技、临涣焦化投入催化剂，子公司雷鸣科化矿产资源及征地拆迁补偿款增加所致。

注6：主要是公司支付采购款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注7：主要是本期预收款项对应的商品或服务已交付结转收入，导致合同负债减少。

注8：主要是公司应付短期薪酬减少所致。

注9：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有息负债减少所致。

注10：主要是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注11：主要是公司增加项目贷款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1,811,949.90	保证金、法定准备金
无形资产	6,203,262,792.24	矿权抵押借款
使用权资产	543,946,247.39	融资租入设备
合计	7,599,020,989.53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行业格局与趋势”部分内容。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煤炭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4,227,807.93	4,274,490.91	23.51	16.25	7.26
焦煤	9,530,198.69	9,723,877.92	116.81	67.14	49.67
中煤	2,235,299.29	2,279,841.45	5.55	3.21	2.34
煤泥	1,390,501.78	1,395,111.45	2.03	1.16	0.87
合计	17,383,807.69	17,673,321.73	147.90	87.76	60.14

2、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主要煤种	资源量（吨）	可采储量（吨）	证实储量（吨）
信湖煤矿	焦煤、1/3焦煤	788,335,000	370,348,000	50,992,000
青东煤矿	焦煤、1/3焦煤、肥煤	459,077,000	138,671,000	24,839,000
祁南煤矿	1/3焦煤、肥煤、气煤	457,643,000	233,488,000	68,226,000
临涣煤矿	焦煤、1/3焦煤、肥煤	370,782,000	192,833,000	46,809,000
许疃煤矿	1/3焦煤、肥煤	347,216,000	164,932,000	53,689,000
袁店一井煤矿	焦煤、1/3焦煤、肥煤	336,471,000	135,576,000	49,746,000
杨柳煤矿	1/3焦煤、气煤、贫煤	286,662,000	145,149,000	35,778,000
邹庄煤矿	1/3焦煤、气煤	285,451,000	116,122,000	48,603,000
孙疃煤矿	1/3焦煤、气煤	233,483,000	96,986,000	28,229,000
芦岭煤矿	气煤、1/3焦煤	178,829,000	91,713,000	57,165,000
朱仙庄煤矿	气煤、1/3焦煤	168,796,000	83,197,000	49,101,000
袁店二井煤矿	焦煤、1/3焦煤、肥煤	158,797,000	63,732,000	10,642,000
桃园煤矿	气煤	131,707,000	69,765,000	13,410,000
童亭煤矿	焦煤、1/3焦煤、肥煤	129,871,000	55,575,000	10,854,000
涡北煤矿	焦煤、肥煤	99,719,000	44,823,000	14,628,000
海孜煤矿	焦煤、肥煤	13,763,000	4,300,000	569,000
合计	-	4,446,602,000	2,007,210,000	563,280,000

注：资源储量(111b+122b+333)、可采储量(111+122+333折算)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 DZ/T0215-2002《煤、泥炭地质勘查规范》；证实储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7766-2020《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下属朱庄煤矿关闭事项

鉴于淮矿股份下属朱庄煤矿资源枯竭，不具备经济开采条件，2025年4月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朱庄煤矿关闭事项，该事项已经安徽省能源局批复同意。朱庄煤矿位于淮北市杜集区，1961年10月正式投产，核定生产能力160万吨/年，主要煤种为贫煤、瘦煤。根据《朱庄煤矿关闭坑地质报告》，朱庄煤矿剩余资源量2,205万吨，剩余资源构造复杂，矿井深部灾害防治、生产安全保障难度大，资源开采条件差，属于生产效率低、安全保障水平低、经济效益低、资源枯竭矿井，实施关闭符合《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等国家相关政策导向。2025年6月，朱庄煤矿矿井充填完毕，并已经安徽省能源局验收通过，目前已完成人员分流安置以及剩余资产设备调拨处置。截至2025年6月30日，朱庄煤矿资产总额3.50亿元，主要为内部债权2.82亿元、土地0.51亿元，矿井关闭对公司业绩未产生较大影响。

2. 海孜煤矿（西部井）关闭事项

鉴于淮矿股份下属青东煤矿管理的海孜煤矿（西部井）资源枯竭，2026年1月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海孜煤矿（西部井）关闭事项，该事项已经安徽省能源局批复同意。海孜煤矿（西部井）位于淮北市濉溪县，2001年8月正式投产，核定生产能力50万吨/年，主要煤种为焦煤、肥煤。根据海孜煤矿（西部井）闭坑地质报告，截至2025年5月，预计剩余资源量1,409.20万吨，其中探明资源量仅109.70万吨，矿井可开采地段地质条件较差、开采技术条件较差、生产成本增高、安全威胁大，剩余资源量开采不经济，实施关闭符合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等国家相关政策导向。目前海孜煤矿（西部井）矿井充填完毕，正在进行人员分流及剩余设备的调拨工作。截至2026年2月28日，海孜煤矿（西部井）资产总额1,442.18万元，主要为设备893.39万元、土地444.26万元，矿井关闭对公司业绩未产生较大影响。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4、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国家在煤化工行业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旨在推动行业的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国家“十五五”规划建议进一步明确了煤化工产业的发展方向，将“推动传统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推进煤炭与新能源深度融合发展”“加快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纳入重点任务体系。规划建议强调，要立足“富煤贫油少气”资源禀赋，统筹能源安全与绿色转型，在保障能源稳定供应的基础上，严控高耗能产业增量，推动存量产业优化升级；明确提出要强化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保障，提升关键基础化工原料自主保障能力，同时加快低碳技术研发与规模化应用，推动高耗能产业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为“十五五”时期煤化工产业发展划定了顶层遵循。

2025年4月，国家生态环境部审议通过的《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1—2024）全面实施。该标准针对原标准存在的污染物因子缺失、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空缺等问题，新增脱硫制酸装置、焦油装载设施等环节排放限值，首次明确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管控要求。过渡期内现有企业允许沿用旧标准限值，需在2027年1月1日前完成环保设施改造。

2025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节能降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提出支持煤化工项目低碳化改造，相关节能降碳改造项目可获得核定总投资20%的预算内资金支持，重点支持煤炭消费清洁替代、循环经济助力降碳等领域，旨在推动煤化工行业绿色转型。

2025年10月，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推进煤炭与新能源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鼓励煤制油气和煤化工项目开展规模化绿电、绿氢利用替代和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应用，推动煤炭产业链延伸与新能源发展协同互促，引导煤化工行业向绿色低碳转型。

2025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等六部门发布《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5年版）》，首次将煤制天然气、煤制油等现代煤化工领域纳入监管范围，明确各领域的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要求新建项目力争达到标杆水平，存量项目需在3年内完成改造升级，否则将被淘汰，旨在推动煤化工行业提升能效、降低碳排放。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焦炭：2025年国内焦炭行业继续呈现“产能扩张+需求疲软”的核心矛盾。全年产量约5.04亿吨，同比增长2.9%，产能利用率73.66%，较2024年提高3.10个百分点。行业产能净新增约660万吨，供需差持续扩大，价格中枢持续下移。公司焦炭产量361.57万吨，同比增加6.92万吨。2025年，临涣焦化加强生产控制，焦油、粗苯、硫铵回收率同比提高0.12%、0.04%、0.05%，均超行业平均值；单位产品综合能耗降至108.26千克标准煤/吨焦，达到行业标杆水平。

乙醇：碳鑫科技负责运营的60万吨甲醇综合利用制乙醇项目，为全球最大的单体装置，2025年生产无水乙醇54.68万吨，同比增加47.35%。

5、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①采购模式：原料煤采购主要采用长协定价及散单竞价交易模式，每月初根据生产计划，核定生产用煤数量并实施采购，月中根据生产及库存情况进行适度调整。物资采购主要采用网上公开询价采购、电商平台采购；部分物资通过单一来源或者招标等方式进行采购。

②生产模式：根据年度生产计划，结合年度形势预判、市场情况及实际生产能力，将年度生产计划分解到月。产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每月初根据月度市场预测，下达月度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确保年度生产计划和月度生产计划有效闭合。

③销售模式：焦炭主要通过与客户签署年度销售合同的方式进行，根据客户具体订单确定各月销售量；销售价格参考周边价格以及行业网站报价的基础上，结合自身产品质量，与客户协商达成结算价格；客户类型主要为华东地区的大型国有钢铁企业。乙醇主要通过与客户签订年度

销售合同的方式进行，辅以线上拍卖散单方式；销售价格以上海东方煤炭交易中心乙醇竞拍成交价为准；客户类型主要为华东地区、华中地区大型化工企业等。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焦炭	焦化行业	炼焦精煤	焦炭是炼铁的燃料和还原剂，主要用于高炉冶炼。	上游炼焦煤市场价格波动以及下游钢铁行业产品市场价格波动。
甲醇	化工行业	焦炉煤气	甲醇是生产醋酸、甲醛、甲基丙烯酸甲酯、甲胺、硫酸二甲酯等产品的原料；是精细化工与高分子的主要原料；是新一代的能源替代品。	上游炼焦煤、动力煤市场价格波动以及下游化工行业、能源行业市场价格波动。港口甲醇价格以及甲醇期货走势对甲醇价格也有一定影响。
乙醇	化工行业	煤炭、甲醇	乙醇是醋酸乙酯、乙醛、丙烯酸乙酯、乙胺、碳酸甲乙酯等生产的主要原料。	煤炭、甲醇市场价格波动以及下游化工行业、能源行业市场价格波动。玉米（木薯）价格及玉米（木薯）发酵法乙醇价格走势，煤制等合成乙醇产能产量变化均对乙醇价格产生较大影响。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①临涣焦化：主要针对高效节能技术、环保、生产、自动化等方面进行研发，在蒸汽、水、电能源等方面进行节能减排改造，2025年共计研发立项24项，投入研发费用2.86亿元，全年累计申报专利100件，其中发明专利66件；授权专利40件，其中发明专利28件。2025年“高新技术企业”成功复审，荣获“淮北市发明专利创新领军企业”称号，研发的“LHJH-I型电子级碳酸二甲酯”获安徽省认定新产品。

②碳鑫科技：2025年研发立项10项，投入研发费用1.21亿元，申报专利38件（发明专利19件，实用新型19件），累计授权专利19件，其中发明专利12件，实用新型专利7件；参与《工业用甲醇》（GB/T338-2025）和《甲醇纯度及其微量有机杂质的测定气相色谱法》（GB/T46434-2025）两项国家标准修订，目前已正式发布；研发的“TX-II型高纯低酸无水乙醇”获评安徽省首批次新材料，可满足高端化工、电子材料等领域的高精度应用需求。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临涣焦化生产工艺与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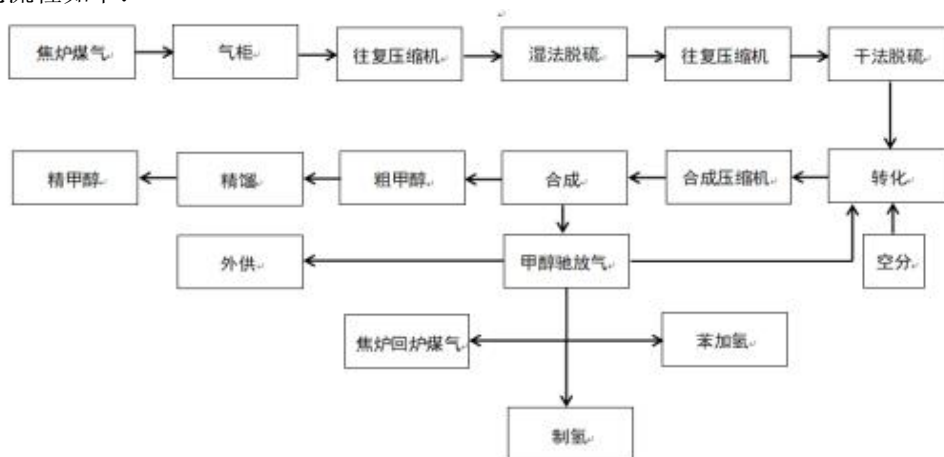
①焦炭生产工艺及流程

生产工艺：精煤按照一定比例配合后粉碎，经计量加入焦炉炭化室中，经隔绝空气高温干馏，焦炭成熟后推出，经干熄炉熄焦后，焦炭再分选为冶金焦炭、焦粒、焦粉，焦炉产出荒煤气经过冷却、净化、脱硫、硫铵、洗苯，产出洁净煤气送煤气制甲醇工段，工艺流程如下：



②甲醇生产工艺及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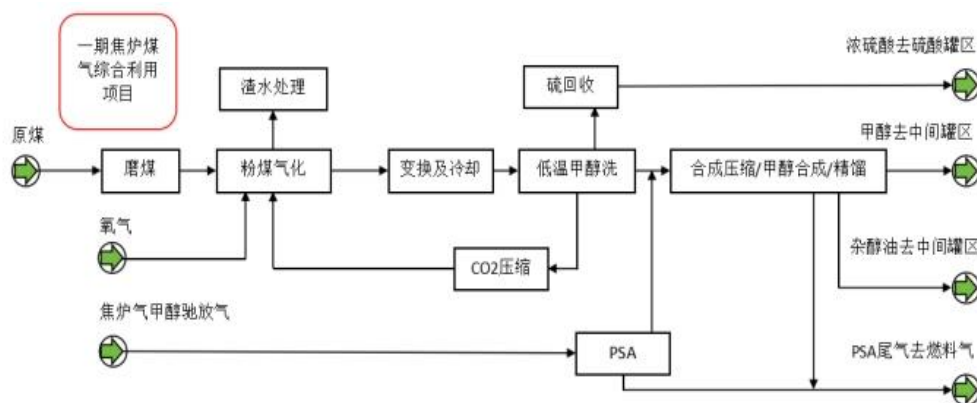
生产工艺：焦化生产过程中的剩余煤气经湿法脱硫、压缩、干法脱硫、甲烷转化、合成压缩，在合成塔合成甲醇，粗甲醇送精馏工段分离出精甲醇，合成产出的弛放气送至苯加氢、高纯氢装置，工艺流程如下：



碳鑫科技生产工艺与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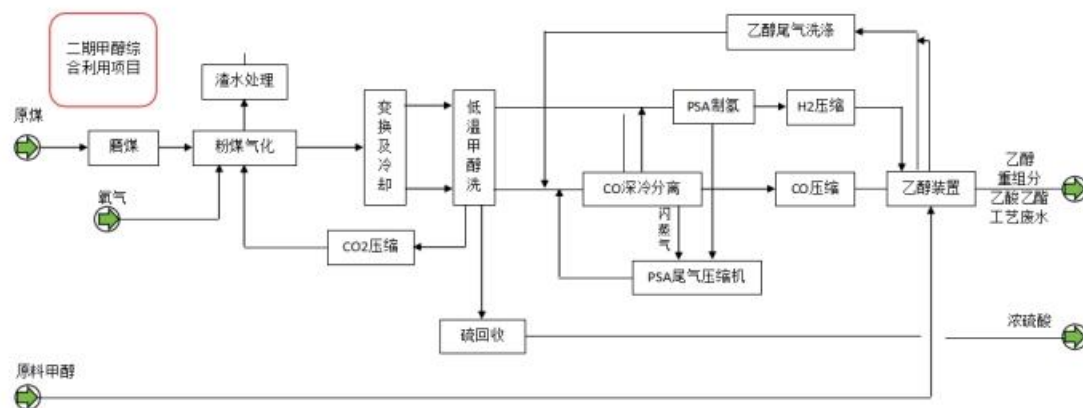
①甲醇生产工艺及流程

生产工艺：项目以煤为原料，采用加压气化生产粗煤气、经变换冷却、低温甲醇洗涤净化后与PSA提氢装置来的氢气混合，再经压缩、甲醇合成、节能型的三塔流程进行精馏生产甲醇，生产的甲醇贮存至甲醇罐区；采用膜分离回收技术从甲醇弛放气中提纯氢气返回合成系统；采用WSA湿法制酸技术处理低温甲醇洗装置和气化装置的酸性气，生产98wt%浓硫酸储存在硫酸罐区。工艺流程如下：



②乙醇生产工艺及流程

生产工艺：项目以煤为原料，采用粉煤加压气化工工艺制备粗合成气，其中约 44.23%粗煤气经热量回收后，经低温甲醇洗净化后的净化气送至深冷分离单元，经深冷分离单元提纯 CO 送至乙醇装置；另外约 55.77%粗煤气送至变换单元的变换部分，得到的变换气送至低温甲醇洗净化后，与来自深冷分离单元的富氢气合并后送至 PSA，提取 H2 送至乙醇装置。PSA 出口的解析气送回至深冷分离单元入口。来自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的甲醇送至二甲醚合成单元，脱水反应后生产二甲醚，与来自气体分离装置的 CO 和 H2 分别经羰化和加氢反应后，精馏提纯得到乙醇产品。工艺流程如下：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焦炭	440 万吨/年	82.18			
甲醇	90 万吨/年	77.44			
DMC 项目	10 万吨/年	0.91			
甲醇综合利用制乙醇项目	60 万吨/年	91.13			
焦炉煤气分质深度利用项目	2.51 亿 Nm ³ /年 LNG		2.51 亿 Nm ³ /年 LNG	60,069.95	2026 年 6 月
碳酸酯项目	2.5 万吨 EMC 0.5 万吨 DEC		2.5 万吨 EMC 0.5 万吨 DEC	24,021.24	2026 年 6 月
乙基胺项目	3 万吨/年	66.67			

注：1. 报告期内，煤化工行业持续低迷，经量本利分析，DMC 项目生产不具备经济性，为避免亏损扩大，基本未生产；2. 乙基胺项目 7-12 月处于生产磨合阶段，共计生产乙基胺 1 万吨。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乙基胺项目建成，新增产能 3 万吨/年。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炼焦精煤（临涣焦化）	长协、竞价	现汇、承兑	-28.57	522.49万吨	521.21万吨
气煤（碳鑫科技）	长协、竞价采购	现汇	-4.63	71.99万吨	72.55万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炼焦精煤、气煤价格下降影响公司营业成本降低。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力（临涣焦化）	长协	承兑、现汇	-0.5%	59,543.06万千瓦时	59,543.06万千瓦时
清水（临涣焦化）	长协	承兑、现汇	0%	464.22万吨	464.22万吨
除盐水（临涣焦化）	长协	承兑、现汇	0%	10.31万吨	10.31万吨
清水（碳鑫科技）	长协	承兑、现汇	0%	320.82吨	320.82吨
除盐水（碳鑫科技）	长协	承兑、现汇	0%	86.05万吨	86.05万吨
电力（碳鑫科技）	长协	承兑、现汇	-7.76%	33,571.60万千瓦时	33,571.60万千瓦时
蒸汽（碳鑫科技）	长协	承兑、现汇	0%	179.71万吨	179.71万吨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主要能源价格综合来看变化不大，对公司营业成本影响较小。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临涣焦化	757,715.64	761,685.14	-0.52	-18.03	-21.58	增加4.55个百分点	/
碳鑫科技	287,157.04	266,293.97	7.27	54.46	46.27	增加5.16个百分点	/

注：碳鑫科技甲醇综合利用制乙醇项目2024年处于试生产阶段，2025年正式生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数据同比增幅较大。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和订单（临涣焦化）	757,715.64	-18.03
直销和订单（碳鑫科技）	287,157.04	54.46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7月临涣焦化在焦炉脱硫脱硝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合茬施工期间，1号焦炉和4号焦炉烟囱在线数据超标。2025年9月被淮北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皖淮北环罚[2025]8号），处罚金额59.2万元。临涣焦化已按时缴纳罚款，同时根据《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修正修复管理办法》，该处罚行为已于2025年12月在“信用中国”网站修复。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工程进度
陶忽图煤矿项目	857,500.00	136,345.20	99,956.61	249.39		236,052.42	67.50
10亿 Nm3/年焦炉煤气分质深度利用项目	72,038.00	49,720.86	10,349.09			60,069.95	94.23
3万吨/年碳酸酯项目	28,714.64	12,345.13	11,676.11			24,021.24	94.53
聚能发电厂建设项目	506,120.00	143,920.73	245,482.37	16.39		389,386.71	78.60
乙基胺项目	29,682.03	13,258.54	19,734.68	32,993.22			100.00
海南省乐东县千家镇西郎岭建筑用花岗岩矿项目	32,880.78	16,990.29	12,428.63	29,418.92			100.00
湖南省临湘市胜龙矿区建筑用砂岩矿 280万吨/年建设项目	26,123.06	13,018.38	6,471.10			19,489.48	90.00
凤凰县帮东绣矿区土建及配套安装工程	48,937.27	6,143.11	4,803.33	10,946.44			100.00
南召县青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	41,032.87	1,311.95	10,667.24			11,979.19	35.33
合计	1,643,028.65	393,054.19	421,569.16	73,624.36		740,998.99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 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4,251,130.27	3,525,223.1			3,400,261,680.77	2,578,178,682.52		1,899,859,351.62
应收款项融资	465,158,244.10						27,998,768.63	493,157,012.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5,918,296.77	26,289,743.43						352,208,040.20
合计	1,865,327,671.14	29,814,966.53			3,400,261,680.77	2,578,178,682.52	27,998,768.63	2,745,224,404.5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淮矿股份	子公司	商品煤	100.00	588.27	389.43	181.35	29.31	26.13
临涣焦化	子公司	焦炭、甲醇	10.91	48.90	11.76	75.77	-4.48	-4.48
碳鑫科技	子公司	甲醇、乙醇	20.00	55.12	21.41	28.72	-0.10	
雷鸣科化	子公司	炸药、雷管	11.50	32.01	28.02	2.38	2.28	2.18
雷鸣矿业	子公司	非煤矿山开采加工销售	1.00	9.20	4.63	4.55	1.94	1.46
工程建设公司	子公司	矿建土建安装工程	7.00	46.71	5.61	31.57	0.24	0.02
安徽亳州煤业	子公司	商品煤	12.44	78.17	27.91	5.52	-8.31	-8.35
神源煤化工	子公司	商品煤	8.00	32.50	-11.52	7.56	-2.84	-2.86
涣城发电	子公司	发电	7.50	15.04	7.92	8.27	0.43	0.21
大树能源	子公司	商品贸易	3.00	9.47	4.83	70.67	0.19	0.16
华塑物流	子公司	商品贸易	1.90	6.79	2.93	26.94	-0.77	-0.58
相城能源	子公司	商品贸易	0.40	5.74	0.59	35.82	0.04	0.02
成达矿业	子公司	商品煤	30.00	89.37	14.90		-0.22	-0.15
聚能发电	子公司	发电	10.10	46.56	10.04		-0.04	-0.04

说明：淮矿股份、雷鸣科化、大树能源为母公司口径数据。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纵观行业形势，煤炭作为我国能源安全的压舱石，在能源保供和清洁转型并重的政策导向下，我国煤炭行业呈现总量趋稳、结构优化的格局。供应端受新《煤矿安全规程》、反内卷、安全环保等影响，预计国内产能释放有序、增量有限，石油、天然气受地缘冲突推升运费与风险溢价影响，作为平替品的进口煤炭预计整体供给弹性收窄；需求端，从主要煤耗行业看，我国产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推动电气化率稳步提升，全社会用电需求持续增长，新能源受投资回报下降、电价下行等因素制约增长变缓，煤电兜底保障电力系统稳定运行，发电供热用煤需求仍有增长空间；房地产市场低迷导致开发投资下行，建筑用钢、水泥等建材需求偏弱，虽制造业用钢、光伏玻璃需求形成一定支撑，但钢铁、建材用煤需求仍维持低位运行；煤化工企业效益向好、新增产能释放，叠加国际油价走高带动煤化工经济性提升，化工用煤需求稳定增长，提高化工用煤价格中枢。综合研判，国内煤炭供应总体充足，需求端受国内稳增长与国际油气替代双重支撑，预计有所增长，叠加地缘冲突带来的进口煤成本抬升、国内煤炭竞争力增强，煤炭供需形势整体稳定，价格中枢稳中有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稳中精进、转型升级、聚焦双效、实干兴企”工作总基调，坚持“依托煤炭、延伸煤炭、超越煤炭”发展战略，实施煤炭主业强链、化工产业延链、战新产业补链、未来产业增链四大工程，着力推动煤炭、煤化工、煤电、新能源、非煤矿山五大产业协同发展，奋力将淮北矿业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综合能源服务商和化工新材料供应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公司上下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牢牢坚持“稳中精进、转型升级、聚焦双效、实干兴企”工作总基调，认真落实董事会各项决策，全力以赴完成全年目标任务，誓夺“十五五”开局之年新胜利。

2026年主要预期目标是：

1. 安全：矿山实现零死亡、零突水、零超限、零着火“四零”目标，地面厂（处）实现零重伤、零泄漏、零着火、零爆炸“四零”目标，杜绝重大涉险事故。
2. 生产：商品煤产量1,726万吨，焦炭产量390万吨，乙醇产量57万吨。
3. 经营：营业收入480.68亿元，归母净利润16.51亿元。

（一）守底线、筑防线，在强基固本上全面发力

一是严守安全底线。践行“安全风险是第一风险”理念，以最严的管理、最严的措施抓安全，实现“四零”目标。突出体系统领，强化现场达标创建与考核优化，打好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收官战，落实“效能提升年”任务，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深化隐蔽致灾因素治理，完善重大隐患“一库四机制”，严防风险隐患升级。固化“1+2”瓦斯治理、“一三三五”水害防治、“1+3”矿压治理等模式，推动科学治灾。强化化工单位内部管理，狠抓“三防、三加强、两规范”，紧盯“三个重点”，深化“三个整治”，确保生产安全。二是厚植生态根基。推进减污降碳，开展大气和固废专项整治，确保达标排放。利用注浆充填等技术修复生态，完成治理任务。落实“双碳”战略，建设碳管理平台，实施节能降碳项目，拓展绿电交易，推动绿色转型。三是筑牢稳定基石。坚持“枫桥经验”，健全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全力减存量、控增量、防变量。深化思想政治工作和党支部书记“三进”经验，用好线上渠道促进民心相通。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涵养新风，选树榜样，弘扬企业精神，凝聚干事合力。

（二）严管理、抓治理，在提质增效上全面发力

一是全力创收增效。持续推进煤矿单位“四化三减”“两智一控”建设，优化矿井生产组织，提升掘进效率，确保煤巷、岩巷、盾构月单进分别突破152米、105米、235米；加快信湖矿生产

准备工作，确保815工作面、816工作面分别于2026年3月底前、11月底前顺利投产；深耕精煤战略，积极研发高附加值精煤新品种，全链条严控煤质，力争2026年精煤产率达45.6%以上、炼焦入洗煤灰分控制在43.5%以内。积极研判化工新材料产品市场走势，坚持以销促产，优化销售策略，确保完成全年营收目标。加快非煤矿山单位智能化建设，加力开拓市场，最大限度释放石灰石产能。二是压降成本增效。强化全要素、全流程成本管控，严格执行“降本增收稳效20条”“七控一加强”刚性举措，最大程度压降修理、外委、物流等七大成本费用，最大限度争取政策利用，力争2026年吨煤成本同比下降20元以上，化工、电力主要产品单位综合成本同比下降3%以上。三是综合施策增效。全力推进存量资产盘活工作，加速释放库存物资、闲置设备、低效土地房产等资源价值；狠抓安全技术经济一体化和产选销运贸一体化，统筹推进五个协同，灵活应对市场变化；加强项目投资、物资采购等经营活动的合规审查，防范化解经营风险。

（三）强主业、优产业，在转型发展上全面发力

一是抢时争速建项目。谋划“4个开工”：加快乙醇扩产提质项目论证与筹备，力争年底前开工建设；加速协调烈山区东部风电场、杜集区中部风电场项目手续办理，力争分别于9月底前、年底前相继开工；积极参与非煤矿山资源竞拍，力争2026年收储资源1亿吨，并启动1座非煤矿山开工建设。力争“5个投产”：统筹推进陶忽图煤矿“矿、土、安”三类工程，预计2026年建成投产；全力推进聚能发电2×660MW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建设，力争上半年完成“168”试运行；加快非煤矿山施工进度，力争年底前萧县大山矿正式投产、华坪干簧矿具备投产验收条件、南召青山矿具备生产条件。推进“2个加快”：高标准推进2万吨吡啶碱、1万吨对甲苯磺酸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建成投产。二是从严从实管项目。加强量本利分析，科学调整产品结构 with 生产节奏，确保盈利项目满产满销；强化“非停即事故”理念，加强装置日常维护与生产要素保障，确保实现“安稳长满优”运行；根据市场形势合理安排检修计划，进一步提升经济性；围绕产品换代、生产换线、工艺换新推进技改，为老项目注入新活力。三是谋深谋远储项目。扎实推进省内生产矿井深部及界外资源、省外优质煤炭资源的收储，增强煤炭主业发展后劲；以现有氢气、乙醇等产品为基础，积极谋划实施一批高端化工新材料项目。

（四）激活力、添动力，在改革创新上全面发力

一是增强改革效能。整合业务相近、功能相似子企业，发挥规模效应，避免内部同质竞争；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评估负面清单落实效果，进一步提升制度的有效性和适应性；健全穿透式监管机制，构建业务监督、综合监督、责任追究“三位一体”监督体系；优化提升快捷综合服务，实现服务升级和减轻基层负担。二是提升创新势能。聚焦制约安全高效生产的技术瓶颈，开展地面井高效抽采、大倾角俯伪斜开采、复杂条件盾构、掘进大型设备安拆等技术攻关，推广应用“四高一大大”、断层超前治理等新技术；利用绿色化工新材料研究院优势，攻克乙醇新型催化剂、季戊四醇工艺等“卡脖子”难题，并研发精细化工、高端化学品等前沿技术，努力实现“从0到1”的突破。三是坚持数智赋能。推动“人工智能+”企业管理，利用大数据中心优化成本预算、工作面分析等系统；丰富“淮矿小Ai”，提升信息获取、运营分析和问题解答的智能化水平；完善司库系统，实现与财务共享、合同管理、招投标等系统互联互通，提升数据分析、风险排查和资金预测能力。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落实煤矿智能化系统使用管理“九条举措”，提升智能化运行效率，控制用工总量；推广无人掘进工作面、智能化钻排作业线，积极应用远距离遥控调架、无人机械化清仓等智能化装备；实施地面单位智能化改造，利用远程控制、机器人巡检等打造“无人工厂”。

（五）践初心、聚民心，在增进福祉上全面发力

一是加码民生保障。计划投入4,000多万元办好五件民生实事：改造“两堂一舍”提升职工生活品质；新增、更新文体设施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增设停车场充电桩保障职工出行无忧；优化提升疗休养并定期开展心理问诊、医疗咨询，全方位护航职工身心健康。二是加温幸福指数。多措并举稳定企业效益，力保职工工资不降；完善差异化薪酬分配机制，以预算工资为基础、绩效考核为依据、岗位贡献为导向，体现多劳多得；兜住基本民生底线，推进生活、医疗、教育救助，健全伤病职工帮扶机制，为困难职工遮风挡雨。三是加力成长赋能。精准实施集团调训与基层自训，促进职工全面发展；加大技能人才培养力度，确保全年新培养中级以上技能员工不少于800人；畅通人才晋升渠道，公正评选首席技师、特级技师、工匠大师、工匠，落实年薪制制度，让人才获得更多机遇与优厚待遇；实施工匠建设提升计划，组建工匠创新工作室联盟，培养更多能工巧匠；开展技术比武、技能练兵等活动，为职工搭建施展才华、切磋技艺的舞台。

(六) 扬优势、促胜势，在培“根”铸“魂”上全面发力

一是强化政治统领。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明纪律规矩，严肃政治监督，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突出党的创新理论首课主课地位，严格落实“第一议题”“首要内容”制度，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统筹抓好学习培训、宣传宣讲，学以致用。二是强化组织建设。坚持大抓基层，深入推进“领航”计划，定期开展集体“会诊”，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水平；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导向，做实干部政治素质考察，严把政治、品行、能力、作风、廉洁五关；严格执行省委用人要求，树牢“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鲜明导向，着力打造数量充足、素质过硬的人才队伍。三是强化正风肃纪。弘扬党的自我革命精神，落实“五个进一步到位”重要要求，统筹推进“三检”贯通、“五责”联动，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严查严惩“四风”问题，践行严细实精作风，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激发干事创业新作为；一体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建设，以“10+N”监督体系强化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探索“八小时外”监督，严防权力异化；建设大数据监督平台，聚焦重点领域，精准筛查异常，筑牢清廉屏障，护航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风险

淮北矿区开采煤层埋藏较深、煤质较松软，地质条件较复杂，所属矿井大部分属于高瓦斯矿井，受到瓦斯、水、火、煤尘和顶板等自然灾害的威胁；公司所属焦化、民爆等企业属危化企业，安全生产压力大。

应对措施：牢固树立“生命至高无上、安全永远第一、责任重于泰山”的理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牢牢抓住重大灾害治理，持续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强化危化企业安全管理，严肃安全事故问责，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2. 经营风险

公司所属的矿区煤种以炼焦煤为主，属国家稀缺煤种，但地质条件复杂，开采成本偏高。如果未来我国煤炭市场整体需求放缓、煤价下跌，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树牢“一切成本皆可降”理念，狠抓开源提效、节流增效、管理创效。严格落实“降本增收稳效20条”“七控一加强”刚性举措，用足用好对标管理、内部市场化、盘活存量、政策利用、安全技术经济一体化、产选销运一体化“六大工具”，不断提高经营质量。

3. 环保风险

国家节能环保政策进一步趋严，公司所属单位点多面广，涉及煤炭、化工、电力等多个行业，环保压力巨大。

应对措施：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按照中央、省委“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部署，加大环保投入，严肃环保问责，寸步不让抓好环境治理，着力建设绿色矿区。

4. 能源替代风险

目前，在我国能源消费结构中，煤炭仍是最主要的基础能源，随着“双碳”战略的实施，很大程度上会倒逼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全面低碳转型，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得到快速发展，对煤炭消费将产生替代冲击，煤炭、火力发电行业需求存在逐步放缓的风险，煤炭消费在一次能源中的占比也将逐步下降。

应对措施：公司将大力实施提质增效行动计划，深入推进煤炭产业强链、化工产业延链、战新产业补链、未来产业增链工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不断增粗拉长产业链，丰富产业结构和产品种类，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建设，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目前，公司已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三会一层”国有上市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 股东和股东会

股东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聘请律师对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公司召开3次股东会，审议议案18项，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遵守对公司做出的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等承诺，在资产、人员、机构、业务和财务等方面与上市公司做到完全分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侵占和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定价合理，披露充分，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党委会

公司持续强化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委会“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党委会积极参与研究公司重大事项，坚持把正确的政治方向贯穿到公司发展全过程，持续推动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4.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44项，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各位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提出有益的建议，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各自职责范畴内，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充分保障。

5. 经理层

公司经理层成员均由董事会进行聘任，并对经理层成员实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经理层各成员严格按照《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依法合规经营，勤勉工作，努力实现公司、股东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6. 信息披露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最新法律法规政策要求，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信息披露管理相关制度，并设立信息披露联络专员，保证了重大信息在公司内部及时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为保证信息披露质量，严格执行公告文稿编审、质量审核、风控审查、部门会审、董事会秘书审批“五级审核制度”，信息披露质量不断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披露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及相关辅助资料120份。所披露信息涵盖了公司所有重大事项，充分、客观地反映公司的真实价值，符合监管要求并满足投资者需求。

7. 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优化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机制；健全“董事长牵头、董秘统筹、专职团队执行”的三级管理架构，融合传统媒介与互联网平台，构建多维度、开放式的沟通桥梁。精心筹划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4场，董事长、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等“关键少数”均悉数出席，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深入交流解答；主动对接行业分析师、研究员和投资者，保持高频率交流、深层次沟通，积极参与资本市场、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各类沟通交流活动，全年接待投资者调研25场、组织电话交流会110余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热线电话的接听、邮箱和E互动的回应等工作，全年接听投资者热线1000余次，回复E互动问题120余条，帮助投资者更加全面地了解公司，同时让公司更多地倾听投资者的意见，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8. 公司治理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制度体系建设，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最新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制定了《公司舆情管理制度》《公司市值管理制度》《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4项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33项制度，实现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与最新监管要求有效衔接，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淮北矿业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保证公司的独立性。

资产方面：淮北矿业集团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明确资产管理机制，严格资产管理流程，定期进行资产盘点核对，在涉及使用对方资产时，均按照制度规定，签订《租赁合同》支付相应费用，确保各不同权属主体相应资产产权清晰、使用情况清楚、对应责权利一致。

人员方面：淮北矿业集团严格履行控股股东职责执行选人用人程序，公司制定了独立的选人用人制度办法。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独立的选人用人工作机制。

机构方面：淮北矿业集团结合上市公司功能定位、治理能力、管理水平等实际，以管资本为抓手，依法依规履行控股股东职责。

财务方面：淮北矿业集团指导监督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业务方面：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备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公司与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及其全资或控股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孙方	董事长	男	57	2018-10-08	2027-09-25	0	0	0		0	是
葛春贵	董事、总经理（离任）	男	60	2018-10-08	2025-08-25	0	0	0		63.64	否
周四新	董事（离任）	男	60	2021-09-29	2025-12-05	0	0	0		0	是
邱丹	董事	男	53	2020-06-23	2027-09-25	0	0	0		87.53	否
	总经理			2025-08-26	2027-09-25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离任）			2018-10-08	2025-08-25						
	财务负责人（离任）			2020-06-04	2025-08-25						
吴蓉	董事	女	45	2025-12-24	2027-09-25	0	0	0		0	是
周二元	董事	男	41	2025-09-23	2027-09-25	0	0	0		65.56	否
	安监局局长			2024-03-27	2027-09-25						
刘杰	董事	男	56	2025-12-24	2027-09-25	0	0	0		74.00	否
	副总经理			2023-02-07	2027-09-25						
	董事会秘书			2025-08-26	2027-09-25						
	职工董事（离任）			2024-09-26	2025-12-05						
赵世通	职工董事、工会副主席	男	52	2025-12-05	2027-09-25	0	0	0		72.55	否
陈金华	董事（离任）	男	46	2021-09-29	2025-12-05	0	0	0		0	是
裴仁彦	独立董事	男	46	2021-09-29	2027-09-25	0	0	0		8	否
姚圣	独立董事	男	47	2024-04-26	2027-09-25	0	0	0		8	否
王敏	独立董事	男	46	2024-04-26	2027-09-25	0	0	0		8	否
李桂臣	独立董事	男	45	2024-04-26	2027-09-25	0	0	0		8	否
陈亚东	副总经理	男	60	2018-10-08	2027-09-25	0	0	0		88.74	否

朱世奎	总工程师（离任）	男	60	2018-10-08	2026-02-11	0	0	0		88.13	否
聂政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9	2018-10-08	2026-02-11	0	0	0		88.18	否
张胜	副总经理	男	58	2023-02-07	2027-09-25	0	0	0		74.00	否
殷召峰	财务总监	男	56	2025-08-26	2027-09-25	0	0	0		77.34	否
合计	/	/	/	/	/	0	0	0		811.6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孙方	1968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7月起历任皖北矿务局刘桥一矿企管科技术员、办公室秘书、副科级秘书、秘书科科长、皖北煤电集团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10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总经济师、总经理、党委常委、党委副书记；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淮北矿业党委书记、董事长。
葛春贵（离任）	1965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89年7月起历任淮北矿务局石台煤矿基建一区技术员、采煤四区技术员、技术科工程师、科长、矿副总工程师；1997年8月起任淮北矿务局生产技术处副处长；1998年10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生产管理部副部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党委常委，淮北矿业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已于2025年8月离任。
周四新（离任）	1965年8月生，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1986年7月起历任淮北矿务局石台选煤厂财务科会计、副科长；1998年7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投资融资部科员、副主任科员、副部长、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企业管理处处长、经营管理部部长、运营管控部部长、副总会计师；2017年9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总会计师兼皖淮投资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党委常委，淮北矿业董事。已于2025年12月离任。
邱丹	1972年8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年10月起历任沈庄矿办公室秘书；1995年起历任阳光实业公司矿山电器厂厂长、阳光机电工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阳光实业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8月起历任临涣选煤厂经营副厂长，临涣水务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杨庄煤矿党委委员、书记，物业公司党支部委员、总经理，行政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党总支委员、主任；2015年11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办公室主任，淮北矿业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兼资源环保部部长、财务负责人、复垦公司总经理，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淮北矿业董事、总经理。
吴蓉	1980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师。2003年7月起历任中信银行合肥分行行员，安徽华安会计师事务所职员，安徽盐业公司职员；2004年10月起历任中国信达合肥办事处资金财务部职员，资金财务部、业务二部副经理；2013年1月起历任中国信达安徽分公司业务二处经理，股权管理处经理、高级副经理、副处长、处长、高级经理，中国信达安徽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25年12月至今任中国信达安徽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淮北矿业董事。
周二元	1984年10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年7月起历任芦岭煤矿通风区技术员，瓦斯办主管技术员、副主任、主任，组织部部长，党委工作部部长，通风副总工程师；2017年2月起历任祁南煤矿防突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20年7月起历任童亭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淮北矿业集团通防地测部部长；2022年6月起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芦岭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2024年3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委员、党委常委，淮北矿业副总经理、安监局局长；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淮北矿业董事、副总经理、安监局局长。
刘杰	1969年6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1990年8月起历任淮北选煤厂机电科技术员、助工、党委组织部干事、水洗车间副主任、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党委组织部部长；2003年3月起任淮北矿业集团组织人事部科技科副科长；2004年12月起历任合肥办事处主任助理、副主任、

	主任；2010年12月起任临涣选煤厂党委委员、书记；2015年11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工作部常务副部长、部长、机关党委书记、武装部部长、党委委员、统战部部长、新区党委书记；2017年2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委员、组织（人事）部部长、机关党委书记兼新区党委书记、党委常委，淮北矿业副总经理、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淮北矿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赵世通	1973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1992年7月起历任沈庄矿职工子弟学校教师，宣传部干事，绿原公司灯泡厂厂长；2003年12月起历任金岩高岭土公司办公室秘书，煅烧厂厂长；2005年12月起任孙疃矿政工部部长；2010年1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组织（人事）部人事科科长（正科级）、领导人员管理科科长、副处级组织员；2013年7月起历任雷鸣科化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会秘书；2016年7月起历任华塑股份董事、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8月起任淮北矿业工会副主席；2025年12月至今任淮北矿业职工董事、工会副主席。
陈金华 (离任)	1979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博士，研究员。2005年7月起历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重庆分院瓦斯所突出防治室技术员、防突研究室技术骨干；2009年2月起历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重庆分院瓦斯分院突出防治所项目经理、科研管理部副主任；2011年5月起历任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瓦斯分院科研管理部主任、煤层气液化所所长、院长助理、副院长；2021年3月起任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院长，2021年9月起任淮北矿业董事。已于2025年12月离任。
裴仁彦	1979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博士，正高级工程师。2001年9月至2003年7月任中石化镇海炼化股份有限公司操作工；2003年9月至2006年7月，就读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取得硕士学位；2006年9月至2010年12月，就读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工业催化专业，取得博士学位；2011年1月至2017年4月任中海油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技术研发题目组长；2017年4月起任延长中科（大连）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部长；现任延长中科（大连）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淮北矿业独立董事。
姚 圣	1978年4月生，研究生学历，博士生导师，会计学教授。2004年7月至2018年9月，历任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任、教授；2018年9月至2022年1月任中国矿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2022年1月起任上海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淮北矿业独立董事。
王 敏	1979年6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年6月至2013年11月，历任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13年11月起任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高级工程师；现任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正高级工程师，淮北矿业独立董事。
李桂臣	1980年9月生，研究生学历，博士。2008年7月至2015年12月，历任中国矿业大学矿业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2016年1月起任中国矿业大学矿业工程学院教授；2011年7月至2013年7月兼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后，从事矿业工程研究；2019年3月至2021年2月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工程与材料学部流动项目主任；现任中国矿业大学矿业工程学院教授，淮北矿业独立董事。
陈亚东	1965年12月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高级职业经理人。1987年7月起历任淮北矿务局临涣选煤厂技术员、行政科副科长、生活服务公司经理、运销车间主任、供应科科长、副厂长、副厂长兼物业管理处处长；2004年8月起任石台选煤厂党委委员、厂长；2005年6月起任淮北选煤厂党委委员、厂长；2010年2月起任临涣中利发电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临涣煤泥研石电厂筹备处主任；2013年7月起历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电力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18年10月起任淮北矿业副总经理兼电力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委员、淮北矿业副总经理。
朱世奎 (离任)	1965年9月生，大学学历，正高级工程师，高级职业经理人。1989年7月起任朱庄煤矿掘进三区技术员；1991年3月起历任临涣煤矿掘进五区助工、主管技术员、技术科工程师、副科长、科长、掘进副总工程师、掘进副矿长；2007年2月起历任临涣煤业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2009年3月起任石台煤矿党委委员、矿长、金石矿业公司董事长；2010年12月起任石台矿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委员、

	金石矿业董事长；2012年7月起任青东煤业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3月起任朱仙庄煤矿党委委员、矿长；2017年5月起历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18年10月起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委员、淮北矿业总工程师。已于2026年2月离任。
聂政 (离任)	1966年8月生，研究生学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高级职业经理人。1988年7月起历任芦岭煤矿通风区技术员、主管技术员、副区长、区长、总工程师助理、通风副总工程师；2005年10月起任淮北矿业集团通防处副处长；2009年7月起历任海孜煤电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总经理、董事长；2010年12月起任海孜煤矿党委委员、矿长；2013年7月起任许疃煤矿党委委员、矿长；2017年5月起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产管理部部长、安全生产监控中心主任；2018年1月起历任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起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委员、淮北矿业副总经理。已于2026年2月离任。
张胜	1967年3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1989年7月起历任童亭煤矿掘进四区见习技术员、工会干事、工会生产劳动保护部副部长、煤管科科长、办公室主任；2008年9月起历任石台煤矿副矿长，杨庄煤矿副矿长、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许疃煤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党委书记；2017年2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武装部部长、机关党委委员，淮北矿业集团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副总师级）；2021年9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委员、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副总师级），淮北矿业副总经理；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委员，淮北矿业副总经理。
殷召峰	1969年10月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1992年7月起任朱庄煤矿财务科会计；1993年2月起历任桃园煤矿财务科会计、主管会计、副科长、科长；2001年12月起任淮北矿业集团财务资产部财务总监；2004年8月起任朱庄煤矿经营副矿长；2006年6月起任淮北矿业集团财务资产部副部长、部长；2018年9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副总会计师，淮矿股份副总会计师兼任财务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24年2月起历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委员兼财务公司党支部书记、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现任淮北矿业集团党委常委兼财务公司党支部书记、淮北矿业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方	淮北矿业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5-12	
		总经理	2019-11	
葛春贵（离任）	淮北矿业集团	党委常委	2016-09	2025-08
周四新（离任）	淮北矿业集团	总会计师	2017-09	2025-12
		党委常委	2021-06	
邱丹	淮北矿业集团	党委常委	2021-06	
周二元	淮北矿业集团	党委常委	2025-04	
刘杰	淮北矿业集团	党委常委	2025-04	
殷召峰	淮北矿业集团	党委常委	2026-01	
吴蓉	中国信达安徽分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5-03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金华（离任）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院长	2021-03	
裴仁彦	延长中科（大连）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2025-10	
姚圣	上海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	教授	2022-01	
王敏	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	正高级工程师	2025-04	
李桂臣	中国矿业大学矿业工程学院	教授	2016-01	
吴蓉	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1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报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3月25日，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按公司年度主要经济指标的完成情况及各承担工作的完成情况兑现薪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811.67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内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	绩效年薪递延于年度报告披露后考核兑现；任期激励于任期届满后考核，分三个年度兑现；独立董事津贴递延于年度报告披露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存在止付追索情况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葛春贵	董事、总经理	离任	退休
周四新	董事	离任	退休
邱丹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动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刘杰	职工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调动
陈金华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周二元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吴蓉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赵世通	职工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殷召峰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调动
朱世奎	总工程师	离任	退休
聂政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1. 2025年8月，葛春贵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邱丹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殷召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因邱丹先生工作调整）；补选周二元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并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2025年12月，陈金华先生因工作需要，周四新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刘杰先生因公司治理需要，辞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八届职代会第三次联席会议，选举赵世通先生为公司职工董事；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选举刘杰先生、吴蓉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3. 2026年2月，朱世奎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聂政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孙方	否	5	5	0	0	0	否	3
葛春贵（离任）	否	2	2	0	0	0	否	1
周四新（离任）	否	4	4	0	0	0	否	1
邱丹	否	5	5	0	0	0	否	2
吴蓉	否	0	0	0	0	0	否	0
周二元	否	2	2	0	0	0	否	1

刘杰	否	4	4	0	0	0	否	2
陈金华（离任）	否	4	4	3	0	0	否	1
赵世通	是	1	1	0	0	0	否	1
裴仁彦	是	5	5	4	0	0	否	2
姚圣	是	5	5	4	0	0	否	3
王敏	是	5	5	4	0	0	否	3
李桂臣	是	5	5	4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姚圣、赵世通、王敏、李桂臣、裴仁彦
提名委员会	孙方、裴仁彦、邱丹、姚圣、李桂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敏、赵世通、李桂臣、姚圣、裴仁彦
战略委员会	孙方、邱丹、周二元、王敏、吴蓉

说明：1.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及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暨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0）。

2.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董事离任及补选董事暨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1）。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9日	1. 就年报审计范围、审计关注重点事项、审计时间及人员安排等与年审会计师进行讨论，形成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2. 审阅公司编制的2024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3. 审议《关于提议启动聘请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 同意审计总体策略及审计工作各时间节点；2.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同意将该财务报表提交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以该报表为基础开展财务审计工作；3. 提议启动聘请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建议以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选聘。	/
2025年2月6日	审议《关于审阅公司选聘外部审计	邀请招标文件编制规范、内容完整、全面涵盖了选	/

	机构邀请招标文件的议案》。	聘会计师事务所所需的各项关键信息和要求，同意公司以邀请招标文件开展选聘工作。	
2025年3月8日	1. 审阅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表；2. 审议《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招标结果的议案》。	1.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以该财务报表为基础出具审计报告；2. 本次招标工作组织规范、程序合法、评审标准客观公正，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满足公司审计需求。	/
2025年3月25日	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8项议案。	审议通过8项议案并同意将其中4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4月29日	审议《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8月25日	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修订〈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 修订后的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制度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3. 《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内部审计行为，保证内部审计质量；4. 认为殷召峰先生具备履行财务总监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未发现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5. 同意将4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10月29日	审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8月25日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 周二元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同意提名周二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 本次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所聘岗位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未发现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2025年12月5日	审议《关于部分董事辞任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2. 同意提名刘杰先生、吴蓉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25日	审议《关于2024年度工资总额决算及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以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1. 公司2024年度工资总额实际支出情况控制在2024年预算范围内，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严格按照《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符合公司运营实际情况；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3. 同意将上述2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5年8月25日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制度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8 月 25 日	审议《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中期票据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债务结构，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48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9,5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0,31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1,885
销售人员	790
技术人员	2,486
财务人员	512
行政人员	3,897
合计	39,5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
硕士	302
本科	5,708
大专	7,366
中专及以下	26,187
合计	39,57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增利增资、减利减资，利润增长水平决定工资增长水平”原则，严格落实工资总额管理要求。坚持按劳分配、全员考核、按绩取酬，坚持市场化、差异化分配，以效益、效率为导向，工资增量向效益好、效率高的下属单位倾斜，向主业单位倾斜。以岗位价值为基础，工资分配向核心关键人才、生产一线岗位倾斜，合理拉开工资分配差距，激发广大职工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公司高质量发展目标，坚定人才强企战略，围绕安全资格、业务技能、管理能力、公司治理等培训，扎实推进教育培训各项工作。

1. 提升安全资格准入培训硬度。牢牢守住安全培训底线、红线，认真组织开展“三项岗位人员”培训等，确保从业人员参训率 100%、培训合格率 100%、持证上岗率 100%。认真落实《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件的硬措施》《煤矿安全生产条例》《煤矿安全规程》等相关要求，强化实操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培训，突出“五职矿长”“五科人员”等重要岗位人员培训，重点开展应急演练与避灾、职业病防治及风险辨识培训等基础培训，切实满足从业基本要求。

2. 提升专项培训精度。强化安全意愿培训，常态化开展事故案例警示教育，通过开展心理疏导、亲情帮教、虚拟体验等形式，多方位帮助职工树牢“我要安全”的强烈意愿。强化安全生产基本知识培训，把自救器使用、应急救援、消防基本技能等内容纳入员工技能提升培训必培范围，做到相关从业人员能培尽培、人人过关。强化重点人群培训，扎实做好班组长现场安全管理、应急指挥能力、规程执行与人员管理、心理素养和安全意识提升培训等；强化“3+1”精准培训，按照“干什么学什么”的原则，结合岗位实际适当更新调整培训内容，提升培训精准性、实效性。

3. 提升业务技能培训广度。强化技术人员培训，做好煤矿、化工、电力、金融、环保、法律等紧缺的专业技术人员培养，形成合理的人才队伍梯次；突出“四新”等急需专业技术培训，聚焦“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发展趋势，及时开展相关培训，不断适应新发展、新变化、新要求。强化技能人员培训，认真落实国家“新八级工”制度，紧密结合生产现场需要，开展技能提升培训。充分发挥工匠大师（工匠）工作室、劳模创新工作室孵化作用，严格执行“师带徒”制度，推动工匠技艺、劳模精神有序传承。

4. 提升上市公司治理培训力度。董事、高管合规培训，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安徽证监局等监管部门及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组织的各类专业培训，提高其合规经营意识和履职能力。强化管理能力培训，举办“高质量发展大讲堂”“中高层管理人员领导力素质提升培训班”，着力提升中高层管理人员战略思维能力、驾驭大局能力、改革创新能力和应对危机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5 万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177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原则、分配条件、分配形式和现金分红最低比例等作了明确规定。2025 年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该规划已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未来三年（2025-2027 年）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5%。

2.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公司十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发布《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 6 月 12 日，以该日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 2,693,258,709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19,944,031.75 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1.60%，现金红利于 6 月 13 日派发完毕。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已充分听取和考虑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决策程序合规。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73,314,677.2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5,991,672.1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4.71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673,314,677.2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4.71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386,517,41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386,517,41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195,311,639.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128.3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5,991,672.1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705,133,256.77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最新监管规定，修订并严格执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全面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以契约化管理为核心，以任期制和经营目标责任制为主要内容，实行“一岗一考核”、“年度+任期”的考核模式，借助“定量+定性”相结合的考核指标，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经营业绩、履职考评挂钩，激励高级管理人员积极为公司创造价值。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底线思维，注重风险管理顶层设计，坚持外规内化、内规优化的原则，按照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表单化、表单信息化，持续完善一本内控手册、一套流程表单、一套规章制度“三个一”内控机制，完成了对担保、投资、资金、招投标、购销业务、金融业务等关键业务流程的梳理优化，推动内控与业务管理深度融合。制定《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性测试工作方案》，对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内控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有效性测试和整改，客观、真实、准确揭示经营管理中存在的内控缺陷、风险和合规问题，不断增强内控体系的稳定性和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出具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5年度，公司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要求，积极采取有效的控制活动，内部控制制度在所有重大业务环节均得到有效运行，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与风险控制提供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准确、完整。《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修订，从公司治理、重大事项管理、财务管理、风险管理等方面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加强对子公司的指导、服务和监督。一是强化治理，秉持公司整体“一盘棋”的理念，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持续

推行董事和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委派机制，指导督促子公司规范运作；二是精细管控，依托财务共享中心、OA、ERP 等信息系统，对子公司的生产、资金等环节进行全流程管控，协助子公司提升经营效能；三是科学决策，严格审核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加强风险与收益评估，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四是精准审计，围绕子公司年度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建设、财务收支、经济责任等开展专项审计，用审计监督帮助子公司降低经营风险；五是畅通信息，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要求子公司明确专人负责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各类信息报送工作，保障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合规完整。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6）第 110A005242 号，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8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安徽） https://39.145.37.16:8081/zhhb/yfplpub_html/#/home
2	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	
3	淮北涣城发电有限公司	
4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孙疃煤矿	
5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袁店一井煤矿	
6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涣煤矿	
7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童亭煤矿	
8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杨柳煤矿	
9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青东煤矿	
10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孜煤矿（西部井）	
11	安徽神源煤化工有限公司	
12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许疃煤矿	
13	安徽省亳州煤业有限公司袁店二井煤矿	
14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涡北煤矿	
15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桃园煤矿	
16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祁南煤矿	
17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朱仙庄煤矿	
18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芦岭煤矿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朱庄煤矿已于2025年6月关停，截至2025年末，其环境信息已不再于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安徽）进行披露。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64.25	
其中：资金（万元）	64.25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慈善一日捐”活动，组织动员职工自愿捐款，活动募集的善款转至淮北市慈善协会。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94.56	
其中：资金（万元）	194.56	主要用于帮扶村镇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美丽乡村建设。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帮扶、人才帮扶、文化帮扶、生态帮扶、组织帮扶	开展消费帮扶，全年帮助销售农产品 57.76 万元；选送帮扶干部参加疗休养，开展“冬送温暖、夏送清凉”活动；举办 2025 年乡村振兴干部培训班；持续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扎实推进移风易俗、文明乡风建设；开展党建共建活动 13 次，加强乡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淮北矿业集团、淮矿股份	1. 积极解决目前淮矿股份存在的物业瑕疵问题，对于因手续不全造成瑕疵的物业，尽快补办相关手续，办理相关权属文件；对于无法通过补办手续获得相关权属文件的物业，论证寻找相应地段的可替代的合法合规的经营场所，在稳健经营的同时，逐步更换目前使用的瑕疵物业。2. 如果第三方权利人提出合法要求或通过诉讼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或该等房屋所占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或相关政府作出行政处罚及/或需要搬迁时，淮矿股份及相关下属公司将立即搬移至权属文件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继续经营业务，该等搬迁预计不会对淮矿股份及相关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3. 若因上述物业瑕疵导致上市公司及相关下属公司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包括政府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拆迁费用、第三方索赔等），淮北矿业集团将在接到上市公司以及相关下属公司的书面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方积极协调磋商，以在最大程度上支持相关企业正常经营，避免或控制损害继续扩大。4. 针对因物业瑕疵产生的经济支出或损失，淮北矿业集团将在确认上市公司及各相关下属公司损失后的3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或其他合理方式进行一次性补偿，从而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如违反上述保证和声明，淮北矿业集团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并对因物业瑕疵导致的上市公司损失承担全额的赔偿责任。	2017年11月24日	否	长期履行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淮北矿业集团	1. 尽量避免或减少淮北矿业集团及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淮北矿业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淮北矿业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 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淮北矿业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 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淮北矿业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淮北矿业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5. 就淮北矿业集团及下属公司与淮北矿业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上市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并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淮北矿业集团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淮北矿业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淮北矿业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2017年11月24日	否	长期履行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淮北矿业集团	1. 除已披露情形外，淮北矿业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2. 对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淮北矿业集团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淮北矿业集团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 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淮北矿业集团及其拥有控制权的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可能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淮北矿业集团及其拥有控制权的企业将退出与上市公司的竞争。4.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拥有控制权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	2017年11月24日	否	长期履行	是		
	其他	淮北矿业集团	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承诺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统称为“承诺人及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淮矿股份或其子公司资金，不存在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违规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若承诺人及关联方存在占用淮矿股份或其子公司资金或者淮矿股份及其子公司违规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承诺人承诺将自愿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风险及经济损失。本次重组完成后，承诺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	2018年1月10日	否	长期履行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淮北矿业集团	淮北矿业集团对5对去产能矿井土地及建筑物收储承诺进行部分变更，变更后承诺内容如下：1. 根据淮矿股份分公司芦岭煤矿实际情况，芦岭煤矿正常生产经营，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不具备收储条件，鉴于以上原因，淮北矿业集团对芦岭煤矿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收储价值不再承诺。2. 淮矿股份所属子公司刘店煤矿（淮北矿业集团亳州煤业有限公司），分公司海孜煤矿（大井）、袁庄煤矿、杨庄煤矿4对去产能矿井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参考相关收储协议按收储价格进行评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刘店煤矿、海孜煤矿（大井）、袁庄煤矿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已收储部分与评估价格一致，未收储部分所涉及金额由淮北矿业集团先行以现金方式提供给淮矿股份无偿使用；杨庄煤矿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收储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截至2025年12月31日，若上述四对矿井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实际处置价款低于重组评估中上述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收储价值，而导致淮矿股份可能产生任何损失的，淮北矿业集团同意向淮矿股份承担补偿责任。届时淮北矿业集团将根据本次收储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收储价值与淮矿股份收到价款的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提供给淮矿股份无偿使用，直至淮矿股份收到价款不低于本次收储土地及地上建筑物的评估价值。淮矿股份依照相关协议约定从收购方收到收储价款后，再行向淮北矿业集团归还其所提供的资金。	2020年11月26日	是	2025年12月31日	是		
	其他	淮北矿业集团	淮北矿业集团承诺：为保障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评估报告中按土地收储收入计价部分，如该等土地收储收入按相关规定或根据税务部门要求需缴纳有关税款的，在淮矿股份缴纳相关税款后十个工作日内，淮北矿业集团将根据淮矿股份所承担的税款金额全额支付给淮矿股份。	2018年6月29日	是	将淮矿股份所承担的税款金额全额支付给淮矿股份之日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淮北矿业集团	1.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淮北矿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淮北矿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淮北矿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淮北矿业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淮北矿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将不与淮北矿业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淮北矿业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淮北矿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淮北矿业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淮北矿业集团将向淮北矿业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6年4月18日	否	长期履行	是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淮北矿业集团	淮北矿业集团就青东煤矿矿业权资产的业绩及补偿作出承诺，承诺：青东煤矿 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矿业权资产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不低于 48,699.26 万元。在承诺期届满时，盈利预测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如发生实现累计净利润低于承诺的情形，淮北矿业集团履行相应补偿义务，补偿金额以其获得的股权转让价款为限。	2024 年 1 月 12 日	是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是		
------	---------	--------	---	-----------------	---	------------------	---	--	--

说明：去产能矿井土地及建筑物收储价值承诺履行情况

1. 刘店煤矿、海孜煤矿（大井）、袁庄煤矿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收储价值承诺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并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
2. 杨庄煤矿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收储价值承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根据重组评估报告，杨庄煤矿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评估价值为 37,941.47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收到收储价款 457.61 万元，与承诺收储价值之间差额部分为 37,483.86 万元，淮北矿业集团已按照承诺，以现金方式向淮矿股份补足了上述差额部分，该承诺事项已完成。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	实际完成金额	完成率 (%)
2023 年 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股份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持有的青东煤业 37.5% 股权，交易价款以青东煤业股东全部权益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其中评估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但对青东煤业下属青东煤矿矿业权采用了基于未来收益预测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为保障淮矿股份及其公司股东的相关权益，淮北矿业集团就青东煤矿矿业权资产的业绩及补偿作出承诺	淮北矿业集团	2024 年-2026 年	净利润	48,699.26	/	/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90	32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6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白晶、商岩岩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白晶1年、商岩岩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更换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且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无异议。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聘任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8）。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工程建设公司(原告)	六安恒达置业有限公司(被告, 下称“六安恒达”)	恒大地产合肥有限公司(下称“恒大合肥公司”)和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恒大集团”)	诉讼(一审)	1. 基本案由: 2018年11月20日, 公司下属工程建设公司与六安恒达签署了《六安恒达御湖庄园首期主体及配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六安恒达将六安恒达御湖庄园首期主体及配套建设工程发包给工程建设公司施工。后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双方针对上述合同又先后签署了相关补充协议。工程建设公司按照上述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已完工工程价款39633.03万元(最终以工程款造价鉴定结果为准), 截至起诉日, 六安恒达拖欠工程建设公司工程款金额较大, 且向工程建设公司出具的商业承兑汇票部分已经逾期无法兑付, 工程建设公司曾多次向六安恒达发函索要工程款, 六安恒达都以没钱为由拒绝支付。恒大合肥公司不仅曾为六安恒达向工程建设公司交付的远期商票出具兑付承诺函, 其亦为六安恒达的唯一股东, 因此应当对六安恒达所欠工程建设公司的工程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恒大集团、恒大合肥公司、六安恒达构成人格混同, 恒大集团应对六安恒达所欠工程建设公司的工程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 诉讼请求: 请求六安恒达支付所欠工程建设公司的已完工工程价款及违约金40126.28万元, 同时请求恒大合肥公司、恒大集团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0,126.28	否	一审已判决生效后, 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1. 2023年1月, 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受理本案, 因被告已通过房产抵债等方式归还部分欠款, 诉讼请求金额调整为25530.18万元。2. 2024年1月30日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决如下: 1. 解除工程建设公司与六安恒达签署的《六安恒达御湖庄园首期主体及配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 2. 六安恒达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一次性支付工程建设公司已完工工程款22998.35万元; 3. 工程建设公司对其施工建设的“六安恒达御湖庄园首期主体及配套工程”折价或拍卖价款在22998.35万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4. 恒大合肥公司对上述第二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已申请执行。已查封了恒大御湖庄园地下车库、影楼和综合楼。

<p>工程建设公司（原告）</p>	<p>宿州市多维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下称“多维建筑公司”）</p>		<p>诉讼（一审、二审、再审）</p>	<p>1. 基本案由：原告系六安恒达御湖庄园项目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单位，因项目建设需要，原告于2018年11月5日与被告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自2018年12月5日开工以来，被告一直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出现工期严重滞后、不能满足施工进度要求、拖欠农民工工资及施工安全质量问题，给原告造成了重大损失。2. 诉讼请求：一是依法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工程款1850.78万元及利息（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2021年2月25日至实际返还之日期间的利息）。二是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208.06万元。三是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682.75万元。四是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p>	<p>2,741.60</p>	<p>否</p>	<p>一审判决被告返还工程款1260.91万元，双方均上诉；二审判决宿州多维公司返还工程款348.34万元并承担利息损失；已再审并判决。</p>	<p>一审判决如下：1. 多维建筑公司返还工程建设公司工程款1260.91万元，并以1260.91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1月17日起至返还工程款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赔偿利息损失，于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付清；2. 驳回工程建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审判决如下：1. 维持安徽省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2022）皖1504民初225号民事判决第二项，即“驳回工程建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2. 变更一审为“多维建筑公司返还工程建设公司工程款348.34万元，并以348.34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1月17日起至返还工程款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赔偿利息损失，于判决书送达后十五日内付清。二审判决后，工程建设公司申请再审，2023年8月8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指令六安市中院再审本案。再审判决如下：1. 撤销本院（2022）皖15民终2789号民事判决及安徽省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2022）皖1504民初225号民事判决；2. 多维建筑公司返还工程建设公司工程款1290.46万元，并以1290.46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1月17日起至返还工程款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赔偿利息损失，于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付清。</p>	<p>2025年2月已申请强制执行。因未执行到有效资产，2026年1月向法院申请调查令，调查多维建筑公司账户往来情况及工商登记情况。</p>
<p>工程建设公司（原告）</p>	<p>合肥福宝建筑劳务</p>		<p>诉讼（一审、二审）</p>	<p>1. 基本案由：原告系六安恒达御湖庄园项目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单位，因项目建设需要，原告于2018年11</p>	<p>2,499.19</p>	<p>否</p>	<p>一审已判决被告返还原</p>	<p>一审判决如下：1. 福宝建筑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工程建设公</p>	<p>已执行回款317.90</p>

告)	有限公司 (被告, 下称“福宝建筑公司”)		月5日与被告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自2018年12月5日开工以来,被告一直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出现工期严重滞后、不能满足施工进度要求、拖欠农民工工资及施工安全质量问题,给原告造成了重大损失。2. 诉讼请求: 一是依法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工程款1142.24万元及利息(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2021年2月25日至实际返还之日期间的利息); 二是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286.77万元; 三是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1070.17万元; 四是本案诉讼费、鉴定费等相关费用均由被告承担。			告超付工程款356.68万元, 双方均提起上诉; 二审已判决; 福宝建筑公司再申请被驳回。	司超付的工程款356.68万元; 2. 财产保全费0.5万元, 鉴定费73万元, 合计73.50万元, 由福宝建筑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工程建设公司10.50万元; 3. 驳回工程建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审判决如下: 1. 维持安徽省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2022)皖1504民初223号民事判决第一项, 即“福宝建筑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工程建设公司超付的工程款356.68万元。” 2. 撤销安徽省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2022)皖1504民初223号民事判决第二项、第三项, 即“二、财产保全费0.3万元, 鉴定费73万元, 合计73.5万元, 由福宝建筑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工程建设公司10.5万元; 三、驳回工程建设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3. 福宝建筑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工程建设公司超付的工程款利息(以356.68万元为基数自2022年1月28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款清息止)。 4. 驳回工程建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审判决后, 福宝建筑公司申请再审。2024年4月15日, 安徽省高院裁定驳回福宝公司的再审申请。工程建设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万元
工程建 设公司(原 告)	安徽九基 实业有限 责任公司 (被告, 下 称“九基 实业”)	诉讼(一 审、二 审、重 审一 审、重 审二 审)	1. 基本案由: 原告系六安恒达御湖庄园项目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单位, 因项目建设需要, 原告于2018年11月5日与被告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约定原告将六安恒达御湖庄园首期范围主体及配套建设工程劳务分包给被告进行施工, 合同约定了劳务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开工时间和工期、费用计算方法、结算及付款方式以及违约责任等内容。自2018年12月5日开工以来, 被告一直未按合同约定履行,	1,638.90	否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原告上诉, 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 发回重审; 重审一审判决	一审判决: 1. 驳回工程建设公司的诉讼请求; 2. 案件受理费11.86万元, 由工程建设公司负担; 3. 鉴定费37.50万元, 由工程建设公司负担18.75万元, 九基实业负担18.75万元。二审裁定: 1. 撤销安徽省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2022)皖1504民初224号民事判决; 2. 本案发回安徽	强制执行, 未执行到财产, 终结本次执行。律师正在全面查询九基实业财产线索,

				出现工期严重滞后、不能满足施工进度要求、拖欠农民工工资及施工安全质量问题，给原告造成了重大损失。2. 诉讼请求：一是依法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工程款847.85万元及利息（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2021年2月25日至实际返还之日期间的利息）；二是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53.24万元；三是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637.81万元；四是诉讼费、鉴定费等相关费用由被告承担。			后，双方均提起上诉，二审已判决。判决生效后申请强制执行。	省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重审。重审一审判决：1. 九基实业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工程建设公司超付工程款390.03万元；2. 驳回工程建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1.86万元，由工程建设公司负担8.86万元，九基实业负担3万元；鉴定费37.5万元，由工程建设公司负担18.75万元，九基实业负担18.75万元。重审一审判决后，双方均提起上诉，二审判决：1. 变更安徽省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2023)皖1504民初231号民事判决第一项为九基实业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工程建设公司超付工程款486.93万元；2. 撤销安徽省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法院(2023)皖1504民初231号民事判决第二项；3. 驳回工程建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申请强制执行，未执行到财产。2025年2月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若发现有相关线索将恢复案件执行。
工程建设公司（原告）	安徽金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被告，下称“金桂地产公司”）	安徽金桂山庄度假村有限公司（下称“金桂度假村公司”）、安徽汇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汇创物业公司”）	诉讼（一审、二审）	1. 基本案由：2015年6月18日工程建设公司与金桂地产公司签订《资产抵欠工程款协议》，约定金桂地产公司用一栋会所和一栋别墅抵偿其欠付的工程款。协议签订后，金桂地产公司于2016年2月6日将上述涉案房产过户至工程建设公司，并办理了不动产登记手续。此后，金桂地产公司一直未履行交付房产义务，且与其关联公司金桂度假村公司、汇创物业公司共同长期占用涉案房屋，经原告多次催促，三被告拒不交还。2. 诉讼请求：一是判令三被告向原告返还位于涡阳县城西镇S307北侧的住宅及（金桂山庄）会所房屋（价值1699.38万元）；二是判令三被告向原告支付房屋占用期间的占有使用费合计150.67万元（占用费从2016年2月6日暂时计算至2022年3月1日，剩余占用费用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止）；三是	1,850.05	否	已结案	一审庭审前被告将占有的房屋返还给原告，一审中撤销了诉讼请求第一项。一审判决：1. 金桂地产公司、金桂度假村公司、汇创物业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共同支付给工程建设公司占有使用会所期间的占有使用费13.28万元；2. 驳回工程建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审判决：1.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 二审案件受理费1.38万元，由工程建设公司负担。	2025年5月19日收到涡阳县法院划转执行款14.94万元，执行完毕。

				本案诉讼费用、评估鉴定等费用由三被告承担。					
工程建设公司(原告)	淮北港利置业有限公司(被告, 下称“港利置业公司”)		诉讼(一审)	1. 基本案由: 由原告承揽施工的被告“港利华师城一期”1#-3#、5#-9#住宅楼及配套建筑, 已于2021年10月20日竣工验收, 并于2023年6月30日完成结算审核, 工程款结算金额为25470.17万元。根据合同约定工程竣工备案完成且结算完成后45天内被告支付至结算价的97%, 余款3%作为质量保修金, 工程竣工满二年无施工质量问题, 支付质保金的60%(无息退还)。截止目前竣工已经满二年, 已支付工程款22200.17万元, 余款3269.99万元(其中质保金764.11万元), 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节点, 应付工程款2964.36万元(其中质保金458.46万元), 但截至目前尚未支付。2. 诉讼请求: 一是依法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款3269.99万元; 二是依法判决被告支付违约金56.79万元(违约金计算至2023年11月30日, 自2023年12月1日起以2505.89万元为基数, 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2倍计算违约金至付清为止); 三是依法判决被告支付到期应付质保金利息2.24万元(利息计算至2023年11月30日, 自2023年12月1日起以2505.89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利息至付清为止); 四是判决原告享有其所承建被告住宅楼及配套建筑的优先受偿权。	3,269.99	否	调解结案	调解结案: 1. 原、被告双方确认, 被告港利置业公司共计欠付原告工程建设公司到期工程款2964.35万元。2. 支付期限及方式: 被告于2024年3月底前支付原告工程款400万元; 2024年4月至2024年12月每月支付220万元; 余款于2025年3月底前支付完毕(2025年1月至3月每月支付金额194.78万元)。3. 另原、被告双方确认剩余质保金305.64万元(总工程款的3%的40%)按合同约定应在2026年11月3日后30天内支付。	已支付2964.35万元。
姚志立(原告)	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被告, 下称“工程建设公司”)、淮北惠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被告, 下称“惠安劳务公司”)		诉讼(一审、二审、重审一审)	1. 基本案由: 工程建设公司为六安市叶集区恒大御湖庄园承包方。惠安公司承包该项目的钢筋工、木工、瓦工工程, 2019年4月6日惠安公司与工程建设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 合同金额为2880万元。姚志立为惠安公司实际施工人。2018年11月, 姚志立主张该项目在实际施工过程中, 超出了合同约定的工程量。现双方对工程款、材料款产生争议。2. 诉讼请求: 一是判令支付原告劳务费人民币10万元及利息; 二是判令支付原告垫付的各项费用10万元以及利息; 三是判令支付原告增加的工程劳务费10万元及利息(以上三项金额均暂计, 待评估后具体确定); 四是判令原告对其承建工程的价款就工程折价或拍卖享有优先权; 五是判令支付原告违约金10万元(暂定)。鉴定结论出具后原告明确诉讼请求如下: 一是判令被	3,919.52	否	调解结案	一审判决: 1. 工程建设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姚志立工程款2979.12万元, 并自2021年2月25日起按年利率3.85%支付利息至工程款付清之日止; 2. 惠安劳务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姚志立工程款70.49万元; 3. 驳回姚志立其他诉讼请求。2024年7月4日, 姚志立提起上诉; 2024年12月19日, 案件发回一审法院重审。2025年12月达成和解: 1. 工程建设公司除此前已向姚志立支付的工程款之外, 另需支付姚志立工程款360万元(应纳税款由工程建设公司按3%	已支付150万元。

				告工程建设公司立即支付给原告工程款、材料款等共计 3919.52 万元及利息（利息自 2021 年 2 月 25 日起按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付清之日止）；二是判令惠安劳务公司将收到的上述款项及利息立即支付给原告；三是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保全保险费等因诉讼产生全部费用由被告负担。				税率代扣代缴），定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前支付 150 万元，2026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 100 万元，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110 万元；如工程建设公司未按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剩余工程款视为全部到期，姚志立有权就剩余全部工程款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 案涉工程造价鉴定费 50 万元，由姚志立负担，姚志立已付 20 万元，剩余 30 万元，定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前支付。	
上海金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原告，下称“上海金意”）	江苏中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被告，下称“江苏中能”）		诉讼（一审）	1. 基本案由：2015 年 8 月，原告上海金意与被告江苏中能开展煤炭贸易，截至 2018 年 5 月双方不再交易，被告欠原告预付货款 1779.44 万元。2016 年 3 月，被告注资原告成为原告股东，占股 23.7%。2017 年 2 月，原告与第三人开展煤炭贸易，截至 2017 年 5 月双方不再交易，第三人欠原告货款 290.49 万元。原告多次向被告、第三人催要所欠款项，被告、第三人始终未偿付。2022 年 9 月 26 日，原告与被告、第三人签订《抹账协议》，约定第三人所欠原告货款，由被告偿还，即《抹账协议》生效后，被告共欠原告 2069.93 万元，2023 年 2 月 13 日，原告向被告发出《催款函》要求被告在 2023 年 3 月 15 日前偿付所欠所有欠款。被告回函承诺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转让其持有原告 23.7% 股份用于偿还所欠款项，但至今被告尚未偿付所欠货款。2. 诉讼请求：一是判令被告偿付所欠款项 2069.93 万元。二是判令被告赔偿逾期支付货款的损失 644 万元（暂计）；三是被告承担诉讼费用、保全费用及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保费。	2,069.93	否	调解结案	2024 年 8 月 20 日，上海市宝山区法院调解结案，确认：1. 江苏中能欠上海金意货款本金 2069.93 万元，均以现金方式支付，付款期限：2025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原告 200 万元，2025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900 万元，2026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969.90 万元；2. 江苏中能持有上海金意 23.70% 股权，在被告偿还过程中，若存在未按约还款情形，上海金意可直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拍卖该股权，用于偿还江苏中能对其的应付债务。2025 年 5 月 27 日上海金意向宝山区法院提起执行申请，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受理。经法院了解，江苏中能除持有上海金意股权外，无其他可供执行财产。经与执行法官沟通协调，如到 2026 年 5 月 31 日，江苏中能未按调解书全部履行，则申请拍卖已查封的股权用于偿还债务。	已申请执行。2025 年 3 月 31 日支付 50 万元，后未按期支付剩余款项。上海金意已查封江苏中能持有的股权，有效期至 2026 年 8 月 10 日。
淮北矿业集团大榭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原告，下称“大榭”）	陕西东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下称“陕西东岭”）		诉讼（一审）	1. 基本案由：2023 年 8 月 31 日，原被告签订《煤炭买卖合同》，约定原告向被告供货 1/3 焦煤，数量为 9-12 月每月 2 万吨，共计 8 万吨；具体数量及质量结果以双方共同确认的《结算单》为准。合同签订后，被告共向原告进行九次结算，结算单确认：原告共向被告供货 30557.87 吨，原告根据被告确认的结算单	4,147.90	否	一审判决生效后，大榭能源已申请强制执行。	一审判决如下：1. 陕西东岭应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七日内支付大榭能源货款 4147.90 万元并按照年利率 13.8% 的标准支付自 2024 年 2 月 4 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的逾期付款损失；2. 驳回大榭能源的其他诉讼请求。	申请执行后，陕西东岭申请破产，大榭能源已申报债权。

榭能源”)				金额向被告开具累计金额为 5187.58 万元的发票。截止到 2024 年 1 月 4 日，被告尚有 4147.90 万元款项未支付。2. 诉讼请求：一是判令被告支付欠款 4147.90 万元；二、被告向原告支付自 2024 年 2 月 3 日起至实际清偿欠款之日止按年率 3.45% 四倍计算的逾期付款损失；三是被告支付财产保全保险费 2.1 万元；四是被告承担本案受理费、保全费。				求。	
淮北矿业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原告，下称“供应链科技”）	陕西东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下称“陕西东岭”）	拉萨金恒实业有限公司（下称“拉萨金恒”）	诉讼（一审）	1. 基本案由：原告与被告陕西东岭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2023 年 11 月 6 日，签订《锌精矿购销合同》，原告向陕西东岭销售锌精矿。双方在合同中约定了锌精矿结算价格、数量，同时对逾期付款违约金、交货时间、地点、方式条款等进行了约定。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交付锌精矿 1673.504 吨。被告陕西东岭收到上述货物后，经确认全部符合质量标准，货值为 2493.56 万元。陕西东岭通过被告拉萨金恒支付 740 万元，剩余货款 1753.56 万元未支付。原告与陕西东岭、拉萨金恒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签订《委托付款协议》约定案涉货款由拉萨金恒代为支付，拉萨金恒构成债的加入，应承担连带支付责任。2. 诉讼请求：一是判令被告陕西东岭向原告支付所欠货款 1753.56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83.13 万元（暂计算至 2024 年 2 月 5 日），之后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1753.56 万元为基数按日 1% 从 2024 年 2 月 6 日起计算至所欠货款付清时止；二是被告拉萨金恒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支付责任；三是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保险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1,836.69	否	一审判决生效后，供应链科技已申请强制执行。	一审判决如下：1. 陕西东岭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供应链科技支付货款 1753.56 万元；2. 陕西东岭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供应链科技支付违约金，以 303.96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12 月 12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以 213.85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12 月 19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以 1235.75 万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1 月 8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上述违约金均按同时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3 倍计算；3. 陕西东岭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供应链科技支付保全担保费 8816 元、保全费 5000 元。	申请执行后，陕西东岭申请破产，供应链科技已申报债权。
淮北矿业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原告，下称“供应链科技”）	淮北中科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被告）常熟市龙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第三人）		诉讼（一审）	1. 基本案由：202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原告因煤炭交易对第三人享有 7039.02 万元的债权。被告提出，愿意以 7039.02 万元的等值煤炭换取原告对第三人享有的债权。原告与被告签订了 4 份债权转让协议，将原告对第三人享有的 7039.02 万元债权转让给了被告。原告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后，向第三人发出了债权转让通知书，告知第三人向被告履行债务。然而，被告却未如约向原告交付相应煤炭。2. 诉讼请求：一是判令撤销原告与被告签订的总计 7039.02 万元的 4 份债权转让协议；二是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7,039.02	否	一审审理中		

<p>淮北矿业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原告，下称“供应链科技”）</p>	<p>吉安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下称“吉安傲农”）、南昌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下称“福建傲农”）</p>	<p>福建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下称“福建傲农”）</p>	<p>诉讼（一审、二审）</p>	<p>1. 基本案由：原告与被告吉安傲农、南昌傲农于2023年8月、2023年9月签订《购销合同》，福建傲农与原告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吉安傲农、南昌傲农与原告形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合同签订后，原告向吉安傲农交付3948.46万元货物。吉安傲农、南昌傲农在收货后，仅支付286.27万元，剩余3662.19万元经原告多次催要，吉安傲农、南昌傲农以各种理由推脱不付。2. 诉讼请求：一是判令吉安傲农、南昌傲农向原告支付所欠货款3662.19万元及相应逾期付款的违约金72.40万元（依拖欠货款金额，按日万分之四暂计算至2023年12月31日，之后按照同样标准计算至付清时止）；二是判令福建傲农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三是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原告为实现债权的费用由两被告承担。</p>	<p>3,734.59</p>	<p>否</p>	<p>已结案</p>	<p>一审判决如下：1. 吉安傲农、南昌傲农向供应链科技支付货款3662.19万元及违约金；2. 福建傲农承担连带责任。因福建傲农破产重整，经管理人确认，福建傲农担保的供应链科技债权共4050.34万元。根据2024年12月9日漳州市中院批准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供应链科技受偿现金34.68万元、股票3200886股及信托权益。</p>	<p>已执行完毕。</p>
<p>淮北矿业集团（滁州）华塑物流有限公司（原告，下称“华塑物流”）</p>	<p>甘肃化轻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被告一，下称“甘肃化轻”）</p>	<p>甘肃省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二，下称“甘肃物流集团”）</p>	<p>诉讼（一审）</p>	<p>1. 基本案由：原告与被告一于2024年11月19日至2024年12月16日期间先后签订8份《PVC买卖合同》，约定采购PVC1.87万吨，采购价款为8704.87万元。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照合同约定向被告一支付了上述8份《PVC买卖合同》的采购款共计8704.87万元。原告向被告一书面发函要求依约供货，并告知，如逾期或无法供货的，应退还已经支付的预付款。2024年12月31日，原告派员催货，被告一却以其被上游供应商“骗取”大额资金，款项无法回笼，仓库无货为由，明确告知原告上述8份《PVC买卖合同》不能履行。2. 诉讼请求：一是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一签订8份《PVC买卖合同》；二是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返还货款本金8704.87万元及利息；三是请求判令被告一赔偿原告实现债权产生的律师费等，以上合计8723.93万元；四是请求判令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上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是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用等全部由两被告承担。</p>	<p>8,723.93</p>	<p>否</p>	<p>一审判决</p>	<p>一审判决如下：甘肃化轻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返还华塑物流货款8704.87万元；驳回华塑物流的其他诉讼请求。</p>	
<p>山东发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原告）</p>	<p>淮北矿业煤联工贸有限公司（被告，下称“煤联工贸”）</p>		<p>诉讼（一审、二审）</p>	<p>1. 基本案由：原、被告于2024年12月10日和12月11日分别签署《焦炭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原告购买被告干熄焦共计2万吨，每吨单价1830元，合同总价款3660万元，原告于2024年12月12日向被告支付了两份合同的全额款项共计366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被告在签订合同且原告已经支付全部货款</p>	<p>3,660.00</p>	<p>否</p>	<p>二审审理中</p>	<p>一审判决如下：1. 原、被告于2024年12月10日和2024年12月11日分别签订的《焦炭购销合同》自2025年7月24日解除；2. 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退还合同款366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3660万</p>	

				后,在30天内完成备货,即被告应于2025年1月9日完成备货,但经原告多次催促被告履行供货义务,但被告均未履行,原告于2025年1月24日向被告发送《提货指示》,要求被告履行合同供货义务,至今未履行。2.诉讼请求:一是判令解除原、被告之间的《焦炭购销合同》两份;二是判令被告返还原告合同款366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三是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等费用。				元为基数,自合同解除之日即2025年7月24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5倍计算);3.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保全保险费损失2.28万元、律师费损失7万元;4.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一审判决后,煤联工贸提起上诉。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原告,下称“中建八局”)	工程建设公司(被告)		诉讼(一审)	1.基本案由:2018年5月,原告与被告签订《淮北市人民医院新院(市传染病医院)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约定由原告承建机电安装工程,合同总价12868.10万元。工程于2022年6月20日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2024年12月30日完成结算,结算金额为17627.57万元。根据合同约定,被告应于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7%,质保金3%在保修期满后无息返还。截至2025年4月7日,被告仅支付14600.46万元,拖欠工程款3027.11万元。另说明,本项目创奖要求为鲁班奖,目前创奖工程正在进行,相关费用暂未确认,原告保留待创奖工程结算后向被告追索的权利。2.诉讼请求:一是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欠付工程款2498.29万元及利息40.75万元(以2498.29万元为计息基数,自2024年12月30日至2025年5月13日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实际计算至清偿之日止);二是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欠付质保金528.82万元及利息20.96万元(以528.82万元为计息基数,2024年6月20日至2025年5月13日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实际计算至清偿之日止);以上合计暂为3088.83万元。三是判令原告对涉案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四是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和保全费用。	3,088.83	否	调解结案	调解如下:1.截至2025年9月5日,被告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尚欠原告中建八局工程款3027.11万元,该款由工程建设公司分期支付中建八局,其中于2025年11月30日前支付1000万元,2026年2月13日前支付1400万元,2026年6月30日前支付627.11万元。如被告任一期末按上述约定履行,则视为剩余款项全部到期,原告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且被告需支付原告利息(以剩余款项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自逾期之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诉讼费减半收取为9.81万元,由工程建设公司承担。	按期支付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审批权限及审批流程进行交易，2025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材料物资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558.85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	27,147.79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68.67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6,000.00	23,687.52
	小计	118,000.00	53,462.83
接受关联方加工修理、装卸、租赁及其他服务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2,689.96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	17,082.51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15,000.00	12,339.01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20,000.00	17,357.06
	小计	70,000.00	59,468.54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材料物资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68,000.00	41,891.01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6,000.00	4,445.34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其他公司	10,000.00	518.37
	小计	84,000.00	46,854.72

向关联方提供工程建筑、加工修理、装卸、租赁及其他服务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9,779.46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564.96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18,000.00	15,885.02
	淮北矿业集团下属其他公司	5,000.00	4,305.91
	小计	93,000.00	60,535.35
合计		365,000.00	220,321.44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日最高存款余额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445,000.00	291,562.89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利息收入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5,000.00	577.52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日最高贷款余额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435,000.00	317,060.00
关联方在财务公司利息支出	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15,000.00	6,452.71
合计		900,000.00	615,653.12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淮北矿业集团	控股股东	收购股权	淮北雷鸣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鸣建材”）10.739%股权	市场价	594.05	595.54	595.54	现金	1.49	/	/
淮北矿业集团	股东的子公司	股权转让	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盛国际”）100%股权	市场价	13,159.26	13,411.29	13,411.29	现金	252.03	/	/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1. 2025年1月，淮北矿业集团将其持有的雷鸣建材10.739%股权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股份之全资子公司工程建设公司，转让价款以截至2024年11月30日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为595.54万元。

2. 2025年5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股份将持有的信盛国际100%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转让价款以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为13,411.29万元。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股份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持有的青东煤业37.5%股权，交易价款以青东煤业股东全部权益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其中评估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但对青东煤业下属青东煤矿矿业权采用了基于未来收益预测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为保障淮矿股份及其公司股东的相关权益，淮北矿业集团就青东煤矿矿业权资产的业绩及补偿作出承诺：青东煤矿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矿业权资产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不低于48,699.26万元。在承诺期届满时，盈利预测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如发生实现累计净利润低于承诺的情形，淮北矿业集团履行相应补偿义务，补偿金额以其获得的股权转让价款为限。截至2025年，累计实现净利润37,386.82万元。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3,500,000,000.00	0.2%--1.000%	848,512,919.45	10,195,925,984.64	10,297,771,639.82	746,667,264.27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00	0.2%--1.000%	246,889,979.90	8,642,508,764.87	8,709,968,034.93	179,430,709.84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62,938,755.59	1,780,346,990.95	1,832,834,737.19	10,451,009.35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0.2%--1.000%	49,124,532.01	1,467,263,550.08	1,509,674,465.21	6,713,616.88
安徽矿业职业技术学院	控股股东的下属单位		0.2%--1.000%	37,599,630.18	82,610,842.03	76,651,224.98	43,559,247.23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孙公司		0.2%--1.000%	34,783,962.24	882,209,404.47	863,987,042.59	53,006,324.12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31,380,898.91	636,230,421.40	636,297,384.94	31,313,935.37
陕西淮矿西部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0.2%--1.000%	0	279,501,071.22	264,303,516.56	15,197,554.66
淮矿西北(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0.2%--1.000%	23,174,539.77	5,800,121.66	28,974,661.43	0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18,026,902.82	345,017,291.23	345,992,558.93	17,051,635.12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16,444,651.32	1,129,653,089.33	1,106,945,032.16	39,152,708.49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施重大影响子公司		0.2%--1.000%	10,040,071.96	100,651,876.78	102,623,459.60	8,068,489.14
上海炜伦航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孙公司		0.2%--1.000%	7,305,917.07	546,704,209.76	531,491,003.42	22,519,123.41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孙公司		0.2%--1.000%	6,373,736.29	195,078,065.90	200,093,120.86	1,358,681.33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控股股东的下属单位		0.2%--1.000%	5,335,380.23	104,086,483.33	97,589,102.82	11,832,760.74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4,669,404.74	124,827,793.90	128,110,920.71	1,386,277.93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0.2%--1.000%	2,949,359.58	67,886,511.46	66,600,741.46	4,235,129.58
安徽绿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施重大影响子公司		0.2%--1.000%	1,641,327.64	147,779.32	1,789,106.96	0
淮北工业设计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施重大影响子公司		0.2%--1.000%	1,195,936.73	26,050,382.54	26,388,735.22	857,584.05
安徽淮硕教育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0.2%--1.000%	814,296.75	17,934,170.56	15,920,870.52	2,827,596.79
淮北矿业(集团)金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379,207.25	5,851,680.01	6,230,773.40	113.86
淮北神华理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下属单位		0.2%--1.000%	183,071.58	394.44	0	183,466.02
淮北矿业(府谷)长城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115,139.28	676,767.03	746,459.28	45,447.03
淮北中润生物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10,154.64	2,022,771.12	235,891.02	1,797,034.74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8,910.26	69,574,927.43	68,995,241.62	588,596.07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0.2%--1.000%	0	1,780,616.74	1,780,616.74	0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0.2%--1.000%	79,017,395.90	8,985,971,957.25	8,988,769,352.82	76,220,000.33

大榭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0.2%--1.000%	101,305,178.19	25,587,323,326.22	25,599,780,243.54	88,848,260.87
合计	/	4,500,000,000.00	/	1,590,221,260.28	61,283,637,245.67	61,510,545,938.73	1,363,312,567.22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1,800,000,000.00	2.60%-3.00%	1,932,000,000.00	840,000,000.00	1,691,000,000.00	1,081,000,000.00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858,000,000.00	2.15%-2.15%	158,000,000.00	0	42,877,564.00	115,122,436.00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130,000,000.00	2.85%-2.95%	64,000,000.00	117,000,000.00	64,000,000.00	117,000,000.00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28,000,000.00	2.85%-3.10%	19,600,000.00	19,000,000.00	19,600,000.00	19,000,000.00
大榭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00	2.65%-2.65%	0	20,480,000.00	20,480,000.00	0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850,000,000.00	2.90%-3.05%	799,000,000.00	421,000,000.00	421,000,000.00	799,000,000.00
合计	/	4,066,000,000.00	/	2,972,600,000.00	1,417,480,000.00	2,258,957,564.00	2,131,122,436.00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贷款	1,870,000,000.00	1,081,000,000.00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贷款	1,000,000,000.00	115,122,436.00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贷款、保函	170,000,000.00	119,009,000.00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贷款	32,000,000.00	19,000,000.00
大榭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贷款	400,000,000.00	0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贷款	900,000,000.00	799,000,000.00
合计	/	/	4,372,000,000.00	2,133,131,436.00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按照金融监管部门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相关标准。财务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到位，在为关联方提供金融服务期间，能够有效管控金融业务风险。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34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34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涣城发电归还借款 0.2 亿元、亳州煤业归还借款 3.048 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股份为其下属公司涣城发电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2 亿元；为其控股子公司安徽亳州煤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144 亿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9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213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282,850	1,628,612,145	60.47	0	无		国有法人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证券恒益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077,609	60,077,609	2.23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09,306	35,093,209	1.30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932,799	32,254,529	1.20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973,826	31,943,261	1.19	0	无		境外法人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0	26,945,412	1.00	0	无		国有法人
国元证券—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淮矿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26,320,000	0.98	0	无		其他
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3,000	21,905,017	0.81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港股通（创新策略）	18,379,500	18,379,500	0.68	0	无		其他
宝武资源有限公司	0	17,609,614	0.65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28,612,145	人民币普通股	1,628,612,145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证券恒益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0,077,609	人民币普通股	60,077,60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093,209	人民币普通股	35,093,20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254,529	人民币普通股	32,254,52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943,261	人民币普通股	31,943,261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6,945,412	人民币普通股	26,945,412
国元证券—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淮矿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6,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20,000
安徽省皖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1,905,017	人民币普通股	21,905,017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港股通（创新策略）	18,3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79,500
宝武资源有限公司	17,609,614	人民币普通股	17,609,61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元证券—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淮矿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孙方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产品、洗选加工；焦炭、高岭土、煤层气开发；电力；矿建；化工产品、火工产品、建筑建材、电子产品、橡胶制品生产与销售；机电维修；土地复垦；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华塑股份 17.40 亿股股份，持股比例 48.41%，为华塑股份控股股东；持有金岩高岭新材 4,382.81 万股，持股比例 45.10%，为金岩高岭新材控股股东。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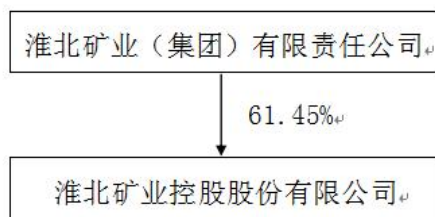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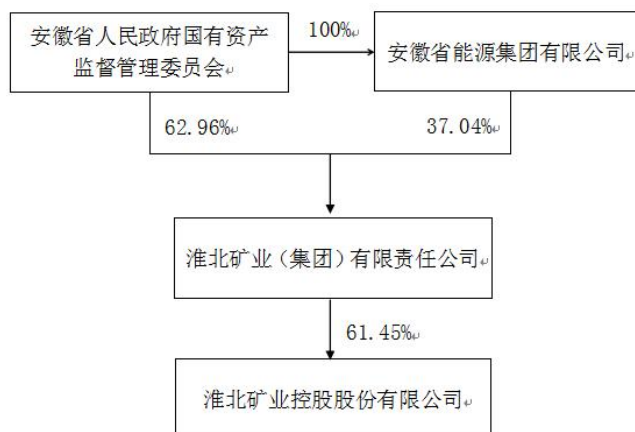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致同审字（2026）第 110A005165 号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北矿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淮北矿业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如适用），我们独立于淮北矿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非流动资产减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7 及附注七 23、24、28。

1、事项描述

淮北矿业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截至 2025 年末，淮北矿业公司非流动资产减值事项对于淮北矿业公司的财务报表而言是重要的。淮北矿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计算各相关资产或资产组（即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可认定最小资产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来评估非流动资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是否存在减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尤其是关于未来煤炭价格、产量、生产成本、资本性支出以及折现率的估计。由于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评估潜在减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其中可能存在错误或潜在的管理层偏向的情况，因此我们将非流动资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非流动资产减值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与管理层讨论并复核其对淮北矿业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减值迹象判断的合理性。

（2）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重要非流动资产，复核管理层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或者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

①核查折现现金流估值模型的选用逻辑、适用资产范围及具体计算方法的恰当性；

②评价模型所涉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包括矿山服务年限、未来产能规划、产品销售价格、运营成本、资本性支出规模及折现率选取等内容；

③将管理层预测的煤炭价格与公司历史销售价格、公开市场发布的行业预测数据进行对比分析；

④将预测产量与历史产能数据、核定产能等相关指标进行对比分析；

⑤核对以前年度公司预测数据与实际结果的差异，分析预测数据的合理性；

⑥对计算过程执行重新计算程序，以验证计算结果的准确性。

（3）检查财务报表附注中关于非流动资产减值相关信息披露的充分性与完整性。

（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0及附注七、54。

1、事项描述

淮北矿业公司近年来贯彻国家“去产能”政策的要求，实施减员增效政策，内退人员数量逐年增加。淮北矿业公司按照国家及企业内部相关政策向内退人员支付工资、各项社保等福利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应对内退人员自离岗起即计提辞退福利。根据“财企[2009]117号”文件及企业内部相关政策，淮北矿业公司在改制时将在以后年度需要支付的改制前的“离退休人员”、“不在岗老工伤”、“遗属”三类人员的生活补偿费及各项社保费用根据折现模型从改制前的净资产中进行扣除。截至2025年12月31日，淮北矿业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合计1,626,263,930.64元。

由于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其金额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淮北矿业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相关内部控制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辞退福利相关审计程序

①取得淮北矿业公司各类内退政策文件，梳理内退人员福利项目构成及对应的发放标准；

②关注报告期内福利水平发生的重大变动事项，检查变动事项是否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批流程；

③获取内退人员明细清单，与辞退福利计提对应的人员范围进行核对，确认名单的一致性；

④对报告期内新增内退人员实施抽样检查，核实其是否符合内退政策要求，以及相关审批流程是否完备；

⑤抽取部分内退人员的工资、福利费发放记录，核对实际发放金额与计提标准是否匹配。

(3) “三类人员”费用相关审计程序

①了解报告期内“三类人员”数量的变动情况，并评价变动原因的合理性；

②关注报告期内“三类人员”福利水平的重大调整事项，检查调整事项的审批程序是否合规；

③抽取部分“三类人员”的福利费发放凭证，核对实际发放金额与计提标准是否一致。

(4) 取得精算机构出具的精算报告，利用注册会计师专家对该报告进行复核，评价折现率、福利水平等指标的合理性与一致性。

(5) 复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计量金额的准确性，检查财务报表附注披露的充分性。

四、其他信息

淮北矿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淮北矿业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淮北矿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淮北矿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淮北矿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淮北矿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淮北矿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淮北矿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淮北矿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白晶
中国注册会计师：商岩岩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00,093,839.74	4,283,753,058.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899,859,351.62	1,074,251,130.2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47,741,795.98	516,513,968.29
应收账款	七、5	2,584,543,124.22	2,086,091,373.82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93,157,012.73	465,158,244.10
预付款项	七、8	377,271,431.64	505,212,019.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73,911,333.54	220,155,253.50
其中：应收利息		2,450,714.24	8,557,065.5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10	419,698,545.00	449,677,012.50
存货	七、11	1,972,736,081.62	3,086,734,413.5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476,236,273.11	587,936,225.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4	1,175,771,463.97	922,512,615.55
流动资产合计		12,721,020,253.17	14,197,995,314.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5	2,076,778,813.88	2,121,917,078.23
债权投资	七、16	248,934,191.15	260,053,868.64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9	1,093,265,813.82	1,054,623,398.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21	352,208,040.20	325,918,296.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3	40,734,365,559.86	41,097,427,090.50
在建工程	七、24	7,975,467,165.46	4,263,975,920.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7	1,260,355,445.33	1,402,938,136.17
无形资产	七、28	19,235,162,075.43	19,440,608,462.0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9	133,485,450.56	185,482,761.44
长期待摊费用	七、30	252,496,859.26	130,839,20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1	1,237,821,490.10	1,381,691,43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2	1,709,103,284.13	1,881,446,374.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309,444,189.18	73,546,922,022.73
资产总计		89,030,464,442.35	87,744,917,337.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4	141,086,666.67	127,729,513.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七、35	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8	3,099,372,538.33	1,905,102,320.11
应付账款	七、39	12,178,457,667.58	11,758,115,590.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41	535,727,687.52	843,273,583.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42		8,976,618.6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43	1,472,136,841.38	1,645,825,773.06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44	1,855,964,490.27	2,126,863,993.64
应交税费	七、45	398,289,970.37	495,326,862.23
其他应付款	七、46	3,268,616,395.73	3,679,980,570.80
其中：应付利息		127,172.32	2,503,695.80
应付股利		3,198,200.00	96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8	1,685,140,157.61	2,442,300,245.8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9	355,186,521.08	541,765,108.67
流动负债合计		25,189,978,936.54	25,575,260,179.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50	7,305,262,504.64	3,676,227,293.5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52	1,071,941,514.21	860,322,518.91
长期应付款	七、53	3,568,718,557.56	4,039,252,933.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54	1,626,263,930.64	1,977,383,946.77
预计负债	七、55	3,469,485,040.93	3,375,387,181.35
递延收益	七、56	529,153,939.66	479,687,97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1	673,679,308.86	885,658,018.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44,504,796.50	15,293,919,866.31
负债合计		43,434,483,733.04	40,869,180,045.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8	2,693,258,709.00	2,693,258,7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60	11,131,216,950.11	11,131,356,633.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62	-249,585,706.45	-311,740,680.43
专项储备	七、63	1,208,156,171.25	1,698,089,502.84
盈余公积	七、64	2,248,836,792.07	2,195,401,415.42
一般风险准备	七、65	114,252,269.49	114,252,269.49
未分配利润	七、66	24,300,713,112.73	24,868,100,84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41,446,848,298.20	42,388,718,698.68
少数股东权益		4,149,132,411.11	4,487,018,593.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5,595,980,709.31	46,875,737,291.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89,030,464,442.35	87,744,917,337.46

公司负责人：孙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召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戚玉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02,737.86	68,946,06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890,108,361.69	2,322,451,263.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70,000,000.00	2,302,342,901.43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04,089.17	7,983,032.97
流动资产合计		913,015,188.72	2,399,380,357.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3,168,517,787.18	23,168,517,787.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68,517,787.18	23,168,517,787.18

资产总计		24,081,532,975.90	25,567,898,144.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74,903.58
其他应付款		13,405,100.00	13,405,1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05,100.00	14,180,003.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405,100.00	14,180,003.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93,258,709.00	2,693,258,7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116,966,348.25	19,116,966,348.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2,769,561.88	1,499,334,185.23
未分配利润		705,133,256.77	2,244,158,898.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68,127,875.90	25,553,718,14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081,532,975.90	25,567,898,144.77

公司负责人：孙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召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戚玉虎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238,019,308.63	65,874,987,763.1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7	41,124,547,995.33	65,735,199,078.90
利息收入	七、68	113,471,313.30	139,788,684.23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713,928,252.45	60,500,202,246.6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7	33,542,688,174.09	53,711,878,253.12
利息支出	七、68	5,974,252.13	17,836,012.7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69	399,616.81	282,971.87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70	748,000,867.76	862,660,132.96
销售费用	七、71	183,158,376.00	197,990,500.11
管理费用	七、72	2,943,673,350.24	3,284,823,070.51
研发费用	七、73	1,772,822,036.43	1,933,388,048.67
财务费用	七、74	517,211,578.99	491,343,256.65
其中：利息费用		514,937,862.13	520,231,091.63
利息收入		7,556,997.78	38,990,892.40
加：其他收益	七、75	186,381,688.98	363,290,887.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6	154,967,985.39	164,936,978.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0,428,550.87	96,828,647.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8	10,314,966.53	-3,061,420.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9	-287,610,366.57	-313,898,003.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80	-106,840,022.33	-128,061,744.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81	50,357,343.63	12,056,473.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1,662,651.81	5,470,048,687.60
加：营业外收入	七、82	85,180,974.18	58,740,087.59
减：营业外支出	七、83	105,661,031.52	120,733,297.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1,182,594.47	5,408,055,477.59
减：所得税费用	七、84	499,061,487.54	931,926,188.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121,106.93	4,476,129,289.01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121,106.93	4,476,129,289.0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5,991,672.15	4,855,430,589.1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870,565.22	-379,301,300.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154,973.98	-44,516,519.8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154,973.98	-44,516,519.8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154,973.98	-44,516,519.8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2,154,973.98	-44,516,519.8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4,276,080.91	4,431,612,769.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8,146,646.13	4,810,914,069.3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870,565.22	-379,301,300.1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1.8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1.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孙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召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戚玉虎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0	0
减：营业成本		0	0
税金及附加			774,915.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58,074.33	2,361,974.0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8,561.48	-161,512.35
其中：利息费用			13,562,511.18
利息收入		129,780.34	13,726,580.72
加：其他收益		778,110.55	684,579.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51,010,000.00	2,276,515,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0,358,597.70	2,274,224,202.8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79,626.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278,971.67	2,274,224,202.83
减：所得税费用		15,925,205.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353,766.46	2,274,224,202.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4,353,766.46	2,274,224,202.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孙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召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戚玉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57,241,651.38	79,100,244,457.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73,688,931.68	-219,573,244.3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9,577,664.56	137,314,335.5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8,976,618.69	-27,238,815.3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671,045.21	20,136,550.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1	615,914,371.33	1,152,529,17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86,739,182.11	80,163,412,458.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276,624,209.85	54,861,540,913.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44,566,952.80	365,759,291.1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9,430,716.4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373,868.94	18,118,984.6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63,368,468.95	9,223,174,95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52,987,537.06	4,112,249,07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1	2,053,685,207.34	2,519,816,76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59,041,622.94	71,100,659,97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7,697,559.17	9,062,752,479.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88,161,682.52	5,947,815,233.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092,396.20	91,211,169.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3,188.78	108,847,565.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737,018.55	640,005.8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2	7,556,997.78	38,990,89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8,351,283.83	6,187,504,86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45,700,087.56	8,559,301,72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95,653,713.28	4,244,570,446.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41,353,800.84	12,803,872,172.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3,002,517.01	-6,616,367,306.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700,000.00	773,082,959.0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700,000.00	773,082,959.0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81,975,608.49	2,155,977,282.5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1,675,608.49	2,929,060,241.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2,234,511.56	3,020,391,2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1,550,977.05	3,020,404,981.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3,339,800.00	102,472,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3	408,164,199.48	333,785,95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1,949,688.09	6,374,582,186.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725,920.40	-3,445,521,944.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6,156.80	-1,451,110.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6,075,194.24	-1,000,587,882.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4,357,084.08	4,484,944,966.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8,281,889.84	3,484,357,084.08

公司负责人：孙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召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戚玉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7,272.19	655,07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7,272.19	655,070.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2,670.9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33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00,108.79	80,446.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6,025.72	2,364,53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09,465.51	5,337,64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2,193.32	-4,682,578.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2,993,367.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3,352,901.43	2,772,772,098.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3,352,901.43	3,455,765,466.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8,410,907.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410,907.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3,352,901.43	2,757,354,558.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9,944,031.75	2,693,258,40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9,944,031.75	2,693,258,40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944,031.75	-2,693,258,40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043,323.64	59,413,571.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46,061.50	9,532,490.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02,737.86	68,946,061.50

公司负责人：孙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召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戚玉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3,258,709.00				11,131,356,633.38		-311,740,680.43	1,698,089,502.84	2,195,401,415.42	114,252,269.49	24,868,100,848.98	42,388,718,698.68	4,487,018,593.01	46,875,737,29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93,258,709.00				11,131,356,633.38		-311,740,680.43	1,698,089,502.84	2,195,401,415.42	114,252,269.49	24,868,100,848.98	42,388,718,698.68	4,487,018,593.01	46,875,737,291.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683.27		62,154,973.98	-489,933,331.59	53,435,376.65		-567,387,736.25	-941,870,400.48	-337,886,181.90	-1,279,756,582.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154,973.98				1,505,991,672.15	1,568,146,646.13	-493,870,565.22	1,074,276,080.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9,683.27								-139,683.27	273,790,967.4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9,700,000.00	279,7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39,683.27								-5,769,349.24	-5,909,032.51
（三）利润分配								53,435,376.65			-2,073,379,408.40	-2,019,944,031.75	-115,578,000.00	-2,135,522,031.75
1.提取盈余公积								53,435,376.65			-53,435,376.6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9,944,031.75	-2,019,944,031.75	-115,578,000.00	-2,135,522,031.7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2,219,748.00		-208,621,033.89								3,598,714.11		3,598,714.1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422,420.28		-2,920,681,129.27	-2,693,258,708.99	-103,432,000.00		-2,796,690,708.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7,422,420.28		-227,422,420.2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93,258,708.99	-2,693,258,708.99	-103,432,000.00		-2,796,690,708.9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4,920,088.60			44,920,088.60	-11,988,788.51		32,931,300.09
1. 本期提取							2,122,122,349.87			2,122,122,349.87	258,634,272.12		2,380,756,621.99
2. 本期使用							-2,077,202,261.27			-2,077,202,261.27	-270,623,060.63		-2,347,825,321.90
(六) 其他						2,922,644,991.01				2,922,644,991.01	-38,197,421.30		2,884,447,569.71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93,258,709.00			11,131,356,633.38	-311,740,680.43	1,698,089,502.84	2,195,401,415.42	114,252,269.49	24,868,100,848.98	42,388,718,698.68	4,487,018,593.01		46,875,737,291.69

公司负责人：孙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召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戚玉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93,258,709.00				19,116,966,348.25				1,499,334,185.23	2,244,158,898.71	25,553,718,141.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93,258,709.00				19,116,966,348.25				1,499,334,185.23	2,244,158,898.71	25,553,718,141.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435,376.65	-1,539,025,641.94		-1,485,590,265.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4,353,766.46	534,353,766.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435,376.65	-2,073,379,408.40		-2,019,944,031.75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35,376.65	-53,435,376.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9,944,031.75		-2,019,944,031.7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93,258,709.00				19,116,966,348.25				1,552,769,561.88	705,133,256.77	24,068,127,875.90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81,038,961.00			208,621,033.89	16,229,571,777.54				1,271,911,764.95	2,890,615,825.15	23,081,759,362.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81,038,961.00			208,621,033.89	16,229,571,777.54				1,271,911,764.95	2,890,615,825.15	23,081,759,362.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219,748.00			-208,621,033.89	2,887,394,570.71				227,422,420.28	-646,456,926.44	2,471,958,778.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74,224,202.83	2,274,224,202.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2,219,748.00			-208,621,033.89							3,598,714.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2,219,748.00			-208,621,033.89							3,598,714.11
（三）利润分配									227,422,420.28	-2,920,681,129.27	-2,693,258,708.99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422,420.28	-227,422,420.2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93,258,708.99	-2,693,258,708.9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887,394,570.71						2,887,394,570.71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93,258,709.00				19,116,966,348.25				1,499,334,185.23	2,244,158,898.71	25,553,718,141.19

公司负责人：孙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召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戚玉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于1999年2月24日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1999）22号批准证书批准，由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北矿业集团”）、安徽理工大学、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爆破技术研究所、南京理工大学、北京中煤雷耀经贸联合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于1999年3月18日设立登记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0.00元。根据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3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4年4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0,000股，并于2004年4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本增至90,000,000.00元。

2010年6月公司实施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2股，股本增至108,000,000.00元。2011年7月公司实施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2股，股本增至129,600,000.00元。

2012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283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湖南西部民爆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1月本公司向吴干建等173名自然人股东发行股票45,636,496股，公司股本增至175,236,496.00元。

2015年7月公司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5股，股本增至262,854,744.00元。

2017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5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淮北矿业集团、安徽皖投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37,301,586股，至此公司股本增至300,156,330.00元。

2018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196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淮北矿业集团发行1,522,331,879股股份、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26,095,842股股份、向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2,012,017股股份、向宝钢资源有限公司、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安徽全威铜业控股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发行141,784,901股股份，至此公司股本增至2,112,380,969.00元。

2019年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196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启动后续配套募集资金工作，向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马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共发行60,031,266股股份，至此公司股本增至2,172,412,235.00元。

2019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69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27,574,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一期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757,400,000.00元。2020年1月，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0）14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一期可转债全部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308,623,690股，至此公司股本增至2,481,035,925.00元。

2022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744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30,000,000.00张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二期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0,000.00元。2022年10月，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2）277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2,996,617,000元二期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212,222,784股，至此公司股本增至2,693,258,709.0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为2,693,258,709.00元。

注册地：安徽省淮北市人民中路 276 号

主要经营活动：煤炭采掘、洗选加工、销售、存储；煤炭外购；煤化工产品（包括焦炭）的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品）；化工原料及制品（不含危险品）销售；信息化技术咨询、方案设计、运营维护服务及相关项目建设；智能化系统运营与服务；技术、经济咨询服务；建筑石料用灰岩露天开采，危险货物运输、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机械设备、汽车租赁，民用爆炸物品包装材料、设备生产和销售，精细化工产品、田菁粉、塑料制品销售，爆破技术转让，爆破器材生产工艺技术转让等。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6、附注五、3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 亿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10%以上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2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集团总收入 $\geq 10\%$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10亿元，或单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20%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亿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个或有事项涉及金额大于2亿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5)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 工程及劳务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火工品销售、爆破服务及矿山业务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

C、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D、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代垫、代扣代缴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7: 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代垫、代扣代缴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7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本公司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产成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

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5	9.50-2.11
井巷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矿井服务年限	0	11.88-7.31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5	31.67-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5	11.88-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5	19.00-7.92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探矿权、采矿权、软件、许可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使用期限进行摊销；

采矿权：按照“产量法”进行摊销，采矿权摊销额=（采矿权入账价值/可采储量）*原煤产量；

探矿权：公司探矿权根据取得方式可以划分为自行勘探取得和通过外购、投资者投入等方式取得。公司自行勘探取得的探矿权会计核算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7号——石油天然气开采》，发生的相关勘探支出资本化采用成果法；通过其他方式取得的探矿权会计核算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对通过购买方式取得的探矿权以购买价款等作为成本入账，对投资者投入的探矿权以投资合同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入账。后续计量时，公司对探矿权不进行摊销，于转成采矿权之后按照“产量法”进行摊销。

软件：本公司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按5年进行摊销。

许可使用权：本公司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按15年进行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销售商品、提供工程项目建造服务、提供运输等其他服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煤炭产品、煤化工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铁路运输等服务的履约义务，对于铁路运输服务，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运输服务，交付受托货物时确认收入。对于其他提供服务合同，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③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工程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完工合同工作的测量进度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

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营业外支出。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3)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6) 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38。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

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售后租回

承租人和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出租人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38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1) 安全费计提依据及标准

①根据财政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相关规定，本公司下属煤炭生产单位报告期内安全生产费用按 50 元/吨提取，淮矿股份母公司范围内安全费用统筹使用。

(2) 子公司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二级核算单位工程处与子公司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依据财政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矿山工程按 3.5%、房屋建筑工程按 3.0%提取安全费用列入成本。

(3) 根据财政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子公司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以上年度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逐月提取：

- ①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含）以下的，按 4.5%提取；
- ②全年实际销售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 2.25%提取；
- ③全年实际销售收入超过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 0.55%提取；
- ④全年实际销售收入超过 100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按 0.2%提取。

(4) 根据财政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非煤矿山开采企业依据当月开采的原矿产量，于月末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如下：

- ①非金属矿山，其中露天矿山每吨 3 元，地下矿山每吨 8 元；
- ②小型露天采石场，即年生产规模不超过 50 万吨的山坡型露天采石场，每吨 2 元。

上款所称原矿产量，不含金属、非金属矿山尾矿库和废石场中用于综合利用的尾砂和低品位矿石。

(5) 根据财政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安徽雷鸣科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上年度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逐月提取：

- ①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提取；
- ②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提取；
- ③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提取；
- ④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6) 根据财政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电力生产企业淮北涣城发电有限公司、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电力分公司和淮北矿业售电有限公司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提取标准如下：

- ①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3%提取；
- ②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5%提取；
- ③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1%提取；
- ④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8%提取；
- ⑤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至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6%提取；
- 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2) 维简费计提依据及标准

经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皖政办复〔2004〕18号”批复批准，本公司下属煤炭生产单位吨煤按月提取维简费 11 元，直接计入煤炭生产成本。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计提的井巷基金首先用于补偿井巷建筑物的折旧，井巷建筑物折旧提足后，井巷基金使用比照安全生产费、维简费的核算方法处理折旧。

土地塌陷费用核算方法

土地塌陷费由本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给有关各方，按确定承担的金额计入产品成本。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公司已对“离退休人员”、“不在岗老工伤”、“遗属”的福利计划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和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资源税	煤炭资源的应税营业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淮矿股份	15
亳州煤业	15
临涣焦化	15
碳鑫科技	15
工科检测	15
临涣水务	15
铜陵双狮	15
雷鸣爆破	15
西部工程	15
雷鸣西部	15
海南投资	15
淮矿工程	20
淮北创翼	20
淮北硕源	20
泗县昊风	20
徐州安雷	20
中方民爆	20
永利民爆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淮矿股份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534000024，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

三条规定，淮矿股份自2025年1月1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36号）规定，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二级核算单位电力分公司、宿州瓦斯电厂电力收入自2021年1月1日起，享受减按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的税收优惠政策。

亳州煤业2024年11月28日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434005759。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临涣焦化于2025年10月28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534003860，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临涣焦化自2025年1月1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淮北市国家税务局关于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申请享受增值税100%即征即退的复函》（淮国税函〔2013〕108号），临涣焦化自2013年1月1日起利用工业生产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生产的电力产品销售实现的增值税给予享受即征即退100%税收优惠政策。

碳鑫科技于2023年11月30日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334005769。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碳鑫科技自2023年1月1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工科检测于2023年10月16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334004011，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工科检测自2023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临涣水务于2024年10月29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434000436，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临涣水务自2024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铜陵双狮于2025年10月28日取得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534000160，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铜陵双狮自2025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雷鸣爆破于2025年10月28日取得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534002234，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雷鸣爆破自2025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西部工程于2025年12月8日取得湖南省科技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543000566，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西部工程自2025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湖南雷鸣西部民爆有限公司的产业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本期减按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5〕3号），淮北矿业（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属于鼓励类产业企业，本期减按15%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 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淮矿工程、淮北创翼、淮北硕源、泗县昊风、徐州安雷、中方民爆、永利民爆等为小微企业，本期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80.00	546.00
银行存款	1,848,278,309.84	3,484,356,538.08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513,303,083.66	562,733,800.06
其他货币资金	338,508,866.24	236,662,173.9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700,093,839.74	4,283,753,058.08

其他说明：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为金融企业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运作，为受限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中票据保证金和子公司为保函存入的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36.97%，主要系由于本期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减少以及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99,859,351.62	1,074,251,130.27	/
其中：			
基金及理财产品	1,883,360,476.16	1,061,177,202.83	/
股票投资	16,498,875.46	13,073,927.44	/
合计	1,899,859,351.62	1,074,251,130.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主要是子公司财务公司投资基金及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347,741,795.98	516,513,968.29
合计	347,741,795.98	516,513,968.2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73,421,441.56
合计		73,421,441.5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4,342,601.15	100.00	6,600,805.17	1.86	347,741,795.98	521,483,366.68	100.00	4,969,398.39	0.95	516,513,968.29
其中：										
组合1										
组合2	354,342,601.15	100.00	6,600,805.17	1.86	347,741,795.98	521,483,366.68	100.00	4,969,398.39	0.95	516,513,968.29
合计	354,342,601.15	100.00	6,600,805.17	1.86	347,741,795.98	521,483,366.68	100.00	4,969,398.39	0.95	516,513,968.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	354,342,601.15	6,600,805.17	1.86
合计	354,342,601.15	6,600,805.17	1.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969,398.39			4,969,398.3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31,406.78			1,631,406.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600,805.17			6,600,805.1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一阶段应收票据坏账计提比例 1.8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2	4,969,398.39	1,631,406.78				6,600,805.17

合计	4,969,398.39	1,631,406.78			6,600,805.17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47,509,379.75	2,107,807,276.98
1 年以内小计	2,447,509,379.75	2,107,807,276.98
1 至 2 年	326,616,291.96	271,049,520.41
2 至 3 年	210,213,041.08	39,477,826.3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6,934,405.14	51,333,674.96
4 至 5 年	51,581,264.82	144,334,327.21
5 年以上	245,286,366.40	118,433,704.36
合计	3,308,140,749.15	2,732,436,330.30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3,308,140,749.15 元，坏账准备 723,597,624.93 元，账面价值 2,584,543,124.22 元。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2,991,899.35	11.88	392,991,899.35	100.00			379,670,276.86	13.89	379,670,276.8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15,148,849.80	88.12	330,605,725.58	11.34	2,584,543,124.22			2,352,766,053.44	86.11	266,674,679.62	11.33	2,086,091,373.82
其中：												
组合 1	1,714,705,841.19	51.83	217,710,854.61	12.70	1,496,994,986.58			1,143,703,227.90	41.86	173,546,113.14	15.17	970,157,114.76
组合 2	483,772,408.84	14.62	74,786,148.25	15.46	408,986,260.59			406,015,499.40	14.86	63,764,702.91	15.70	342,250,796.49
组合 3	716,670,599.77	21.66	38,108,722.72	5.32	678,561,877.05			803,047,326.14	29.39	29,363,863.57	3.66	773,683,462.57
合计	3,308,140,749.15	100.00	723,597,624.93	21.87	2,584,543,124.22			2,732,436,330.30	100.00	646,344,956.48	23.65	2,086,091,373.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六安恒达置业有限公司	221,888,484.49	221,888,484.49	100.00	经营困难

陕西东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59,014,706.74	59,014,706.74	100.00	经营困难
山东华创兴岚实业有限公司	23,389,000.00	23,389,000.00	100.00	经营困难
福建大东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7,123,543.68	27,123,543.68	100.00	经营困难
江华坤昊实业有限公司	14,032,105.22	14,032,105.22	100.00	经营困难
常熟市龙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340,195.81	19,340,195.81	100.00	经营困难
宿州市司马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537,107.92	4,537,107.92	100.00	经营困难
天津东方鸿业矿产贸易有限公司	8,202,665.00	8,202,665.00	100.00	经营困难
淮北市鸿兴实业有限公司	5,114,836.47	5,114,836.47	100.00	经营困难
中铁四局朝阳石料厂	3,738,326.27	3,738,326.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保利德翔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3,214,797.56	3,214,797.56	100.00	经营困难
贵州铜仁玉安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22,048.00	1,022,04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首吉诚渣土清理服务有限公司	939,503.99	939,503.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淮北市瑞通物源贸易有限公司	800,610.93	800,610.93	100.00	经营困难
榆中恒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1,035.71	251,035.71	100.00	经营困难
保靖县兴泰矿业有限公司	195,192.01	195,192.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利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3,544.00	103,54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淮北市富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6,107.55	76,107.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淮北矿业(府谷)长城有限公司	5,088.00	5,088.00	100.00	经营困难
湖南省交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保靖分公司	3,000.00	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92,991,899.35	392,991,899.3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39,617,333.10	121,778,670.11	8.46
1-2年	194,306,420.59	53,302,524.80	27.43
2-3年	73,345,462.20	36,361,725.83	49.58
3-4年	5,037,463.08	3,868,771.65	76.80
4-5年	68,996.70	68,996.70	100.00
5年以上	2,330,165.52	2,330,165.52	100.00
合计	1,714,705,841.19	217,710,854.61	12.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1工程及劳务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45,834,444.40	14,156,488.85	4.09
1-2年	53,157,856.75	8,824,718.91	16.60
2-3年	32,376,764.69	11,423,277.05	35.28

3-4年	12,584,700.63	7,109,954.24	56.50
4-5年	22,134,156.06	16,242,461.67	73.38
5年以上	17,684,486.31	17,029,247.53	96.29
合计	483,772,408.84	74,786,148.25	15.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2火工品销售、爆破服务及矿山业务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62,057,602.25	15,129,081.75	2.29
1-2年	49,558,316.28	18,739,859.22	37.81
2-3年	2,002,268.74	1,216,567.94	60.76
3-4年	1,214,787.43	1,214,787.43	100.00
4-5年	298,000.02	268,801.33	90.20
5年以上	1,539,625.05	1,539,625.05	100.00
合计	716,670,599.77	38,108,722.72	5.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3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66,674,679.62		379,670,276.86	646,344,956.4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3,833,989.81		17,257,948.49	91,091,938.30
本期转回	327,768.50		3,936,326.00	4,264,094.5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9,575,175.35			-9,575,175.35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30,605,725.58		392,991,899.35	723,597,624.9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一阶段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11.34%；第三阶段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79,670,276.86	17,257,948.49	3,936,326.00			392,991,899.35
组合1	173,546,113.14	44,164,741.47				217,710,854.61
组合2	63,764,702.91	11,021,445.34				74,786,148.25
组合3	29,363,863.57	18,647,803.00	327,768.50		-9,575,175.35	38,108,722.72
合计	646,344,956.48	91,091,938.31	4,264,094.50		-9,575,175.35	723,597,624.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宿州市宿马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936,326.00	本期收回	银行转账	对方经营困难
合计	3,936,326.00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淮北市相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8,208,582.45	170,685,092.21	428,893,674.66	11.54	27,741,651.90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房地产开发分公司	162,612,431.02	187,026,183.48	349,638,614.50	9.40	5,412,899.09
六安恒达置业有限公司	221,888,484.49	11,970,000.00	233,858,484.49	6.29	233,858,484.49
安徽淮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9,686,017.10	114,463,045.43	204,149,062.53	5.49	18,121,428.3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37,346,363.60	38,208,713.52	175,555,077.12	4.72	13,291,630.08
合计	869,741,878.66	522,353,034.64	1,392,094,913.30	37.44	298,426,093.89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728,760,460.12	21,638,366.20	1,707,122,093.92	1,804,244,650.21	16,662,153.80	1,787,582,496.41
未到期的质保金	104,961,925.44	33,060,557.32	71,901,368.12	206,726,064.31	32,285,998.91	174,440,065.40
小计	1,833,722,385.56	54,698,923.52	1,779,023,462.04	2,010,970,714.52	48,948,152.71	1,962,022,561.81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	1,335,109,858.47	32,322,669.54	1,302,787,188.93	1,404,126,216.45	30,039,880.53	1,374,086,335.92
合计	498,612,527.09	22,376,253.98	476,236,273.11	606,844,498.07	18,908,272.18	587,936,225.8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970,000.00	2.40	11,970,000.00	100.00		11,970,000.00	1.97	11,97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6,642,527.09	97.60	10,406,253.98	2.14	476,236,273.11	594,874,498.07	98.03	6,938,272.18	1.17	587,936,225.89
其中：										
组合1	428,867,535.59	86.01	4,975,831.83	1.16	423,891,703.76	539,863,573.95	88.96	3,652,939.24	0.68	536,210,634.71
组合2	57,774,991.50	11.59	5,430,422.15	9.40	52,344,569.35	55,010,924.12	9.07	3,285,332.94	5.97	51,725,591.18
合计	498,612,527.09	100.00	22,376,253.98	4.49	476,236,273.11	606,844,498.07	100.00	18,908,272.18	3.12	587,936,225.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质保金	11,970,000.00	11,970,000.00	100	恒大集团债务危机，债权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970,000.00	11,970,00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28,867,535.59	4,975,831.83	1.16
合计	428,867,535.59	4,975,831.83	1.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质保金	57,774,991.50	5,430,422.14	9.40
合计	57,774,991.50	5,430,422.14	9.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938,272.18		11,970,000.00	18,908,272.1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67,981.80			3,467,981.8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0,406,253.98		11,970,000.00	22,376,253.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一阶段合同资产预计信用损失率2.14%；第三阶段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1,970,000.00					11,970,000.00	
组合1	3,652,939.24	1,322,892.59				4,975,831.83	
组合2	3,285,332.94	2,145,089.21				5,430,422.15	
合计	18,908,272.18	3,467,981.80				22,376,253.9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组合1）	493,157,012.73	465,158,244.10
合计	493,157,012.73	465,158,244.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972,756,849.83	
合计	1,972,756,849.8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9,118,962.71	94.98	484,549,463.36	95.89
1至2年	12,723,815.66	3.37	13,706,637.61	2.71
2至3年	2,274,901.09	0.60	4,026,733.96	0.80
3年以上	3,966,986.77	1.05	3,038,776.67	0.60
合计	378,084,666.23	100.00	505,321,611.60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预付账款中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金额为18,965,703.52元，占预付账款余额的5.02%，主要系尚未结算的货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安徽省徽商集团化轻股份有限公司	44,495,008.14	11.77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29
神木市陆地洋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19,650,000.00	5.20
山西能源产业集团煤炭营销有限公司	14,557,026.90	3.85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肥铁路物流中心	12,330,195.00	3.26
合计	111,032,230.04	29.37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450,714.24	8,557,065.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1,460,619.30	211,598,188.00
合计	273,911,333.54	220,155,253.50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发放贷款利息	1,826,552.19	7,080,246.16
其他利息（存放同业业务）	624,162.05	1,476,819.34
合计	2,450,714.24	8,557,065.5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5,804,690.73	254,908,055.72
1年以内小计	415,804,690.73	254,908,055.72
1至2年	17,348,824.36	18,377,673.62
2至3年	6,603,197.66	23,839,669.52
3年以上		
3至4年	12,390,039.72	29,003,332.87
4至5年	24,278,084.98	5,845,731.30
5年以上	98,250,695.93	93,521,238.85
合计	574,675,533.38	425,495,701.88

其他应收款账面574,675,533.38元，坏账准备303,214,914.08元，账面价值271,460,619.30元。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39,298,055.81	117,378,639.70
代垫、代扣代缴	34,678,555.53	37,072,703.02
往来款	3,276,227.89	6,334,604.64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480,320.95	14,849.18
其他	396,942,373.20	264,694,905.34
合计	574,675,533.38	425,495,701.88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0,198,008.52		203,699,505.36	213,897,513.8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51,918.20		197,401,869.58	202,453,787.78
本期转回			800,000.00	8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502,053.80		-108,834,333.78	-112,336,387.58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747,872.92		291,467,041.16	303,214,914.0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第一阶段坏账计提比例4.99%；第二阶段无坏账；第三阶段坏账计提比例85.8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13,897,513.88	202,453,787.78	800,000.00		-112,336,387.58	303,214,914.08
合计	213,897,513.88	202,453,787.78	800,000.00		-112,336,387.58	303,214,914.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甘肃省化轻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5,035,000.00	11.32	其他	1年以内	32,517,500.00
上海理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6,274,665.96	8.05	其他	1年以内	46,274,665.96
江苏徐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4,122,094.54	7.68	其他	1年以内	2,206,104.73
山东景红能源有限公司	43,330,651.90	7.54	其他	1年以内	43,330,651.90
山东丰厚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100,000.00	5.06	其他	1年以内	29,100,000.00
合计	227,862,412.40	39.65	/	/	153,428,922.59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42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中：政府债券	420,000,000.00	450,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301,455.00	322,987.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419,698,545.00	449,677,012.50

1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0,270,362.15	1,021,487.23	529,248,874.92	453,073,611.21	1,538,205.25	451,535,405.9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37,837,615.69	85,116,578.21	852,721,037.48	1,767,428,162.16	47,558,542.98	1,719,869,619.18
发出商品	554,755,589.54		554,755,589.54	888,973,741.45		888,973,741.45
周转材料	368,074.19		368,074.19	1,154,436.75		1,154,436.7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35,642,505.49		35,642,505.49	25,201,210.18		25,201,210.18
合计	2,058,874,147.06	86,138,065.44	1,972,736,081.62	3,135,831,161.75	49,096,748.23	3,086,734,413.5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38,205.25				516,718.02	1,021,487.2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7,558,542.98	49,608,658.66		12,050,623.43		85,116,578.2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9,096,748.23	49,608,658.66		12,050,623.43	516,718.02	86,138,065.4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计提存货跌价主要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存货转销主要是已计提跌价存货已销售。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1,169,185,616.46	861,498,517.51
待认证进项税	315,469.83	43,556,491.13
预缴所得税	2,121,959.86	14,993,237.69
预缴其他税费	3,568,229.14	2,464,369.22
碳排放权资产	580,188.68	
合计	1,175,771,463.97	922,512,615.55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增长 27.45%，主要系公司本期工程投资项目基建施工开展，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15、 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 发放贷款和垫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2,131,122,436.00	2,176,689,388.80
贷款	2,131,122,436.00	2,173,600,000.00
贴现		3,089,388.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2,131,122,436.00	2,176,689,388.8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54,343,622.12	54,772,310.5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076,778,813.88	2,121,917,078.23

(2) 贷款减值准备

项 目	2024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772,310.57			54,772,310.57
本期计提	-428,688.45			-428,688.45
本期收回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本期核销				
本期转出				
汇率差异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4,343,622.12			54,343,622.12

16、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企业债券	252,172,853.45	3,238,662.30	248,934,191.15	262,715,759.96	2,661,891.32	260,053,868.64
合计	252,172,853.45	3,238,662.30	248,934,191.15	262,715,759.96	2,661,891.32	260,053,868.6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债权投资	2,661,891.32	576,770.98		3,238,662.30
合计	2,661,891.32	576,770.98		3,238,662.3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661,891.32			2,661,891.3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6,770.98			576,770.9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238,662.30			3,238,662.3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划分依据具体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坏账计提比例 1.2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576,770.98 元；依据具体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319,335,895.60			22,930,036.11			22,638,000.00			319,627,931.71
淮南通鸣矿业有限公司	288,341,881.50			2,936,630.61			8,000,000.00			283,278,512.11
淮北申皖发电有限公司	246,265,153.53			68,121,987.54			24,500,000.00			289,887,141.07
亳州众和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86,554,535.34									86,554,535.34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42,699,844.14			4,685,829.83			3,364,776.02			44,020,897.95
淮北国淮新能源有限公司	26,979,875.23			1,683,687.09			283,360.00			28,380,202.32
安徽港口集团孙疃港务有限公司	30,912,834.89			-1,076,964.29						29,835,870.60
淮北淮实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84,869.77									1,184,869.77
韩城市永安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671.13			98,618.26						999,289.39
宿州市淮海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594,091.40			-4,159.83						589,931.57
芜湖市鑫泰民爆物品有限责任公司	9,809,897.76			1,036,152.15			3,000,000.00			7,846,049.91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1,043,848.68			16,733.40						1,060,582.08
合计	1,054,623,398.97			100,428,550.87			61,786,136.02			1,093,265,813.8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352,208,040.20	325,918,296.77
合计	352,208,040.20	325,918,296.77

2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706,052,899.26	41,091,966,192.60
固定资产清理	28,312,660.60	5,460,897.90
合计	40,734,365,559.86	41,097,427,090.5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建筑物	生产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330,884,923.23	21,612,701,956.42	29,205,072,413.85		762,661,157.35	654,874,615.95	2,060,182,643.04	72,626,377,709.84
2. 本期增加金额	630,615,751.68	736,524,608.03	1,787,416,821.92		137,883,400.25	25,428,951.36	107,738,679.76	3,425,608,213.00
(1) 购置	169,950.19		451,908,438.30		4,361,641.14	6,114,218.42	4,610,740.62	467,164,988.67
(2) 在建工程转入	630,445,801.49	736,524,608.03	930,848,313.88		87,850,962.78	19,314,732.94	103,127,939.14	2,508,112,358.26
(3) 使用权资产转入			404,660,069.74		45,670,796.33			450,330,866.07
3. 本期减少金额	93,505,792.84	22,514,248.77	1,504,186,093.22		27,119,114.80	27,934,020.92	104,934,570.95	1,780,193,841.50
(1) 处置或报废	93,505,792.84	22,514,248.77	1,504,186,093.22		27,119,114.80	27,934,020.92	104,934,570.95	1,780,193,841.50
4. 期末余额	18,867,994,882.07	22,326,712,315.68	29,488,303,142.55		873,425,442.80	652,369,546.39	2,062,986,751.85	74,271,792,081.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458,116,078.81	5,548,833,784.45	16,182,241,880.95		493,622,097.99	398,181,478.00	1,120,028,502.36	31,201,023,822.56
2. 本期增加金额	504,770,866.29	717,613,158.51	2,299,291,984.73		41,138,630.60	48,208,875.32	173,777,651.53	3,784,801,166.98
(1) 计提	504,770,866.29	717,613,158.51	2,158,331,315.17		10,919,251.18	48,208,875.32	173,777,651.53	3,613,621,118.00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140,960,669.56		30,219,379.42			171,180,048.98
3. 本期减少金额	88,236,518.14	22,369,342.10	1,485,008,234.56		24,921,077.68	26,247,208.13	101,095,977.04	1,747,878,357.65
(1) 处置或报废	88,236,518.14	22,369,342.10	1,485,008,234.56		24,921,077.68	26,247,208.13	101,095,977.04	1,747,878,357.65
4. 期末余额	7,874,650,426.96	6,244,077,600.86	16,996,525,631.12		509,839,650.91	420,143,145.19	1,192,710,176.85	33,237,946,631.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6,236,951.02	184,430,980.76	92,060,762.71		1,276,323.29	2,218,305.81	17,164,371.09	333,387,694.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14,877.86		4,509,641.17		170,625.46			5,595,144.49
(1) 处置或报废	914,877.86		4,509,641.17		170,625.46			5,595,144.49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35,322,073.16	184,430,980.76	87,551,121.54		1,105,697.83	2,218,305.81	17,164,371.09	327,792,550.1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58,022,381.95	15,898,203,734.06	12,404,226,389.89		362,480,094.06	230,008,095.39	853,112,203.91	40,706,052,899.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0,836,531,893.40	15,879,437,191.21	12,930,769,770.19		267,762,736.07	254,474,832.14	922,989,769.59	41,091,966,192.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84,787,526.23
合计	84,787,526.2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792,523,257.14	正在办理
合计	792,523,257.14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报废的固定资产	28,312,660.60	5,460,897.90
合计	28,312,660.60	5,460,897.90

24、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925,035,044.88	4,263,975,920.06
工程物资	50,432,120.58	
合计	7,975,467,165.46	4,263,975,920.0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陶忽图煤矿项目	2,360,524,194.95		2,360,524,194.95	1,363,451,951.75		1,363,451,951.75
聚能发电厂建设项目	3,893,867,078.32		3,893,867,078.32	1,439,207,300.39		1,439,207,300.39
新增精煤输送通廊项目	57,659,574.48		57,659,574.48	53,465,505.42		53,465,505.42
焦炉上升管余热利用项目 EPC 工程项目				15,358,542.95		15,358,542.95
乙基胺项目				132,585,397.95		132,585,397.95
10 亿 Nm ³ /年焦炉煤气分质深度利用项目	600,699,538.18		600,699,538.18	497,208,663.73		497,208,663.73
任庄车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767,326.65		4,767,326.65	4,767,326.65		4,767,326.65
焦炉环保综合治理 EPC 总承包项目				1,287,001.82		1,287,001.82
3 万吨/年碳酸酯项目	240,212,443.86		240,212,443.86	123,451,313.89		123,451,313.89
孙疃北风井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841,239.37		2,841,239.37	2,841,239.37		2,841,239.37
海南省乐东县千家镇西郎岭建筑用花岗岩矿项目				169,902,932.66		169,902,932.66
靖州县八姑岩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建设项目				140,673,636.02		140,673,636.02
湖南省临湘市胜龙矿区建筑用砂岩矿 280 万吨/年建设项目	194,894,833.97		194,894,833.97	130,183,824.55		130,183,824.55
凤凰县帮东绣矿区土建及配套安装工程				61,431,108.08		61,431,108.08
千家镇西郎岭建筑用花岗岩矿 160 万 m ³ /a 项目隧道工程				46,268,447.09		46,268,447.09
湖南省桑植县珠玕塔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	20,724,910.04		20,724,910.04	15,248,780.36		15,248,780.36
南召县青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	119,791,858.07		119,791,858.07	13,119,506.00		13,119,506.00
办公楼及仓库建设				5,015,029.35		5,015,029.35
生产线改造	810,218.85		810,218.85	2,333,327.21		2,333,327.21
信息中心改造				1,669,724.77		1,669,724.77
零星工程	2,142,094.49		2,142,094.49	1,366,619.06		1,366,619.06
湖南省桑植县甘溪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	37,527,232.60		37,527,232.60	954,180.00		954,180.00
孙疃煤矿 II1024 工作面地面瓦斯采动井工程	19,922,321.48		19,922,321.48			
II7 采区运输下山	15,627,415.60		15,627,415.60			
临涣煤矿 9138 工作面地面瓦斯采动井管路安装工程	15,408,345.78		15,408,345.78			
华坪县兴泉镇干箐村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6,292,865.05		6,292,865.05			
焦炉烟气脱硫脱硝除尘系统超低排放改造	77,123,320.92		77,123,320.92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焦炉气的低碳高值化应用及高品质碳酸二甲酯（DMC）关键生产工艺研发	44,735,104.69		44,735,104.69		
VOCs 深度治理	17,411,623.56		17,411,623.56		
余热驱动制冷机组	12,991,561.53		12,991,561.53		
备煤、运焦贮运系统安全提升改造	10,022,461.48		10,022,461.48		
新建原煤储运筒仓项目	38,323,692.43		38,323,692.43		
新建翻车机及配套铁路专用线项目	18,880,765.97		18,880,765.97		
其他	111,833,022.56		111,833,022.56	42,184,560.99	42,184,560.99
合计	7,925,035,044.88		7,925,035,044.88	4,263,975,920.06	4,263,975,920.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陶忽图煤矿项目	8,575,000,000.00	1,363,451,951.75	999,566,112.77	2,493,869.57		2,360,524,194.95	52.95	67.5	58,531,684.52	31,208,602.82	2.09	自筹+贷款
10 亿 Nm ³ /年焦炉煤气分质深度利用项目	720,380,000.00	497,208,663.73	103,490,874.45			600,699,538.18	94.23	94.23				自筹
3 万吨/年碳酸酯项目	287,146,400.00	123,451,313.89	116,761,129.97			240,212,443.86	94.53	94.53				自筹
聚能发电厂建设项目	5,061,200,000.00	1,439,207,300.39	2,454,823,723.51	163,945.58		3,893,867,078.32	78.60	78.60	50,623,722.37	44,371,463.16	2.45	自筹+贷款
乙基胺项目	296,820,295.86	132,585,397.95	197,346,823.80	329,932,221.75			100	100				自筹
海南省乐东县千家镇西郎岭建筑用花岗岩矿项目	328,807,800.00	169,902,932.66	124,286,219.04	294,189,151.70			89.47	100	3,472,587.15	3,472,587.15	2.50	贷款
湖南省临湘市胜龙矿区建筑用砂岩矿 280 万吨/年建设项目	261,230,576.81	130,183,824.55	64,711,009.42			194,894,833.97	84.11	90	68,469.42	68,469.42	2.75	自筹+贷款
凤凰县帮东绣矿区土建及配套安装工程	489,372,700.00	61,431,108.08	48,033,307.46	109,464,415.54			89.48	100	3,507,294.92	2,824,548.77	2.79	自筹+贷款
南召县青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项目	410,328,700.00	13,119,506.00	106,672,352.07			119,791,858.07	29.19	35.33				自筹
合计	16,430,286,472.67	3,930,541,999.00	4,215,691,552.49	736,243,604.14		7,409,989,947.35	/	/	116,203,758.38	81,945,671.3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融资租赁租入设备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57,372,075.49	495,830,065.01	331,243,187.73	1,684,445,328.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838,415.92	1,541,139.72	91,259,931.91	280,639,487.55
(1) 租入	187,838,415.92		91,259,931.91	279,098,347.83
(2) 租赁负债调整		1,541,139.72		1,541,139.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50,330,866.07	34,967,711.07		485,298,577.14
(1) 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2) 转让或持有待售	450,330,866.07			450,330,866.07
(3) 其他减少		34,967,711.07		34,967,711.07
4. 期末余额	594,879,625.34	462,403,493.66	422,503,119.64	1,479,786,238.6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4,251,741.23	89,124,993.43	68,130,457.40	281,507,192.06

2. 本期增加金额	97,861,685.70	24,661,460.02	21,456,395.62	143,979,541.34
(1) 计提	97,861,685.70	24,661,460.02	21,456,395.62	143,979,541.34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180,048.98	34,875,891.11		206,055,940.09
(1) 处置或报废		34,875,891.11		34,875,891.11
(2) 转入自有资产	171,180,048.98			171,180,048.98
4. 期末余额	50,933,377.95	78,910,562.34	89,586,853.02	219,430,793.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2) 转让或持有待售				
(3)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3,946,247.39	383,492,931.32	332,916,266.62	1,260,355,445.33
2. 期初账面价值	733,120,334.26	406,705,071.58	263,112,730.33	1,402,938,136.1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探矿权	采矿权	软件	许可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29,548,686.00			768,060,754.89	18,237,914,388.43	46,418,989.31	347,827,674.06	23,129,770,492.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20,000.00				16,519,100.00	252,830.19	9,900,000.00	37,691,930.19
(1) 购置					16,519,100.00	252,830.19		16,771,930.19
(2) 在建转入	11,020,000.00						9,900,000.00	20,92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7,003.97						2,125,025.47	5,002,029.44
(1) 处置	2,877,003.97						2,125,025.47	5,002,029.44
(2) 其他减少								-
4. 期末余额	3,737,691,682.03			768,060,754.89	18,254,433,488.43	46,671,819.50	355,602,648.59	23,162,460,393.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31,488,573.04				2,714,130,127.05	27,415,305.21	16,128,025.32	3,689,162,030.62
2. 本期增加金额	80,798,807.48				153,979,194.63	2,909,599.72	4,816,315.96	242,503,917.79
(1) 计提	80,798,807.48				153,979,194.63	2,909,599.72	4,816,315.96	242,503,917.79
3. 本期减少金额	2,242,604.93						2,125,025.47	4,367,630.40

(1) 处置	2,242,604.93						2,125,025.47	4,367,630.40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010,044,775.59			2,868,109,321.68	30,324,904.93		18,819,315.81	3,927,298,318.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27,646,906.44		768,060,754.89	15,386,324,166.75	16,346,914.57		336,783,332.78	19,235,162,075.43
2. 期初账面价值	2,798,060,112.96		768,060,754.89	15,523,784,261.38	19,003,684.10		331,699,648.74	19,440,608,462.0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36,774,018.72	正在办理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商洛秦威	5,045,616.41			5,045,616.41
徐州雷鸣	926,783.48		926,783.48	
张家界民爆	640,000.00			640,000.00
中方民爆	231,515.76			231,515.76
雷鸣西部	181,455,334.80			181,455,334.80
亿安砂石	3,155,910.88			3,155,910.88
合计	191,455,161.33		926,783.48	190,528,377.8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雷鸣西部		48,841,400.00		48,841,400.00
商洛秦威	5,045,616.41			5,045,616.41
亿安砂石		3,155,910.88		3,155,910.88
徐州雷鸣	926,783.48		926,783.48	
合计	5,972,399.89	51,997,310.88	926,783.48	57,042,927.29

1. 上述被投资单位均能独立产生现金流，分别将其整体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2. 期末，雷鸣西部商誉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对资产组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关键参数包括预计营业收入、预计毛利率、预计增长率以及相关费用率等，公司基于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发展趋势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进行财务预算及现金流量预测。公司考虑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后，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9.37%。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公司于期末对雷鸣西部的商誉计提减值4,884.14万元。

期末，亿安砂石商誉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对资产组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关键参数包括预计营业收入、预计毛利率、预计增长率以及相关费用率等，公司基于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发展趋势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进行财务预算及现金流量预测。公司考虑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后，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10.25%。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公司于期末对亿安砂石的商誉计提减值315.59万元。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商洛秦威	商洛秦威	其他分部	是
张家界民爆	永兴爆破	其他分部	是
中方民爆	会同民爆	其他分部	是
雷鸣西部	雷鸣西部	其他分部	是
亿安砂石	亿安砂石	其他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矿产资源森林植被恢复补偿款	82,348,552.80	23,842,644.61	4,038,798.68		102,152,398.73
征地拆迁补偿款	44,231,580.93	28,599,374.21	1,804,329.78		71,026,625.36
催化剂投入		187,389,301.17	112,183,478.65		75,205,822.52
其他	4,259,069.89	829,561.05	976,618.29		4,112,012.65
合计	130,839,203.62	240,660,881.04	119,003,225.40		252,496,859.26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碳鑫科技、临涣焦化投入催化剂，子公司雷鸣科化支付的矿产资源森林植被恢复补偿款及征地拆迁补偿款增加所致。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7,338,775.86	8,712,444.84	143,045,247.62	21,456,787.13
可抵扣亏损	448,118,495.49	108,807,682.00	539,742,110.01	134,525,390.90
职工薪酬	487,649,926.96	75,532,005.03	818,058,718.05	122,714,195.34
信用减值损失	898,672,914.58	217,876,436.10	786,005,446.05	188,544,079.79
资产减值损失	117,171,209.75	29,891,965.55	136,662,124.59	27,385,401.08
递延收益	4,310,070.94	1,020,853.17	1,347,143.74	118,415.86
贷款减值准备	54,343,622.12	13,585,905.53	54,772,310.56	13,693,077.6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7,229,507.59	29,584,426.14	200,092,455.13	30,013,868.27
预计负债	3,584,510,662.77	540,739,745.33	3,695,551,399.91	639,447,346.65
产能指标	155,317,216.98	38,829,304.25	155,317,216.98	38,829,304.25
租赁负债	1,226,934,692.49	193,240,645.31	1,061,213,405.16	165,273,096.88
合计	7,231,597,095.53	1,257,821,413.25	7,591,807,577.80	1,382,000,963.7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	1,945,813,199.91	292,815,524.24	2,643,377,127.32	413,366,183.65
弃置费用	1,369,212,285.36	205,381,842.80	1,507,575,430.97	271,702,075.14
使用权资产	1,242,421,073.56	195,481,864.97	1,269,449,118.57	200,899,291.58
合计	4,557,446,558.83	693,679,232.01	5,420,401,676.86	885,967,550.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99,923.15	1,237,821,490.10	309,532.24	1,381,691,431.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999,923.15	673,679,308.86	309,532.24	885,658,018.1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439,049,934.41	3,731,290,758.05
资产减值损失	154,228,821.81	202,066,119.12
信用减值损失	135,553,664.19	580,264,076.36
递延收益	60,760,310.77	63,702,638.47
职工薪酬	1,661,601.57	1,267,627.82
预计负债	178,702,740.55	2,790,000.00
合计	5,969,957,073.30	4,581,381,219.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69,552,047.09	
2026	65,712,417.72	79,262,213.00	
2027	321,657,586.77	327,103,709.90	
2028	621,510,425.45	625,735,587.97	
2029	328,271,185.77	339,212,588.81	
2030	1,500,825,216.30		
2032	134,262,916.79	134,262,916.79	
2033	1,076,277,259.71	1,084,061,243.60	
2034	991,496,026.04	1,072,633,597.36	
2035	399,036,899.86		
合计	5,439,049,934.41	3,731,823,904.52	/

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1,335,109,858.47	32,322,669.54	1,302,787,188.93	1,404,126,216.45	30,039,880.53	1,374,086,335.92

工程设备款	398,938,599.20		398,938,599.20	501,812,131.02		501,812,131.02
其他	7,377,496.00		7,377,496.00	5,547,907.77		5,547,907.77
合计	1,741,425,953.67	32,322,669.54	1,709,103,284.13	1,911,486,255.24	30,039,880.53	1,881,446,374.71

3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51,811,949.90	851,811,949.90	冻结	注1	799,395,974.00	799,395,974.00	冻结	注1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6,230,836,248.01	6,203,262,792.24	抵押	注2	3,743,368,799.79	3,743,368,799.79	抵押	注2
其中：数据资源								
使用权资产	594,879,625.34	543,946,247.39	抵押	注3	857,372,075.49	733,120,334.26	抵押	注3
合计	7,677,527,823.25	7,599,020,989.53	/	/	5,400,136,849.28	5,275,885,108.05	/	/

其他说明：

注1：存入的票据保证金、被司法冻结的资金以及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注2：银行借款抵押物

注3：融资租赁设备

3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1,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20,086,666.67	127,729,513.05
合计	141,086,666.67	127,729,513.0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 拆入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银行拆入资金	200,000,000.00	

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7、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099,372,538.33	1,905,102,320.11
合计	3,099,372,538.33	1,905,102,320.1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755,064,640.67	4,758,536,446.59
应付工程、设备款	6,468,367,851.55	4,548,686,885.25
应付征地补偿费	611,929,213.05	838,309,398.01
应付修理费	146,134,492.03	165,150,864.21
采矿权	407,618,671.40	505,188,155.76
矿山资源款		218,000,000.00
其他	789,342,798.88	724,243,840.38
合计	12,178,457,667.58	11,758,115,590.2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3,486,065.54	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安徽省自然资源厅	395,599,955.19	尚未支付的资源价款
延安广昊旺原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93,174,742.18	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安徽淮海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9,345,770.69	尚未到约定结算时点的矿山地质勘探款
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46,164,519.46	尚未支付的资源价款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138,621,180.88	尚未支付的工程款
合计	1,436,392,233.94	/

40、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10,730,708.52	809,181,273.11
预收工程款	24,996,979.00	31,424,803.29
其他		2,667,506.75
合计	535,727,687.52	843,273,583.1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		8,976,618.69
合计		8,976,618.69

4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1,439,259,730.78	1,586,412,094.17
存入保证金	32,877,110.60	59,413,678.89
合计	1,472,136,841.38	1,645,825,773.06

4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92,468,590.61	7,115,177,712.04	7,298,370,960.48	1,509,275,342.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50,171.33	908,117,353.60	908,413,805.83	8,653,719.10
三、辞退福利	347,105,231.70	304,315,569.82	387,955,372.52	263,465,429.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78,340,000.00	60,545,026.02	64,315,026.02	74,570,000.00
合计	2,126,863,993.64	8,388,155,661.48	8,659,055,164.85	1,855,964,490.2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4,679,964.53	5,324,747,598.62	5,538,900,908.71	810,526,654.44
二、职工福利费		302,679,286.44	302,679,286.44	
三、社会保险费	5,583,214.56	596,723,962.36	598,455,553.79	3,851,623.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40,417.16	465,492,896.77	466,918,412.99	2,814,900.94
工伤保险费	1,211,483.44	131,163,890.65	131,469,814.00	905,560.09
生育保险费	131,313.96	67,174.94	67,326.80	131,162.10
四、住房公积金	9,142,092.80	633,277,024.45	634,005,192.18	8,413,925.0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3,063,318.72	168,469,702.64	135,049,881.83	686,483,139.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89,280,137.53	89,280,137.53	
合计	1,692,468,590.61	7,115,177,712.04	7,298,370,960.48	1,509,275,342.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268,263.81	880,301,646.61	880,597,911.38	6,971,999.04
2、失业保险费	1,661,615.52	27,690,418.99	27,691,002.45	1,661,032.06
3、企业年金缴费	20,292.00	125,288.00	124,892.00	20,688.00
合计	8,950,171.33	908,117,353.60	908,413,805.83	8,653,719.10

45、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0,684,908.37	115,607,726.4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27,870,918.10	203,659,536.38
个人所得税	14,163,063.66	15,312,515.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28,556.77	6,866,915.00
资源税	77,200,154.22	93,343,173.23
教育费附加	4,481,423.80	3,600,556.54
土地使用税	16,971,436.96	15,724,022.61
房产税	12,612,991.47	12,768,408.38
印花税	9,240,726.61	13,153,131.57
其他	58,635,790.41	15,290,876.51
合计	398,289,970.37	495,326,862.23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是各类政府基金及收费。

46、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27,172.32	2,503,695.80
应付股利	3,198,200.00	960,000.00
其他应付款	3,265,291,023.41	3,676,516,875.00
合计	3,268,616,395.73	3,679,980,570.80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吸收存款利息	127,172.32	2,503,695.80
合计	127,172.32	2,503,695.80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198,200.00	960,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3,198,200.00	960,000.00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抵押金	464,749,529.61	471,398,802.78
代收代付款	96,868,100.46	116,268,312.98
往来款及其他	2,703,673,393.34	3,088,849,759.24
合计	3,265,291,023.41	3,676,516,875.0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6,900,950.00	子公司淮矿股份与控股股东淮矿集团经营往来结算款及子公司成达矿业欠淮矿集团产权置换款。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409,054,838.82	公司工会受控股股东淮矿集团工会委员会统一协调，公司按照相关法规计提工会经费，但淮矿集团工会根据各年实际情况向公司收取工会经费，由此导致公司对淮矿集团工会委员会余额较大，账龄较长。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社保中心	162,846,232.66	公司补充医疗保险受控股股东淮矿集团社保中心统一协调，公司按照内部薪酬政策计提补充医保等，但淮矿集团社保中心根据各年实际情况向公司收取补充医保基金，由此导致公司对淮矿集团社保中心余额较大，账龄较长。
合计	1,338,802,021.48	/

47、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18,801,475.71	1,387,420,694.38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3,747,128.54	214,637,261.4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8,863,190.97	199,692,866.55
1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293,728,362.39	640,549,423.46
合计	1,685,140,157.61	2,442,300,245.86

49、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81,765,079.52	280,674,633.05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不可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73,421,441.56	261,090,475.62
合计	355,186,521.08	541,765,108.6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126,806,557.91	673,574,958.40
保证借款	900,959,500.00	1,327,673,345.55
信用借款	4,296,297,922.44	3,062,399,683.9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18,801,475.71	1,387,420,694.38
合计	7,305,262,504.64	3,676,227,293.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保证借款利率区间 2.35%-4.20%；

信用借款利率区间 2.45%-4.00%；

抵押借款利率区间 2.80%。

51、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720,413,379.08	1,475,160,083.3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09,608,673.90	415,144,697.8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8,863,190.97	199,692,866.55
合计	1,071,941,514.21	860,322,518.91

其他说明：

主要是租赁土地、房产、设备等形成。

53、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702,138,700.47	4,253,563,209.41
专项应付款	326,985.63	326,985.6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133,747,128.54	214,637,261.47
合计	3,568,718,557.56	4,039,252,933.57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矿权	3,702,138,700.47	4,018,044,524.16
其他		235,518,685.2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3,747,128.54	214,637,261.47
合计	3,568,391,571.93	4,038,925,947.94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相比期初减少，主要系本期支付采矿权价款所致。
其他主要是应付融资租赁款。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三供一业供电分离移交	326,985.63			326,985.63	财政拨款
合计	326,985.63			326,985.63	/

5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783,633,930.64	1,030,513,946.77
三、其他长期福利		
四、三类人员费用	842,630,000.00	946,870,000.00
合计	1,626,263,930.64	1,977,383,946.77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977,383,946.77	-2,146,647,455.53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36,494,957.85	-254,819,971.38
1. 当期服务成本		
2. 过去服务成本	-125,454,957.85	-282,269,971.38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
4. 利息净额	-11,040,000.00	27,45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62,154,973.98	-44,516,519.86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62,154,973.98	-44,516,519.86
四、其他变动	425,460,000.00	468,600,000.00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
2. 已支付的福利	425,460,000.00	468,600,000.00
五、期末余额	-1,626,263,930.64	-1,977,383,946.77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977,383,946.77	-2,146,647,455.53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36,494,957.85	-254,819,971.38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62,154,973.98	-44,516,519.86
四、其他变动	425,460,000.00	468,600,000.00
五、期末余额	-1,626,263,930.64	-1,977,383,946.77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折现率-离职后福利	2.00%	1.75%
折现率-辞退福利	1.50%	1.25%
死亡率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养老类业务男表/女表向后平移3年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养老类业务男表/女表向后平移3年
医疗保险福利年增长率	7.00%	7.00%

重大精算假设敏感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假设的变动幅度	对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影响	
		计划负债增加	计划负债减少
折现率	±0.25%	3,174.00	3,055.00
医疗保险福利年增长率	±1.00%	4,209.00	3,478.00

5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22,285,769.72	2,790,000.0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矿山治理及土地复垦义务	3,436,063,581.82	3,358,128,627.94	矿山治理及土地复垦义务
表外资产减值准备	11,135,689.39	14,468,553.41	
合计	3,469,485,040.93	3,375,387,181.3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22年矿山治理及土地复垦义务支出系本公司委托专业机构对生产矿井剩余服务年限期间的矿山治理及土地复垦义务支出进行预测并编制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公司依据实施方案中的未来支出进行折现，初始确认预计负债306,648.16万元，对应计入成本141,785.99万元和固定资产-弃置费用164,862.17万元。2023年公司下属涡北煤矿根据矿山治理及土地复垦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初始确认预计负债33,378.70万元，对应计入成本费用11,938.22万元和固定资产-弃置费用21,440.47万元。

财务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对表外业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56、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9,687,974.04	155,417,776.15	105,951,810.53	529,153,939.66	政府拨款
合计	479,687,974.04	155,417,776.15	105,951,810.53	529,153,939.66	/

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8、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93,258,709.00						2,693,258,709.00

59、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0、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130,211,787.47		139,683.27	11,130,072,104.20
其他资本公积	1,144,845.91			1,144,845.91
合计	11,131,356,633.38		139,683.27	11,131,216,950.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下属子公司工程建设公司收购淮北矿业集团持有的安徽淮矿建筑科技有限公司10.74%股权，交易价款590.90万元，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576.93万元，资本公积减少13.97万元。

61、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62、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1,740,680.43	62,154,973.98				62,154,973.98	-249,585,706.4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11,740,680.43	62,154,973.98				62,154,973.98	-249,585,706.45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1,740,680.43	62,154,973.98				62,154,973.98	-249,585,706.45

63、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75,112,868.27	1,132,796,522.49	1,444,743,947.63	663,165,443.13
维简费	634,033,431.64	201,775,176.53	379,761,082.98	456,047,525.19
井巷费	88,943,202.93	574,680,694.50	574,680,694.50	88,943,202.93
合计	1,698,089,502.84	1,909,252,393.52	2,399,185,725.11	1,208,156,171.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专项储备变动主要是安全费用、维简和井巷费用计提使用差额。

64、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2,195,401,415.42	53,435,376.65		2,248,836,792.0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195,401,415.42	53,435,376.65		2,248,836,792.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5、 一般风险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14,252,269.49			114,252,269.49

66、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868,100,848.98	22,933,351,389.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868,100,848.98	22,933,351,389.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5,991,672.15	4,855,430,589.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435,376.65	227,422,420.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19,944,031.75	2,693,258,708.9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00,713,112.73	24,868,100,848.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397,155,758.97	13,992,036,935.98	27,316,804,054.74	16,889,211,631.97
其他业务	20,727,392,236.36	19,327,535,295.16	38,418,395,024.16	36,552,678,396.62
运输费		223,115,942.95		269,988,224.53

合计	41,124,547,995.33	33,542,688,174.09	65,735,199,078.90	53,711,878,253.12
----	-------------------	-------------------	-------------------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煤炭-分部		煤化工-分部		物流贸易-分部		其他-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煤炭产品	10,740,941,232.85	6,308,816,297.40							10,740,941,232.85	6,308,816,297.40
煤化工产品			9,656,214,526.12	7,683,220,638.58					9,656,214,526.12	7,683,220,638.58
商品贸易					13,199,223,353.43	13,032,541,603.35			13,199,223,353.43	13,032,541,603.35
配煤业务							1,622,371,871.35	1,564,065,960.61	1,622,371,871.35	1,564,065,960.61
工程及劳务							2,189,392,506.37	2,055,978,175.00	2,189,392,506.37	2,055,978,175.00
电力销售							833,605,834.96	606,600,077.93	833,605,834.96	606,600,077.93
爆破工程服务							479,866,869.87	420,354,835.82	479,866,869.87	420,354,835.82
矿山业务							586,492,099.93	261,935,834.87	586,492,099.93	261,935,834.87
民爆器材产品销售							313,260,397.39	98,043,607.28	313,260,397.39	98,043,607.28
运输服务							202,877,458.67	161,708,094.55	202,877,458.67	161,708,094.55
其他							1,300,301,844.39	1,126,307,105.75	1,300,301,844.39	1,126,307,105.75
运输费								223,115,942.95		223,115,942.9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0,740,941,232.85	6,308,816,297.40	9,656,214,526.12	7,683,220,638.58	13,199,223,353.43	13,032,541,603.35	7,528,168,882.93	6,518,109,634.76	41,124,547,995.33	33,542,688,174.0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0,740,941,232.85	6,308,816,297.40	9,656,214,526.12	7,683,220,638.58	13,199,223,353.43	13,032,541,603.35	7,528,168,882.93	6,518,109,634.76	41,124,547,995.33	33,542,688,174.09
合计	10,740,941,232.85	6,308,816,297.40	9,656,214,526.12	7,683,220,638.58	13,199,223,353.43	13,032,541,603.35	7,528,168,882.93	6,518,109,634.76	41,124,547,995.33	33,542,688,174.09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8、 利息收入和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3,471,313.30	139,788,684.23
存放同业	34,259,515.97	75,734,841.76
存放中央银行	8,520,024.05	10,239,268.79
发放贷款及垫款	67,636,736.39	49,310,121.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55,036.89	4,504,452.32
利息支出：	5,974,252.13	17,836,012.74
吸收存款	5,930,130.37	17,382,863.30
其他利息支出	44,121.76	453,149.44
利息净收入	107,497,061.17	121,952,671.49

6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99,616.81	282,971.87
手续费支出	399,616.81	282,971.8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9,616.81	-282,971.87

70、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547,891.70	139,758,522.66
教育费附加	37,424,077.12	53,710,983.23
资源税	323,107,369.83	420,323,858.40
房产税	53,036,260.81	52,403,899.78
土地使用税	62,449,037.75	62,774,849.83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0,007,938.06	56,068,751.91
地方教育附加	24,918,914.50	38,221,447.90
耕地占用税	66,820,897.96	776,517.00
环保税		
其他	44,688,480.03	38,621,302.25
合计	748,000,867.76	862,660,132.96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是政府性基金及收费。

7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723,066.52	93,410,266.58
装卸费	59,109,021.21	57,871,794.87
业务费	5,289,584.26	7,827,222.49
折旧费	6,309,530.57	5,817,833.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25,392.87	1,390,014.48
差旅费	4,101,122.77	5,199,561.82
其他	17,200,657.80	26,473,806.66
合计	183,158,376.00	197,990,500.11

72、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16,026,689.65	1,887,842,563.83
修理费	592,844,947.72	778,736,873.71
办公费	55,413,892.22	50,284,655.49
折旧费	150,233,464.69	125,585,151.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562,678.95	38,883,319.77
无形资产摊销	87,300,564.86	77,557,510.78
土地使用费	6,622,028.76	6,727,583.04
其他	296,669,083.39	319,205,412.40
合计	2,943,673,350.24	3,284,823,070.51

73、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2,776,658.97	707,156,815.04
材料费	464,685,395.23	519,189,401.77
折旧费	259,375,932.99	266,255,126.32
动力费用	216,273,488.16	213,474,006.11
其他	219,710,561.08	227,312,699.43
合计	1,772,822,036.43	1,933,388,048.67

74、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4,937,862.13	520,231,091.63
减：利息资本化		
利息收入	7,556,997.78	38,990,892.40
汇兑损失	496,156.80	1,651,586.23
减：汇兑损益		200,475.61
手续费	7,968,955.22	4,283,807.39
其他	1,365,602.62	4,368,139.41

合计	517,211,578.99	491,343,256.65
----	----------------	----------------

7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64,757,391.74	342,608,297.59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32,067,224.50	16,688,870.52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67,063,059.87	255,404,698.8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65,627,107.37	70,514,728.23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1,624,297.24	20,682,590.16
其中：增值税返还	16,206,339.99	16,805,650.93
个税手续费返还	2,718,767.75	1,806,781.53
增值税加计抵减	234,429.63	546,039.53
其他税费返还	2,464,759.87	1,524,118.17
合计	186,381,688.98	363,290,887.75

7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428,550.87	96,828,646.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20,286.90	1,672,603.6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79,899.00	148,700.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118,811.45	8,269,745.07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762,554.79	62,898,162.8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1,157,882.38	17,907,033.81
债务重组收益		-22,787,913.47
合计	154,967,985.39	164,936,978.81

7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42,260.77	-11,952,804.3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72,705.76	8,891,383.90
合计	10,314,966.53	-3,061,420.48

79、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31,406.78	-3,885,547.1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6,827,843.80	-202,143,795.7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1,653,787.78	-106,072,115.3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76,770.98	-379,806.2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发放贷款减值损失	428,688.45	-2,469,443.87
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703,642.20	211,55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1,532.50	107,662.50
表外业务减值损失	3,332,864.02	733,484.51
合计	-287,610,366.57	-313,898,003.38

80、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467,981.80	15,217,749.2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9,091,940.64	-43,980,030.2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1,460,800.0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51,997,310.88	
十二、其他	-2,282,789.01	-7,838,663.76
合计	-106,840,022.33	-128,061,744.77

8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50,357,343.63	12,056,473.17
其中：固定资产	50,031,677.80	-1,728,692.98
无形资产		13,632,651.03
使用权资产	325,665.83	152,515.12
合计	50,357,343.63	12,056,473.17

其他说明：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增加 318.68%，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导致。

82、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310,616.86	11,869,321.74	17,310,616.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其他	67,850,357.32	46,850,765.85	67,850,357.32
合计	85,180,974.18	58,740,087.59	85,180,974.18

83、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853,465.89	51,252,778.72	20,853,465.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205,620.00	1,549,452.28	2,205,620.00
碳排放权支出	8,271,978.78	11,704,591.89	8,271,978.78
其他	74,329,966.85	56,226,474.71	74,329,966.85
合计	105,661,031.52	120,733,297.60	105,661,031.52

8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6,441,651.65	1,074,899,666.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97,380,164.11	-142,973,477.65
合计	499,061,487.54	931,926,188.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11,182,594.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7,795,648.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2,457,212.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3,489,839.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57,625.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498,544.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7,084.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2,298,917.6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3,774,810.53
其他	-10,824,730.45
所得税费用	499,061,487.54

8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62

8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25,494,641.40	606,289,607.31
除税费返还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214,223,357.36	339,155,273.37
其他	76,196,372.57	207,084,294.41
合计	615,914,371.33	1,152,529,175.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22,751,734.15	27,781,645.70
期间费用等付现成本	1,910,741,864.03	2,380,075,523.37
其他	120,191,609.16	111,959,592.72
合计	2,053,685,207.34	2,519,816,761.7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公司开展的基金、资管计划及理财产品等投资业务	2,788,162,682.52	4,201,917,600.00
财务公司开展的国债逆回购业务	4,999,999,000.00	1,610,000,000.00
合计	7,788,161,682.52	5,811,917,6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财务公司开展的国债逆回购业务	4,969,999,000.00	1,460,000,000.00
财务公司开展的基金、资管计划及理财产品等投资业务	3,600,245,680.77	2,067,559,000.00
合计	8,570,244,680.77	3,527,559,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	7,556,997.78	38,990,892.40
合计	7,556,997.78	38,990,892.4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393,713,760.41	333,785,955.43
其他	14,450,439.07	
合计	408,164,199.48	333,785,95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27,729,513.05	242,335,086.95	5,652,953.66	234,630,886.99		141,086,666.67
长期借款	5,063,647,987.91	4,495,640,521.54	191,024,436.72	1,426,248,965.82		8,324,063,980.35
租赁负债	1,060,015,385.46		644,503,080.13	393,713,760.41		1,310,804,705.18
合计	6,251,392,886.42	4,737,975,608.49	841,180,470.51	2,054,593,613.22		9,775,955,352.2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2,121,106.93	4,476,129,289.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6,840,022.33	128,061,744.77
信用减值损失	287,610,366.57	313,898,003.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13,621,118.00	3,283,654,167.6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3,979,541.34	121,728,835.09
无形资产摊销	242,503,917.79	250,807,454.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003,225.40	3,427,343.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357,343.63	-12,056,473.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42,849.03	39,383,456.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14,966.53	3,061,420.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7,877,021.15	482,691,309.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967,985.39	-164,936,97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598,545.17	-126,933,42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1,978,709.28	-16,040,052.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6,957,014.69	-231,104,567.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4,620,298.91	-5,443,038,547.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8,717,865.49	5,954,019,499.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7,697,559.17	9,062,752,479.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48,281,889.84	3,484,357,084.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84,357,084.08	4,484,944,966.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6,075,194.24	-1,000,587,882.4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5,555,263.85
其中：信盛公司	135,555,263.85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4,818,245.30
其中：信盛公司	84,818,245.3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0,737,018.55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48,281,889.84	3,484,357,084.08
其中：库存现金	3,580.00	54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48,278,309.84	3,484,356,538.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8,281,889.84	3,484,357,084.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513,303,083.66	562,733,800.0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无法随时支取
其他货币资金	338,508,866.24	236,662,173.94	存入的票据保证金、被司法冻结的资金等
合计	851,811,949.90	799,395,974.00	/

8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9、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日元	284,401,364.00	0.044797	12,740,327.9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90、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2,751,734.15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16,465,494.5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91、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9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2,776,658.97	707,156,815.04
材料费	464,685,395.23	519,189,401.77
折旧费	259,375,932.99	266,255,126.32
动力费用	216,273,488.16	213,474,006.11
其他	219,710,561.08	227,312,699.43
合计	1,772,822,036.43	1,933,388,048.6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72,822,036.43	1,933,388,048.67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30日	135,555,263.85	100%	转让	不再控制	2,520,286.90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桑植县石家湾建材有限公司	/	2025年1-6月	公司注销
2	淮北青东煤业有限公司	青东煤业	2025年1-3月	公司注销
3	徐州雷鸣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	2025年1-12月	公司注销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00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煤炭采掘	100		企业合并
安徽雷鸣科化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15,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
淮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63,300.00	安徽省淮北市	其他金融	51.01		企业合并
淮北矿业(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20,000.00	海南省海口市	商贸流通	100		设立
淮北矿业集团大榭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30,000.00	浙江省宁波市	商贸流通		60	设立
淮北矿业(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7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工程建筑		100	设立
安徽绿厦智建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工程建筑		70	设立
安徽淮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工程建筑		100	设立
安徽淮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1,000.00	安徽省合肥市	工程建筑		100	设立
安徽淮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1,000.00	安徽省合肥市	工程建筑		100	设立
安徽淮矿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淮北雷鸣建材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6,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工业生产		80	设立
淮北矿业煤联工贸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2,520.00	安徽省淮北市	商贸流通		51	设立
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09,081.69	安徽省淮北市	煤化工		67.65	设立
临涣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2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水处理		85	设立
安徽神源煤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8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煤炭采掘		65	设立
淮北青东煤业有限公司(2025年已注销)	安徽省淮北市	1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煤炭采掘		100	设立
安徽省亳州煤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124,411.34	安徽省亳州市	煤炭采掘		67.85	设立
淮北矿业集团(滁州)华塑物流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	19,000.00	安徽省滁州市	商贸流通		100	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成达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300,000.00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煤炭资源投资开发		37.94	企业合并
淮北矿业集团相城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4,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商贸流通		51	设立
上海金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0	上海市	商贸流通		36.50	设立
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20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煤化工		100	设立
淮北工科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500.00	安徽省淮北市	质检服务		100	设立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已转让)	安徽省淮北市	1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商贸流通		100	企业合并
淮北涣城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75,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生产		51	设立
淮北矿业售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2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生产		100	设立
淮北矿业集团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5,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商贸流通		100	设立
淮北矿业绿色化工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2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技术研发		80	设立
淮北矿业广聚物流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22,346.30	安徽省淮北市	商贸流通		62.65	设立
淮北聚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01,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生产		80	设立
铜陵雷鸣双狮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铜陵市	2,100.00	安徽省铜陵市	工业生产		55	企业合并
徐州安雷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96.00	江苏省徐州市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商洛秦威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商洛市	2,000.00	陕西省商洛市	工业生产		100	企业合并
徐州雷鸣民爆器材有限公司(2025年已注销)	江苏省徐州市	3,445.00	江苏省徐州市	工业生产		62	企业合并
湖南雷鸣西部民爆有限公司	湖南省吉首市	3,000.00	湖南省吉首市	工业生产		100	企业合并
安徽雷鸣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爆破服务		93.99	企业合并
安徽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萧县	10,000.00	安徽省萧县	工业生产		100	设立
淮北市雷鸣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50.00	安徽省淮北市	商品销售		57	企业合并
宿州市雷鸣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320.00	安徽省宿州市	商品销售		100	企业合并
靖州雷鸣亿安砂石有限公司	湖南省靖州县	1,016.95	湖南省靖州县	工业生产		59	企业合并
桑植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张家界市	2,000.00	湖南省张家界市	工业生产		66	设立
安徽雷鸣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40,000.00	安徽省宿州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
中方县瑞安民爆器材物资有限公司	湖南省中方县	282.87	湖南省中方县	商品销售		100	企业合并
张家界市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张家界市	230.00	湖南省张家界市	商品销售		100	企业合并
张家界永利民爆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张家界市	100.00	湖南省张家界市	商品销售		69.85	企业合并
湖南西部民爆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省吉首市	10,000.00	湖南省吉首市	爆破服务		100	企业合并

湘西自治州瑞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吉首市	500.00	湖南省吉首市	商品销售	100	企业合并
桑植县石家湾建材有限公司(2025年已注销)	湖南省桑植县	1,220.00	湖南省桑植县	工业生产	100	设立
萧县雷鸣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660.00	安徽省宿州市	商品销售	51	企业合并
凤凰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凤凰县	10,000.00	湖南省凤凰县	工业生产	100	设立
临湘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岳阳市	20,000.00	湖南省岳阳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
海南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	10,000.00	海南省乐东黎族自治县	工业生产	100	设立
湖南通道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10,000.00	湖南省怀化市	工业生产	80	设立
丽江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丽江市	2,000.00	云南省丽江市	工业生产	70	设立
南阳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	10,000.00	河南省南阳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
桑植雷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桑植县	2,000.00	湖南省桑植县	工业生产	80	设立
华坪雷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丽江市	3,000.00	云南省丽江市	工业生产	100	设立
淮北硕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5,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生产	70	设立
淮北创翼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	10,000.00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生产	70	设立
泗县昊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13,500.00	安徽省宿州市	电力生产	55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上海金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上海金意董事会8名成员中，5名由淮矿股份推荐。

根据淮矿股份与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书》，成达矿业引入新投资者后，奇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成达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程序中，就矿井项目建设、融资、担保等与淮矿股份保持一致，根据淮矿股份及其委派的董事、监事意见进行表决。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临涣焦化	32.35	-144,892,734.72		380,451,853.45
大榭煤炭	40.00	6,397,393.07		193,199,430.0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临涣焦化	696,881,776.53	4,192,958,765.07	4,889,840,541.60	2,207,978,290.27	1,505,813,245.31	3,713,791,535.58	724,410,755.66	4,139,740,284.53	4,864,151,040.19	2,588,880,796.22	640,753,777.14	3,229,634,573.36
大榭能源	869,256,237.04	78,180,664.50	947,436,901.54	464,438,326.46		464,438,326.46	966,495,201.98	77,549,658.96	1,044,044,860.94	577,039,768.54		577,039,768.5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临涣焦化	7,577,156,411.42	-447,890,988.31	-447,890,988.31	15,784,326.93	9,243,441,741.82	-989,882,681.56	-989,882,681.56	-801,220,702.85
大榭能源	7,067,032,401.67	15,993,482.68	15,993,482.68	-16,772,279.05	15,394,133,276.34	-25,418,150.64	-25,418,150.64	44,497,522.0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子公司工程建设公司收购淮北矿业集团持有的安徽淮矿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0.74%股权，交易价款 590.90 万元，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576.93 万元，资本公积减少 13.97 万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安徽淮矿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5,909,032.51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909,032.51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769,349.24
差额	139,683.2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39,683.2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利发电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生产		49.00	权益法
申皖发电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生产		24.50	权益法
通鸣矿业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非煤矿山		39.87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利发电	申皖发电	通鸣矿业	中利发电	申皖发电	通鸣矿业
流动资产	24,734.17	70,124.54	18,509.34	28,168.47	96,795.76	42,548.25
非流动资产	109,323.17	270,152.71	174,393.22	109,325.24	292,305.62	165,361.05
资产合计	134,057.34	340,277.26	192,902.56	137,493.71	389,101.38	207,909.31
流动负债	56,373.94	168,893.10	3,806.68	62,940.49	165,844.53	16,524.99
非流动负债	4,486.77	52,600.00	123,158.00	1,815.06	122,419.08	136,000.00
负债合计	60,860.71	221,493.10	126,964.68	64,755.55	288,263.61	152,524.99
少数股东权益	73,196.63	118,784.16	65,937.88	72,738.16	100,837.77	55,384.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3,196.63	118,784.16	65,937.88	72,738.16	100,837.77	55,384.3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866.35	29,102.12	26,289.43	35,641.70	24,705.25	27,138.3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962.79	28,988.71	28,327.85	31,933.59	24,626.52	28,834.1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9,749.19	243,445.52	23,256.02	123,362.84	266,831.49	22,871.46
净利润	4,679.60	27,804.89	736.55	5,393.10	24,843.07	1,155.4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79.60	27,804.89	736.55	5,393.10	24,843.07	1,155.4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263.80	2,450.00	800.00	1,151.50		

其他说明：

根据通鸣矿业原增资协议，雷鸣科化向通鸣矿业增资 21,209.98 万元，雷鸣科化及其控股子公司安徽雷鸣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49%；2024 年 4 月通鸣矿业各股东方在原增资协议基础上签署补充协议，各方同意雷鸣科化增资额变更为 7,729.89 万元，雷鸣科化及其控股子公司安徽雷鸣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股比例变更为 39.87%。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0,472,228.93	200,680,468.3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439,896.61	3,176,057.9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439,896.61	3,176,057.9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联营企业明细：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间接	
中利发电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生产	49.00	权益法
申皖发电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生产	24.50	权益法
通鸣矿业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非煤矿山	39.87	权益法
众和煤业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煤炭洗选	45.00	权益法
相王医疗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医疗卫生	30.00	权益法
孙疃港务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水上运输	34.00	权益法
国淮能源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电力开发	34.00	权益法
鑫泰民爆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商品销售	25.00	权益法
江苏雷鸣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爆破工程	50.00	权益法
韩城爆破	陕西省韩城市	陕西省韩城市	爆破工程	30.00	权益法
怀化物联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	商品销售	30.36	权益法
淮海民爆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商品销售	25.00	权益法
淮实建设	安徽省淮北市	安徽省淮北市	工程施工	49.00	权益法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056,969.36	142,417,985.00		32,067,224.50	2,194,716.09	309,213,013.77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8,631,004.68	12,999,791.15		67,063,059.87	4,626,810.07	219,940,925.8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79,687,974.04	155,417,776.15		99,130,284.37	6,821,526.16	529,153,939.6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5,627,107.37	70,514,728.23
与收益相关	20,000.00	20,000.00
合计	65,647,107.37	70,534,728.2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吸收存款、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债权投资，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子公司财务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七、中披露。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26.51%（比较期：30.1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39.65%（比较期：44.15%）。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1,086,666.67			
应付票据	3,099,372,538.33			
拆入资金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178,457,667.58			
应付利息	127,172.32			
应付股利	3,198,2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1,472,136,841.38			
其他应付款	3,265,291,023.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5,140,157.61			
长期借款		1,319,943,824.60	1,685,876,467.44	4,299,442,212.60
租赁负债		184,691,754.25	126,731,465.68	760,518,294.28

长期应付款		396,268,719.00	325,068,719.00	2,847,381,119.56
合计	22,044,810,267.30	1,900,904,297.85	2,137,676,652.12	7,907,341,626.44

(续上表)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7,729,513.05			
应付票据	1,905,102,320.11			
应付账款	11,758,115,590.20			
应付利息	2,503,695.80			
应付股利	96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76,618.69			
吸收存款	1,645,825,773.06			
其他应付款	3,676,516,87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42,300,245.86			
长期借款		1,016,170,809.35	971,149,936.20	1,688,906,547.98
租赁负债		111,113,755.80	65,632,824.86	683,575,938.25
长期应付款		351,856,900.31	253,371,098.75	3,434,024,934.51
合计	21,568,030,631.77	1,479,141,465.46	1,290,153,859.81	5,806,507,420.74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元）：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6,723.05万元（上年年末：3,797.74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②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日元			12,740,327.90	13,139,329.67
美元				729,338.56
合 计			12,740,327.90	13,868,668.23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假设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95.55万元（上年年末：美元汇率变动影响约5.47万元，日元汇率变动影响约98.54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889,320,573.38	终止确认	转移了相关风险及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4,667,520,931.95	终止确认	转移了相关风险及报酬
票据贴现及背书	应收票据	449,099,573.41	终止确认	转移了相关风险及报酬
票据贴现及背书	应收票据	73,247,595.88	未终止确认	未转移相关风险及报酬
将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合同权利转移	同业存单	788,326,116.27	终止确认	转移了相关风险及报酬
将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合同权利转移	基金投资	1,789,852,566.25	终止确认	转移了相关风险及报酬
合 计	/	9,657,367,357.1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1,889,320,573.38	-4,606,464.73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4,667,520,931.95	
应收票据	票据贴现及背书	449,099,573.41	

同业存单	将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合同权利转移	788,326,116.27	5,629,070.45
基金投资	将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合同权利转移	1,789,852,566.25	16,133,484.34
合计	/	9,584,119,761.26	17,156,090.06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899,859,351.62		845,365,052.93	2,745,224,404.55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9,859,351.62			1,899,859,351.6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99,859,351.62			1,899,859,351.62
(1) 债务工具投资	1,883,360,476.16			1,883,360,476.16
(2) 权益工具投资	16,498,875.46			16,498,875.46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493,157,012.73	493,157,012.73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2,208,040.20	352,208,040.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99,859,351.62		845,365,052.93	2,745,224,404.55
(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输入值是不可观察的金融资产作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淮北矿业集团	安徽省淮北市	煤炭采选	4,784,013,847.01	61.45	61.4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淮北矿业集团为安徽省国资委控股的国有全资公司，主要经营煤炭产品、洗选加工；焦炭、高岭土、煤层气开发；电力；矿建；化工产品、火工产品、建筑建材、电子产品、橡胶制品生产与销售；机电维修；土地复垦；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021年12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国元证券淮矿创新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转让公司股份26,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并与其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本次股份转让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淮22转债”转股引起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不变，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65.67%减少至60.50%，被动稀释5.17%。

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集团计划自2024年12月6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至5亿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7）。截至2025年5月30日，淮北矿业集团增持计划实施完毕，2024年12月13日至2025年5月30日，淮北矿业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A股股份25,576,85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5%，成交总额为333,442,154.85元（不含手续费），淮北矿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60.50%增加至61.4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适用 □不适用

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淮北申皖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淮南通鸣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亳州众和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港口集团孙疃港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淮北国淮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芜湖市鑫泰民爆物品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雷鸣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韩城市永安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宿州市淮海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淮北淮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神华理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矿业职业技术学院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集团）金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府谷）长城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中润生物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上海炜伦航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淮硕教育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工业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病防治院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大榭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矿西北（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市相王医疗连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朔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陕西淮矿西部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集团）现代物流贸易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石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淮北矿业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雷鸣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重大影响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陈金华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淮北工业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为母公司实质性控制企业，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为受母公司重大影响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2,931,590.27	20,000,000.00	否	10,282,513.15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0,232.82	30,000.00	否	29,783.07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8,279.80	500,000.00	否	36,135.92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24,582.75	2,000,000.00	否	99,848.38
淮北矿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否	7,946.66
淮北矿业(集团)金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888.12	500,000.00	否	4,133.94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否	2,036.89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8,596.16	500,000.00	否	39,411.25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81,147.53	100,000.00	否	100,394.31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6,568.04	500,000.00	否	16,693.08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47,511.47	2,000,000.00	否	405,840.37
安徽准硕教育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809.40	500,000.00	否	2,640.61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3,976.60	500,000.00	否	24,588.66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143,265.50	9,000,000.00	否	1,050,468.74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32,701.65	2,200,000.00	否	176,911.93
安徽矿业职业技术学院	利息支出	76,780.84	1,000,000.00	否	63,723.56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利息支出	8,463.01	500,000.00	否	13,143.83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912.20	500,000.00	否	9,390.29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9,875.99	500,000.00	否	11,524.14
淮北矿业(府谷)长城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93.89	500,000.00	否	1,077.57
淮北工业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2,804.81	500,000.00	否	4,154.03
上海炜伦航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9,754.60	500,000.00	否	15,870.39
淮北朔里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500,000.00	否	48.24
安徽绿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500,000.00	否	197.73
亳州众和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106.00	10,000.00	否	135.56
淮北神华理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394.44	500,000.00	否	527.17
淮北中润生物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85.09	500,000.00	否	52.05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病防治院	利息支出	2,625.35	500,000.00	否	5,702.91
淮矿西北(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1,064.92	500,000.00	否	
陕西淮矿西部能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6,522.48	500,000.00	否	
大榭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49,939.70	2,300,000.00	否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251,338.10	2,000,000.00	否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煤炭产品			否	152,058,987.67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煤炭产品	17,443,832.20	17,450,000.00	否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350,009,086.12	360,000,000.00	否	163,380,480.80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10,441,308.08	11,000,000.00	否	10,381,812.32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1,033,467.10	1,035,000.00	否	13,029,598.73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15,567,289.24	80,000,000.00	否	17,211,122.31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1,940,123.08	1,941,000.00	否	2,038,590.58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3,708,798.96	3,709,000.00	否	8,453,855.40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5,588,480.38	20,000,000.00	否	178,202.89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12,714,526.63	13,000,000.00	否	11,268,414.78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水泥分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5,119,423.10	20,000,000.00	否	3,561,614.05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227,984.71	228,000.00	否	503,371.69
安徽港口集团孙疃港务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139,370.95	140,000.00	否	58,989.92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1,580,851.13	1,581,000.00	否	733,678.44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869,702.56	870,000.00	否	790,781.64
宿州市淮海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21,850,307.21	22,000,000.00	否	11,619,843.46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物资	197,355,930.94	33,186,000.00	是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70,825,092.21	250,000,000.00	否	93,037,112.13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23,390,069.57	150,000,000.00	否	126,374,474.67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26,899,630.33	100,000,000.00	是	84,572,915.40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35,936,263.00	40,000,000.00	否	27,960,003.61
淮北工业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9,386,096.23	35,000,000.00	否	28,876,349.67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6,867,564.10	7,000,000.00	否	17,548,956.72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288,205.00	1,300,000.00	否	1,581,890.78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2,336,691.34	15,000,000.00	否	14,005,706.88
安徽准硕教育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815,953.35	2,000,000.00	否	3,055,757.45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47,299.02	400,000.00	否	874,776.95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93,309.22	400,000.00	否	6,202.51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病防治院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37,559,957.22	45,000,000.00	否	40,401,494.24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36,831,903.90	45,000,000.00	否	29,469,175.72
安徽港口集团孙疃港务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0,161,732.55	11,000,000.00	否	9,884,622.26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否	2,283,649.61
韩城市永安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157,060.75	1,200,000.00	否	1,188,898.00
淮北矿业(集团)金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否	8,250.28
淮矿西北(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否	817,169.72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否	283.19
江苏雷鸣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否	448,113.21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3,086,146.70	3,100,000.00	否	362,264.15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519,854.24	2,000,000.00	否	
上海炜伦航运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3,117,500.26	15,000,000.00	否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51,396.00	200,000.00	否	
合计		1,264,318,618.91	1,359,880,000.00	/	890,432,306.2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41,826,409.65	57,605,378.47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371,238.37	4,239,944.44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91,322.22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552,419.43	2,314,262.57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508,647.52	506,477.25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16,214,160.90	
大榭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54,272.00	
淮北申皖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462,650,958.73	760,027,642.78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803,084,847.67	744,558,742.41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410,620,826.86	472,381,481.64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2,018,832.56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产品	44,453,435.77	1,850,164.49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161,004,704.97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8,289,282.99	15,495,932.17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970,404.54	27,569,787.14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1,158,849.17
芜湖市鑫泰民爆物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11,061.95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5,658,401.01	5,526,496.21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480,181.98	421,778.76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销售材料、物资	285,086.51	288,479.43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1,364,368.49	1,178,195.45
韩城市永安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65,752.21	35,398.24
淮北申皖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80,351.00	31,094.00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64,868.93	57,316.59
淮矿西北（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物资		1,784.07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工业用水	21,249,636.15	23,252,580.36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283,506,111.46	494,516,929.98
淮北矿业（集团）金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816,602.98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513,980.39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2,419,710.82	5,258,211.87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15,550,277.30	
淮北矿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550,941.85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15,981,862.12	1,820,678.33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1,101,277.06	55,209,163.71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10,321,853.72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建筑服务	6,889,937.11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铁路运输及转运等服务	4,128,466.06	4,880,979.65
淮北申皖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铁路运输及转运等服务	227,228.04	1,765,521.03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铁路运输及转运等服务	78,485,348.51	83,590,591.14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水泥分公司	提供铁路运输及转运等服务	1,155,504.55	1,421,332.92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提供铁路运输及转运等服务	469,304.29	1,564,058.38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铁路运输及转运等服务	1,077.22	299,131.35
安徽港口集团孙疃港务有限公司	提供铁路运输及转运等服务	3,104,013.46	2,491,620.52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4,115,670.58	20,242,116.12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32,888.29	12,591,959.83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4,288,459.28	13,809,137.76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79,945.38	569,460.88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4,907,438.17	2,850,346.77
淮北国准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39,449.54	239,449.54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58,336,194.06	120,694.49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204,597.37	352,255.71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865,303.63	94,794.72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31,537.32	288,460.63
淮北工业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90,046.82	85,323.05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454,311.25	1,101,613.13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462,767.87	80,351.32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63,014.00	64,886.79
淮北通鸣矿业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1,464,117.61	17,611,299.36
淮北矿业(集团)金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9,400.00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4,815.18	2,638.31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67,059.75	250,827.92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9,440.00	15,380.00
安徽港口集团孙疃港务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7,547.17	945,370.60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49,676.14	131.60
韩城市永安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323,230.09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6,475,776.86	5,225,251.23
江苏雷鸣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17,366,059.03
宿州市淮海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1,817,570.57	12,491,460.84
芜湖市鑫泰民爆物品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3,247,700.94	5,687,611.06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2,934,113.15	1,794,556.88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881,061.21	
大榭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52,729.99	
陕西淮矿西部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加工修理、装卸及其他服务	502,583.91	
合计	/	2,522,935,239.55	3,057,879,618.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36,878,511.60	19,058,632.30			36,878,749.20	19,377,197.37	66,585,047.98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6,727,583.04		31,465,321.09	21,941,928.54	6,727,583.04		33,293,000.91	23,158,083.46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229,744,712.36	9,655,504.51	271,477,863.96		246,718,479.13	12,338,065.49	357,568,253.6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淮北矿业集团	100,000,000.00	2019年3月5日	2031年3月5日	否
淮北矿业集团	98,000,000.00	2019年7月1日	2031年7月1日	否
淮北矿业集团	39,000,000.00	2019年7月1日	2031年7月1日	否
淮北矿业集团	150,000,000.00	2022年5月24日	2025年10月28日	是
淮北矿业集团	125,000,00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7年12月27日	否
淮北矿业集团	150,000,000.00	2025年6月30日	2028年10月2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股权	141,464,296.36	53,044,874.81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11.67	1,080.52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17,866,054.63		11,237,129.24	
应收账款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223,166.36	3,619,981.03	29,206,736.74	448,045.05
应收账款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886,129.13	690,252.05	1,762,174.64	190,941.76
应收账款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93,219,854.82	3,995,130.82	42,549,853.48	2,606,460.02
应收账款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36,846,872.91	702,894.95	57,680,518.78	1,389,415.32
应收账款	江苏雷鸣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658,463.78	153,344.37
应收账款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7,709,699.60	428,109.25	2,983,158.71	45,470.17
应收账款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53,782.64	624,683.00	1,671,457.78	613,731.83
应收账款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16,079.45	4,109.24	864,237.18	7,437.34
应收账款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5,941.16	1,291.39
应收账款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1,798,749.29	121,846.38	171,436.63	1,481.89
应收账款	淮南通鸣矿业有限公司	3,903,920.87	174,405.39	11,791,469.71	736,966.86
应收账款	淮北矿业（府谷）长城有限公司	5,088.00	5,088.00	5,088.00	5,088.00
应收账款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224,201.67	86,160.61
应收账款	韩城市永安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27,423.95	206,280.34	1,503,123.95	195,864.25
应收账款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7,027.80	66.97
应收账款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7,488,518.92	269,601.37	4,990,891.08	135,253.15
应收账款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983,707.23	69,226.13	554,679.37	15,031.81
应收账款	安徽港口集团孙疃港务有限公司	272,024.18	5,067.35		
应收账款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26,357.07	490.99		
应收账款	大树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2,115.07	39.40		
应收账款	淮北国淮新能源有限公司	261,000.00	4,861.99		
应收账款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10,019.00	186.64		
应收账款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150.21	40.05		

应收账款	陕西淮矿西部能源有限公司	468,547.75	8,728.25		
应收账款	宿州市淮海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979,687.58	32,537.19		
应收账款	芜湖市鑫泰民爆物品有限责任公司	270,627.30	8,988.02		
预付款项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2,984.16		68,214.88	
预付款项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472,686.75		81,727.24	
预付款项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175		175	
预付款项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34,182.56			
应收利息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8,730.55		1,674,230.54	
应收利息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7,615.28		18,718.33	
应收利息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9,318.05		46,355.56	
应收利息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79,146.67		120,694.44	
应收利息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31,741.64			
其他应收款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231,481.68	11,574.08	533,874.11	26,693.71
其他应收款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898,000.00	144,900.00	2,415,240.00	120,762.00
其他应收款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30,000.00	2,201,600.00	110,080.00
其他应收款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160.10	708.01	22,413.80	1,120.69
其他应收款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329,000.00	16,450.00	329,000.00	16,450.00
其他应收款	淮南通鸣矿业有限公司	29,048.90	1,452.45	28,183.76	1,409.19
其他应收款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73,106.20	13,655.31	273,106.20	13,655.31
其他应收款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淮北申皖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90,000.00		
合同资产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99,050.00	25,990.50	274,500.00	1,372.50
合同资产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806,427.35	328,064.27	59,203,094.18	296,015.48
合同资产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14,184,584.91	70,922.92
合同资产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3,389,951.11	33,899.51		
合同资产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253,482.00	11,267.41
合同资产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536,665.97	5,366.66		
发放贷款及垫款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81,000,000.00	27,565,500.00	1,932,000,000.00	48,879,6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115,122,436.00	2,935,622.12	158,000,000.00	3,997,4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2,983,500.00	64,000,000.00	1,619,2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	484,500.00	19,600,000.00	495,88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99,000,000.00	20,374,5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121,614.61	1,694,735.43	402,720,022.09	2,083,783.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3,369,614.79	16,848.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5,290.00	5,111.84	10,790.00	1,33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5,376,853.00	53,768.53	17,650.00	8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252,540.00	121,233.27	252,540.00	31,303.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373,592.01	9,216.26	404,830.00	2,88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48,980.00	37,616.64	48,980.00	6,07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淮南通鸣矿业有限公司	2,237,107.80	99,941.49	2,237,107.80	139,819.24
合计		2,698,793,461.35	68,039,854.20	2,839,798,319.33	64,596,016.2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应付账款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90,083,465.94	205,525,310.85
应付账款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49,165,076.26	79,078,295.17
应付账款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7,141,947.00	54,582,236.09
应付账款	淮北工业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692,175.09	1,988,575.09
应付账款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246,580.00	153,000.00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3,209,978.20	3,762,669.80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3,696,275.82	230,532.32

应付账款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6,906,343.18	5,580,392.16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100.00
应付账款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12,665,494.54	9,898,967.51
应付账款	淮北石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8,569.60	78,569.60
应付账款	淮北神华理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	4,600.00
应付账款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475,266.44	659,738.37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541,939.59	23,329,786.26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535,915.10	600,915.10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病防治院	732,339.78	848,219.89
应付账款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350,592.42	2,443,642.58
应付账款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3,981.26	335,211.60
应付账款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735,634.53	143,261.00
应付账款	安徽港口集团孙疃港务有限公司	9,216,152.43	
应付账款	安徽淮硕教育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42,760.00	
应付账款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7,597,240.47	
应付账款	宿州市淮海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466,970.40	
应付账款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5,106.69	
应付账款	韩城市永安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32,506.40	
合同负债	淮北申皖发电有限公司	1,490,628.50	17,235,392.54
合同负债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387.59	107,125.19
合同负债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0.18	32,232.82
合同负债	江苏雷鸣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476.02
合同负债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6,017.70
合同负债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
吸收存款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6,667,264.27	848,512,919.45
吸收存款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53,006,324.12	34,783,962.24
吸收存款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17,273,488.47
吸收存款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6,713,616.88	49,124,532.01
吸收存款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1,313,935.37	31,380,898.91
吸收存款	安徽矿业职业技术学院	43,559,247.23	37,599,630.18
吸收存款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7,051,635.12	18,026,902.82
吸收存款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39,152,708.49	16,444,651.32
吸收存款	淮北工业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857,584.05	1,195,936.73
吸收存款	淮北矿业(集团)金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86	379,207.25
吸收存款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1,358,681.33	6,373,736.29
吸收存款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179,430,709.84	246,889,979.90
吸收存款	安徽淮硕教育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827,596.79	814,296.75
吸收存款	陕西淮矿西部能源有限公司	15,197,554.66	
吸收存款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451,009.35	62,938,755.59
吸收存款	淮北矿业(府谷)长城有限公司	45,447.03	115,139.28
吸收存款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4,235,129.58	2,949,359.58
吸收存款	上海炜伦航运有限公司	22,519,123.41	7,305,917.07
吸收存款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386,277.93	4,669,404.74
吸收存款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588,596.07	8,910.26
吸收存款	安徽绿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641,327.64
吸收存款	亳州众和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2,563.08	47,940.05
吸收存款	淮北神华理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3,466.02	183,071.58
吸收存款	淮北中润生物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797,034.74	10,154.64
吸收存款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8,068,489.14	10,040,071.96
吸收存款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11,832,760.74	5,335,380.23
吸收存款	淮矿西北(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23,174,539.77
吸收存款	大榭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88,848,260.87	101,305,178.19
吸收存款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6,220,000.33	-
应付利息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090.58	163,404.13
应付利息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2,477.99	20,885.72
应付利息	安徽相王医疗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591.48	1,380.92

应付利息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1,389.77	701.45
应付利息	淮北矿业(集团)金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1	53.02
应付利息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30.74	5,181.16
应付利息	安徽金岩高岭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9.40
应付利息	安徽矿业职业技术学院	3,148.14	3,028.07
应付利息	淮北工业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59.28	104.11
应付利息	淮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721.22	21,842.33
应付利息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320.22	355.80
应付利息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1,314.93	544.13
应付利息	淮北双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84.79	524.34
应付利息	淮北矿业(府谷)长城有限公司	2.94	9.29
应付利息	安徽淮硕教育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85.45	73.20
应付利息	安徽福岩环保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3.26	72.01
应付利息	安徽绿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92.45
应付利息	亳州众和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21	3.66
应付利息	上海炜伦航运有限公司	813.60	726.44
应付利息	淮北神华理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21	13.98
应付利息	淮北中润生物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10.09	0.78
应付利息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411.93	494.66
应付利息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506.00	16,032.28
应付利息	安徽淮北煤电技师学院	326.31	366.80
应付利息	无为华塑矿业有限公司	3,391.21	2,965.47
应付利息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病防治院	219.42	57.06
应付利息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192.36	
应付利息	大榭能源化工(淮北)有限公司	9,358.13	
应付利息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北分公司	660.28	
应付利息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379.55	
应付利息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684.87	
应付利息	淮矿西北(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0.06	
应付利息	陕西淮矿西部能源有限公司	404.50	
其他应付款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46,435,447.00	632,014,200.10
其他应付款	亳州众和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66,347,710.16	66,489,805.69
其他应付款	淮北矿业集团南京航运有限公司	800,000.00	8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丰和农业有限公司	63,184.00	64,054.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淮北矿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42,582.85	60,464.85
其他应付款	淮北皖淮投资有限公司	40,535,000.00	73,085,277.78
其他应付款	安徽相王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紫朔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20,378.00	457,578.00
其他应付款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22,892.00	251,785.81
其他应付款	中煤科工集团淮北爆破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72,800.00	
其他应付款	淮北矿业信盛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5,848.00	
合计		3,337,055,923.25	2,710,665,879.4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承诺	1,031,620,000.00	1,570,677,000.00
开出保函	116,861,468.45	65,277,123.77
应付银行承兑汇票	1,025,365,996.75	1,274,758,805.91
国内信用证未到期		13,148,665.20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元）	期限	备注
亳州煤业	借款担保	2,700,000,000.00	2032年6月26日	-
涣城发电	借款担保	200,000,000.00	2026年5月16日	-
合计		2,900,000,00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以202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除此之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73,314,677.2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73,314,677.25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生产经营范围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主要包括：

- a. 煤炭分部；
- b. 煤化工分部；
- c. 商品贸易分部。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分部	煤化工分部	商品贸易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9,728,105,895.61	10,462,301,547.18	21,063,731,794.04	6,460,580,413.22	16,590,171,654.72	41,124,547,995.33
营业成本	13,800,917,694.97	10,282,576,526.12	20,720,421,771.31	5,343,272,096.99	16,604,499,915.30	33,542,688,174.09
资产总额	78,832,078,947.60	10,486,555,645.88	3,649,695,815.73	32,080,715,746.09	36,018,581,712.95	89,030,464,442.35
负债总额	36,759,314,609.11	7,103,157,772.54	2,331,777,622.98	22,505,178,726.56	25,264,944,998.15	43,434,483,733.0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70,000,000.00	2,302,342,901.43
其他应收款	20,108,361.69	20,108,361.69
合计	890,108,361.69	2,322,451,263.1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870,000,000.00	2,302,342,901.43
合计	870,000,000.00	2,302,342,901.43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108,361.69
1年以内小计		20,108,361.69
1至2年	20,108,361.69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108,361.69	20,108,361.6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0,108,361.69	20,108,361.69
合计	20,108,361.69	20,108,361.6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	20,108,361.69	100.00	往来款	一年以上	
合计	20,108,361.69	100.00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168,517,787.18		23,168,517,787.18	23,168,517,787.18		23,168,517,787.1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3,168,517,787.18		23,168,517,787.18	23,168,517,787.18		23,168,517,787.1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雷鸣科化	1,453,594,666.08						1,453,594,666.08	
淮矿股份	20,498,402,373.72						20,498,402,373.72	
财务公司	1,016,520,747.38						1,016,520,747.38	
海南投资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3,168,517,787.18						23,168,517,787.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1,010,000.00	2,276,515,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551,010,000.00	2,276,515,0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334,781.50	主要是子公司淮矿股份处置不再使用的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	104,700,965.85	主要系子公司淮矿股份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但对

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于“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3年及以上的政府补助，公司将其分类为经常性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652,573.83	主要是子公司淮矿股份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96,180.54	主要系子公司淮矿股份和相城能源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57,208.31	主要系碳排放权资产摊销、赔偿及违约金等产生的损益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624,297.24	主要系税费返还、个税手续费返还以及增值税加计抵减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27,610.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964,403.02	
合计	153,459,577.2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9	0.56元	0.56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3	0.50元	0.50元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方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